

國立台東大學社會科教育學系
社會科教學碩士班碩士論文



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之
個案研究

研究生：邵富美 撰
指導教授：何俊青 先生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八月

國立台東大學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審定書

系所別：暑期社會科教學碩士班

本班 邵富美君

所提之論文 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關係之個案研究
業經本委員會通過合於 碩士學位論文 條件

論文學位考試委員會：

丘愛欽

(學位考試委員會主席)

李偉俊

何俊青

(指導教授)

論文學位考試日期：97年08月20日

國立台東大學

附註：1. 一式二份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簽後，送交系所辦公室及註冊組或進修部存查。

2. 本表為日夜學制通用，請依個人學制分送教務處或進修部辦理。

博碩士論文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本人在 國立臺東大學 社會科教育學 系(所) 社會科
教學碩士班 組 九十七 學年度第 一 學期取得 碩 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名稱：_____

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全文資料，授權予下列單位：

同意	不同意	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家圖書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與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簽訂合作協議之資料庫業者

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重製後散布發行或
上載網站，藉由網路傳輸，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
載或列印。

同意 不同意 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基於學術傳播之目的，在上述範圍內得再授
權第三人進行資料重製。

本論文為本人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未申請者本條款請不予理會)的附件之一，申請
文號為：_____，請將全文資料延後半年再公開。

公開時程

立即公開	一年後公開	二年後公開	三年後公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依本授權之發行權為非專屬性發行
權利。依本授權所為之收錄、重製、發行及學術研發利用均為無償。上述同意與
不同意之欄位若未勾選，本人同意視同授權。

指導教授姓名：何俊青 (親筆簽名)

研究生簽名：邵富美 (親筆正楷)

學 號：KS1394023 (務必填寫)

日 期：中華民國 九十七 年 八 月 二十五 日

1.本授權書(得自 <http://www.lib.nttu.edu.tw/theses/> 下載)請以黑筆撰寫並影印裝訂於書名頁之次頁。

2.依據 91 學年度第一學期一次教務會議決議:研究生畢業論文「至少需授權學校圖書館數位化，並至遲
於三年後上載網路供各界使用及校內瀏覽。」

授權書版本:2008/05/29

謝誌

首先感謝上帝讓我考上東大研究所，也感謝上帝給於我題目方向，更感謝上帝讓我論文順利完成與通過。

台東的暑假炎熱又寧靜，進出台東火車站，看著形形色色、男男女女、老老少少的旅客，帶著輕鬆又愉快的心情一批來一批去，而我們東大的學子，卻是帶著沉重的心情來台東，又帶著思鄉的心情回西部，四年過去了，伴隨著歲月的痕跡，內心的成長與自我提升的喜悅，卻不是旅客臉上笑容足以比擬的，感謝東大師長：侯松茂副校長、導師詹卓穎老師與賴亮郡老師、何俊青老師、施孟隆老師、王前龍老師不但在學業上認真教學，悉心指導，帶我們認識浩瀚的知識領域，開拓我們豐富的學術視野，亦師亦友的教學與指導，永銘在心。

本論文之能完成，首先衷心感謝恩師何俊青教授於本論文的悉心指導，從研究方向選取、文獻的探討、觀念架構之釐清、研究結果的呈現，以迄本文之撰寫，每一章節，每一階段吾師皆不厭其煩地予以指導及督促，使自覺愚拙又沒自信的我，論文得以順利完成，師恩浩瀚，特此銘謝。此外，承蒙口試老師丘愛鈴博士、吳偉俊博士惠予許多寶貴的建議與指正，以及賴亮郡博士在論文寫作上的指導，特此致以最深的謝意。

讀研究所是我人生的目標，在這四年中受限於體力、視力以及能力，常常都有讀不下去，寫不出來，幾乎要放棄的念頭，感謝同事富惠給予許多寶貴的建議與指正、電腦老師在電腦上的協助、李主任、美珍、于婷的鼓勵與關心；同窗好友：慧玲、坤昌、豐昌、雅娟、禕雲、虹妙、淑俐、孟珠、秀靖…的幫忙、鼓勵與扶持；教會小組的關心與代禱；十位受訪者不嫌麻煩的接受訪問與叨擾，謝謝你們的愛心與幫忙，讓我在學習與研究歷程，得以順利完成學業與論文寫作。

感謝我最愛的家人，謝謝你們的支持與包容、陪伴與配合。

最後祝福這一路教導我，陪伴我，幫助我，支持我，為我代禱的所有師長、同事、朋友、接受訪問的老人及家人，身體健康，平安喜樂，主恩滿溢。

邵 富 美
2007.08

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關係之個案研究

摘要

本研究旨在探討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及死亡態度之現況及其關係，並對相關單位提出具體建議。

本研究的目的是在於探討瞭解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探究基督徒老人在死亡觀念上的認知；瞭解基督徒老人的死亡的態度；探討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二者相互的關係。

本研究採質性研究之方法，挑選十位基督徒老人，以預先編制的訪談大綱進行個別深度訪談，並徵得受訪者的同意予以錄音，研究者將錄音轉成逐字稿進行資料分析與整理，所得本研究的結論如下：

(一)十位受訪者基督徒老人有正向的生命意義，包括完成家庭責任、助人、身體健康、追求信仰、生命成長。

(二)十位受訪者基督徒老人的死亡觀念包括死是進入永生的過渡階段、死後到天堂、復活與永生等。

(三)十位受訪者基督徒老人的死亡態度是 1.面對自己死亡的態度為，心裡踏實、交給神順服神、放心耶穌帶領、不怕死亡、對死後有盼望等五項；2.面對親人的死亡有，化悲傷為祝福、為家人感到榮耀、盼望再相見等，屬於「趨近導向的死亡接受」，不怕死，也不排拒死亡，即使耶穌要他走，他會順服的前往。

(四)十位受訪者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是一體的兩面，二者互為關聯，研究發現包括生命體驗激起生命與死亡的反思、死亡啓發生命、生命迫使為死亡做準備、對生命的肯定使人坦然面對死亡等，隨時做好死亡的準備，不怕上帝何時來接走。

關鍵字：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死亡態度、死亡觀念

A study on the correlation between a Christian elder's concepts of life meaning and his attitude toward death

Abstract

This study focuses on how current Christian elders think about life's meaning and their attitude toward death.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mentioned two is also included.

The study aims to understand what is the meaning of life for a Christian elder; to explore a Christian elder's concept of death; to understand a Christian elder's attitude toward death; to explor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meaning of life and the attitude toward death.

Adopting 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the researcher interviewed ten Christian elders with a pre-designed questionnaire and took a recording after receiving consent from the interviewees. Analyzing the verbatim based on the recording, the researcher concludes:

a. Christians elders hold positive attitudes toward life, including "the completion of family responsibility", "people-helping", "health-Keeping", "belief-searching", "life-grow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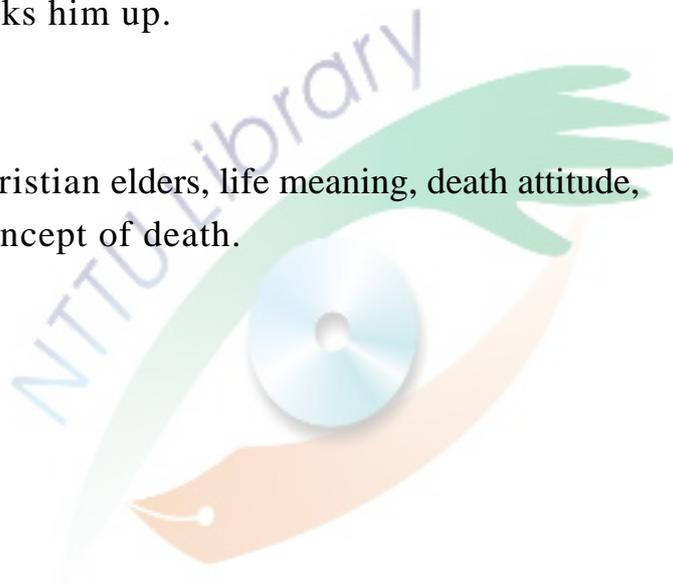
b. Christian elders' concepts for death include "Death is a transitional stage for eternal life", "It is the Heaven that one can go to after death", "the revival and the eternal life".

c. For Christian elders, they face death easily, give themselves to God and are obedient to God, for Jesus' assured lead. In other hand, they are not afraid of death but full of hope to the world after death. At the same time, they faced families' death replacing blessings with

sadness, being glorious for them, wishing to meet them again in Heaven. Death means “approach-oriented acceptance; that is, they are not afraid of either death or resistant and are willing to lose their life even if Jesus tells them to do so.

d. There is a negative correlation between a Christian elder’s concept of life meaning and the attitude toward death. According to the research, we found that Christian elders’ life experience provoked a reflection of life and death. That is, their death inspired life. Life are forced to be prepared for death. The certainty to life make them face death frankly. A Christian elder is always ready to go no matter when God picks him up.

Keywords: Christian elders, life meaning, death attitude, concept of death.



目 次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2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5
第三節 名詞解釋-----	6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7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第一節 老人期的發展-----	9
第二節 老人的生死觀-----	17
第三節 生命意義的意涵及其相關研究-----	23
第四節 基督教的死亡觀念-----	33
第五節 死亡態度的意涵及其相關研究-----	42
第六節 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的相關研究-----	54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第一節 研究對象-----	63
第二節 研究方法-----	74
第三節 研究流程-----	78
第四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	80
第五節 研究角色與倫理-----	83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第一節 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	87
第二節 基督徒老人的死亡觀念-----	104
第三節 基督徒老人的死亡態度-----	113
第四節 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之關係-----	122
第五節 綜合討論-----	145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結論-----	157
第二節 建議-----	159

參考書目

中文部分-----	162
英文部份-----	168
附錄一 受訪者同意書-----	173
附錄二 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正式研究訪談大綱-	174
附錄三 不同宗教老人死亡態度前導研究訪談大綱-----	175
附錄四 訪談摘要紀錄表-----	176
附錄五 訪談逐字稿範例-----	177

表 次

表 2-1 宗教信仰與生命意義正相關的研究-----	31
表 2-2 宗教信仰與生命意義無關的研究-----	31
表 2-3 死亡態度內涵細目表-----	43
表 2-4 有宗教信仰與死亡態度關係之相關研究-----	52
表 2-5 宗教信仰虔誠度不同與死亡態度關係之相關研究-----	53
表 2-6 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相關的研究-----	60
表 3-1 受訪者的個人與家庭背景資料表-----	71
表 3-2 訪談時間與地點表-----	73
表 3-3 前導研究受訪者背景資料表-----	76
表 3-4 資料分析編碼實例-----	81

圖 次

圖 3-1 研究流程圖-----79

圖 4-1 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死亡態度與生活體驗關係圖-----123



第一章 緒論

當死亡來臨時，

是靜悄悄的，

可以算是潛行進來。

正如在辛勞了一整天之後，

一個人要躺下睡覺一樣，

結束年老和憂愁，

或年輕和痛苦？

那些在基督裡死了的人，

除了得到一切外，

還有一個美麗的明天！

.....

(葛培理，1990)

本研究旨在探討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及其二者之關係。本章首先說明研究背景與動機，接著提出本研究的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並對研究中所使用的重要名詞加以解釋，最後說明本研究的研究範圍與限制。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人生不免一死，我們不僅要面對親人的死，也要面對自己的死，死亡，其實是很自然的事，當我們迎接一個新生命時，也在預定幾十年之後，會有一個告別式。但在我們的社會裡，「死亡」常被視為禁忌，研究者訪問一些老人以及參考潘素卿(1996)文獻，並觀察社會現象，整理一般常見對死亡的禁忌如下：在過年時，絕不可提到有關「死」的字眼，否則會被認為不吉利、觸霉頭，會使新的一年不順利；在醫院裡沒有「4」樓，不是被其他符號取代，就是跳過去；門牌號碼現在也都跳過「4」號；車牌號碼也沒有人要用「4」號...這一切種種顯示，人們害怕「死」，害怕與「死亡」有關的一切事，避免與死連結，也有許多的民間習俗，例如：鬼月不可靠近有水的地方、鬼月的晚上不可出門、不可亂潑水、鬼月所有的婚喪喜事皆不宜、晚上不可去探病、去喪家弔唁時，要戴著芙蓉葉及榕葉，之後要用符水洗淨、看過死者的人也要用符水淨一淨、死後再運回家者，其鄰居要吃湯圓、放鞭炮...，這一切為的就是人與鬼要做區隔，不要與「死」有關聯。

這些都緣自台灣人的社會風俗習慣所產生的死亡觀念，人從出生、長大、結婚、生子、老邁、生病到死，一生的階段，所有的生命傳承的過程，無法與社會脫離關係，也深受風俗習慣的影響，所以，每一個文化、每一個社會都會發展出一套關於生死問題的觀念和風俗習慣。

在中國人的生死觀裡，深受佛、道教「靈魂不滅」、和「因果輪迴」觀念的影響(劉修全，1998)，把死了的人人格化，認為他們死後的靈魂也有食、衣、住、行、娛樂的需求，也有好、惡，所以要超度、要拜拜、燒紙錢，免得死後變成餓鬼，或深怕他們在陰間缺錢用、生活所需有所欠缺，或不滿足

而回來向人要，所以有各項祭拜儀式或風俗；也把死去的祖先神格化，許多中國人認為人死後就有能力來護佑子孫，所以人們會向死去的祖先求子孫興旺、功成名就、身體健康、凡事順利(劉志信，1998)；另外也藉由風水、行法術或各項禁忌來達到避兇、避煞或得福祐(蔡明昌，1995)。

大多數人對死亡採取避之唯恐不及的態度，也深怕一談到死亡就可能一語成讖而臨到自身(謝昌任，2002)，於是就衍生對死亡的恐懼與忌諱。所以造成大多數人在面臨死亡時害怕的心態，不但對生命的喪失產生失落悲傷，更對死後未知的世界產生恐懼(劉修全，1998)。可見，人們是如此的排拒死亡、恐懼死亡，使得死亡這個自然的、無可避免的生命過程，顯得突兀與不受歡迎(陳秋娟，1998)。

但是漠視、遺忘死亡，死亡依然存在，我們不能在遭遇死亡的前一刻，才開始探索死亡。死亡是人生必經之事，任何人都不可倖免，死神何時來敲門，無人可預知，但對老年人，死亡離他們愈來愈近，死亡對他們而言會恐懼害怕或是欣然面對？他們用如何的心情去面對？許多老人了卻了人生的責任、義務，也放下了權力與工作，走在人生的最後階段，回顧他這一生，是可以從容赴死約，或是擔心、害怕死神的到臨？是一生富有意義，或是悔恨懊惱？

Frankl(1986)認為一粒麥子若不死，它還是一粒麥子，還是它自己；但麥子若死了就可衍生它的下一代，結出十倍、三十倍、百倍的麥粒來，他認為死不是結束而是生命的再延續，通過死亡一途，可創造出許許多多全新的生命來，所以看待死亡的不同觀念，便構築出不同的生命色彩。Kubler-Ross(1971)提出在生命成長的最後階段論到高齡化乃至死亡過程，就表層看，不只是外在生命逐漸衰弱終致腐敗的負面過程，產生令人恐懼厭惡之種種消極心理；但就深層看，則是內在生命繼續成長且能深化的積極正面的人生階段。

在研究者前導研究中：不同宗教老人的死亡觀之初探，曾有一基督徒老人表示，因她的家族中，尚有許多人未認識主，所以她希望在她的告別式中，子女都不要哭，把這些親友都邀請來，如同辦一場佈道會，就在告別式中，回顧老人的一生，述說基督在老人生命中的影響與改變，一個真真實實的見證就在大家的眼前。是不是基督教的信仰影響了她，老人的生命才活得這麼有意義，足以展現在後人面前，研究者欲藉此研究探討更多基督徒老人的生

命歷程，瞭解他們的人生觀、人生目標及生命意義。雖然死亡不一定只降臨在老人身上，但研究者認為，老人會比其他年齡的人多一點想到死亡的問題，想瞭解老人的死亡觀，並用死亡的議題，來探究其生命意義，以及了解其中的關聯，所以研究老人是有意義的，此為本研究動機之一。

研究者於2008年1月20日查詢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以「生命意義」及「死亡態度」為關鍵字之論文共計二十篇，其中，與老人相關的有四篇，如：林柳吟(2002)：社區老人生命意義、死亡態度與生活品質之相關性探討；侯冬芬(2003)：雲嘉地區資深榮民生命意義、死亡態度與生活品質之相關性探討；蔡坤良(2003)：小琉球漁村老人生命意義感、死亡態度與幸福感之研究；藍乙琳(2006)：屏東國民小學退休教師生命意義感與死亡態度之相關研究等，除蔡坤良為質量並用的研究外，其他三篇皆為量化的問卷調查。這二十篇中都討論到宗教的問題，也就是探討「生命意義」及「死亡態度」都離不開宗教的議題，但都只是他們的相關變項之一；潘素卿(1996)：佛教徒的死亡觀念與生命意義之關係研究及其在諮商上的應用，是探討宗教的質性研究，但尚未有人以基督徒老人為對象從事「生命意義」及「死亡態度」的質性研究，故本研究欲從基督教的層面用質性研究來探討老人死亡態度與生命意義的關係，以補在死亡學領域上之空缺，這是本研究的動機之二。

傳統宗教的喪葬儀式與基督教截然不同，原因出在他們的死亡觀念不同，傳統宗教為了在自己的親人死後，藉著喪禮的儀式、祭拜和誦經等方式，使亡靈可以安然到達另一個世界，並順利投胎轉世。他們也盡全心全力辦理喪禮，希望死去的親人能到極樂世界去；另一方面，他們認為死去的親人靈魂已成為神仙，具有如神明一樣的保護能力，如此宗教信仰充滿了「祖先崇拜」和「幽靈崇拜」，對祖先的崇拜希望能祈福；對幽靈的崇拜希望能避邪，二者都顯示對死後世界產生相當的恐懼(瞿海源，1988)，蔡坤良(2003)的研究也發現傳統死亡觀會影響小琉球漁村老人的死亡態度。

研究者在2004、2005年失去了我的外祖母與祖母，她們也都是基督徒，連著兩年為親人作告別式，心中有很深的體會：一、基督徒老年人不怕死，心中一直嚮往新天新地，也就是神的家去見主面。二、基督徒的喪禮沒有忌諱，也沒有害怕，雖然很難過，卻有一種盼望，有一天我們會在天上再見。三、基督徒的告別式充滿緬懷、感恩、不捨，後人可在告別式中，輕鬆的、

理性的、盡情的抒發對先人的情感。研究者覺得在佛、道教及民間信仰的傳統宗教之告別式，死亡即代表永別了，心中難忍難過、傷心、不捨之情，還要遵守一些習俗與忌諱，與基督教有很大的不同，故欲藉由此研究，從基督教的層面來探究基督徒老人的死亡觀念、死亡態度和生命意義，這就是本研究的動機之三。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根據以上的研究動機，本研究的研究目的及待答問題如下：

一、研究目的

本研究的目的是在於探討下列問題：

- (一)瞭解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
- (二)探究基督徒老人在死亡觀念上的認知
- (三)瞭解基督徒老人的對死亡的態度。
- (四)探討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二者的關係。

二、待答問題

- (一)瞭解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為何？
- (二)瞭解基督徒老人的死亡觀念為何？
- (三)瞭解基督徒老人的死亡態度為何？
- (四)探究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關係為何？

第三節 名詞解釋

本研究有關的名詞，茲解釋如下

一、基督徒老人

本研究中的基督徒老人是指六十五歲以上，已受洗之基督徒老人，不但每週固定去教會，平常也都有讀經、禱告的習慣。

二、生命意義

本研究指的生命意義是說，人生除了有個人的意義及目標外，尚有一超越人類的意義及目標，也就是「神」，使人類不單單只看到今生今世的痛楚及物質無限慾望，而能跳脫現實生活，去思想人類真正的價值，它指引著個人向著目標前進、走完人生的道路。

三、死亡觀念

死亡觀念一般是指人們對死亡的看法，本研究特別指的是在基督信仰下，老人因聖經的教導以及教會牧師的講道，對死亡的看法和所漸漸建立的死亡觀念。

四、死亡態度

本研究的死亡態度指的是，當基督徒老人面臨死亡或想到自己或親人死亡時的種種情緒喜惡之傾向，包括死亡恐懼、死亡逃避、死亡接受等，死亡接受又分中性接受、趨近接受與逃離接受三種。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一、研究範圍

(一)就研究地區而言，本研究所訪問對象以居住在台南縣市為主。

(二)就研究對象而言，本研究以六十五歲以上，已受洗成爲基督徒之老人爲對象，並且固定上教會、讀經、禱告。

(三)就研究內容而言，本研究從基督教的角度探討生命意義、死亡觀念、死亡態度；並探討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之間的關聯性。

(四)就研究方法而言，本研究係採用質性研究的訪談法來蒐集資料，共訪談了十位基督徒老人，訪談後並將所蒐集到的資料進行分析

二、研究限制

本研究受限於人力、時間、地域及其他客觀條件無法完全兼顧的情況下，致使本研究有取樣、研究地區、研究對象、研究者角色、研究結果推論等的限制，茲分別說明如下：

(一)就取樣的限制而言，本研究針對於基督徒老人做訪問，樣本取得不易，先以研究者所認識之基督徒老人，再外推他人所介紹之基督徒老人。

(二)就研究地區的限制而言，因研究者地域之便，只擇取台南縣市，有失偏頗。

(三)就研究對象的限制而言，研究者考慮到研究對象若是接受教育者，較能聽懂及傳達研究的議題，但事後覺得，有失基督宗教普世的原則，無法涵蓋所有階層的基督徒老人；再者，本研究對象集中在 65-79 歲之間，應可擴大到 80-90 歲及 90 歲以上，亦爲本研究之限制。

(四)就研究者角色而言，因研究者本身是第三代基督徒，對於訪談對象所談的內容頗熟悉，訪談中較失警覺性，恐將遺漏一些問題，爲一大限制。

(五)就研究結果而言，本研究著重個人生命歷程之解釋與探討，僅適用於

本研究受訪者共通的模式，所得結果不適合對宗教信仰現象做普遍性的推論，本研究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和死亡態度的研究屬於初探性研究，尚待日後相關研究的補充。

基於以上的限制，本研究不能以偏蓋全，在應用尚有其限制，無法做普遍性的推論。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本章整合國內外的老人學、死亡學、意義治療學之相關文獻資料及對聖經相關部分的整理，進行下列六節的探討：第一節為老人期的發展；第二節為老人的生死觀；第三節為生命意義的意涵及其相關研究；第四節為基督教的死亡觀念；第五節為死亡態度的意涵及其相關研究；第六節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的相關研究。分述如下：

第一節 老年期的發展

人生步入到最後一階段，進入到老年期，在生理上逐漸衰退與消失，在心理發展上，因經歷了人、事、物種種的改變，產生了一些變化。除了生理、心理層面之外，社會學也特別注重老人社會互動過程與社會角色變遷的現象(廖榮利，1991)。老人在生理、心理及社會上有不同的發展，茲整理相關文獻，期對老人生理、心理、社會發展的瞭解，以助本研究進行，成為本研究之基礎。

一、老人的生理發展

人生進入到老年期，許多生理上的功能會逐漸減弱或消失，身體會逐漸不聽使喚，也逐漸失去控制，即進入到老化階段。

(一)老化的定義與特性

老化的定義是：人從出生開始，漸漸長大、成熟，老化即是從成熟開始，

在完整中身體構造與機能逐漸改變而減低功能則稱為老化，它是一種不可逆的過程。

老化的特性包括：肌肉淨體重減少、脂肪增加、骨質疏鬆而駝背、皮膚變薄、皮膚表面色素沉著且乾燥；減少適應環境變化的能力；對疾病的感受脆弱度增加，易受感染；廣泛的進行性惡質變化；成熟後隨年齡而增加死亡率(鄭惠信，1994)。

(二)老化的現象

人受到激素、自體免疫以及環境因素和遺傳因素的影響，必然會經過老化這一階段。老化的表現是多樣性的，也因每個個體的不同而有所差異，大致老人會經歷下列的老化現象(鄭惠信，1994；廖榮利，1991)。

1.心臟血管系統方面：心跳減慢，心臟收縮較慢，心力較弱，血壓升高，血管失去彈性並硬化。

2.消化系統方面：牙齒脫落，咀嚼、吞嚥不易，胃酸、消化酶減少，有食慾不振、消化不良的現象。

3.呼吸系統方面：胸廓漸變僵硬，呼吸肌力減弱，肺活量降低而殘氣量增加，肺彈性降低，肺擴張不全。

4.泌尿系統方面：腎濃縮能力減退，需更多的水幫助排出廢物，有些老人腎功能可能降低，尿失禁，女性因更年期而使尿道出口狹窄，男性則因攝護腺種大，而導致排尿困難、排尿次數增多。

5.內分泌方面：雖甲狀腺分泌並未減少，但組織利用甲狀腺素的能力降低，腎臟腺皮質激素水平下降，胰島素對高血糖的反應較不靈敏，女性因停經後雌激素減少而易發生骨質疏鬆症，男性睪固酮漸下降致使性功能及肌肉質密度也隨之下降。

6.皮膚、毛髮、指甲方面：皮膚產生乾燥、皺紋、斑點並對外界物理傷害較易感性，提高褥瘡的機會，降低溫度的絕緣；毛髮變灰白；指甲變薄、易碎、生長緩慢。

7.神經系統方面：感官功能衰退，反應變慢。視力減退，淚液分泌減少使眼睛乾澀，視敏度漸減，晶狀體硬化，調節力減退，瞳孔漸縮小，光線耀眼刺目的感受性增加，青光眼、白內障的發病率升高，視黃斑退化；聽力、味覺、嗅覺、觸覺漸漸喪失；記憶力減退易得失智症。

8.骨骼方面：骨中失鈣變脆易骨折，骨質疏鬆、關節活動減少易患關節炎。

9.調節機能方面：對血酸鹼度、血糖水平及對溫度變化的適應力減退。

除了以上的現象之外，老人各器官日漸衰退，免疫力變差，慢性病如糖尿病、高血壓、腎臟病纏身，加上性功能、精神神經系統、內分泌失調，老人常覺身體不聽使喚，產生力不從心的失落感，加上飲食習慣改變，行動變慢，需要我們特別去關心及照顧。

二、老人的心理發展

心理發展理論假定生命是一種連續體，經由年齡及一系列的人格發展階段逐漸遷移。老人試圖克服生理的限制，並透過內在的改變與社會支持，從一個發展階段結束，邁入另一個發展階段，每一個新階段皆有其發展任務，老人皆須重新適應，做適當的社會、行爲及情感反應的再學習，以達成心理發展的任務(邱天助，1991；黃國彥，1994)。任務完成可導致幸福、愉快與適應良好；任務未完成會導致不快樂及調適困難(劉敏珍，1999)。茲分別就 Erikson 的心理社會發展論、Peck 的人格發展論、Buhler 的人類發展階段論，進行探討如下：

(一) E. H. Erikson 的心理社會發展論

Erikson(1963)的心理社會發展理論，將人生分成八個階段，每個階段都有其特定的發展及需要解決的任務，這些任務可視為一種挑戰或危機，危機解決的成功與否，對個體將來及其生活的適應有著極大的影響(引自蔡明昌，1995)。如果解決得好，個體就會發展出一種健康的人格特質；若解決得不好，則會導致一種消極的人格特質。老年期所面臨的危機是完美無缺對悲觀絕望，主要的任務是發展自我統整，自我統整乃指情緒上的統整、超越個人的限制、完全接納自己與接受死亡為人生不可避免的終點；絕望是指一種感嘆時間太短促，不再有機會可以尋得另一條可行的人生路徑。

當老年人回顧過去一生的生活，是有意義的、豐富的、快樂的，他能接受自己、接納生活、統整個人的情緒、超越個人的限制、發現生命意義，那他將覺得完美無缺；並且覺得此時他已把生命中重要的事情安排妥當，對於生命中所遭遇過的失敗與成功均視為人生無法避免的結果而處之泰然，那麼他就達到「統整」的境界了(黃國彥，1994)，如此他會對自己感覺滿意，因而可以坦然地面對自己當前的衰老和未來的死亡。

相反，如果一個人回顧他的一生感到挫敗、憤怒和悔恨，如認為生活不公平，後悔自己錯過了許多機會，並為自己做過的錯事而自責等等，他就會充滿悲觀與絕望，會認為自己的生命虛度了，也會對自己和他人充滿不滿和怨忿，若個人無法達到「統整」的境界，便會陷入失望。種種失望會表現在一種感受上，即覺得此生的時間已剩下不多，以致無法再嘗試另一種生活方式，而失望的指標是對死亡的恐懼(黃國彥，1994)。他們的晚年會被絕望以及對死亡的恐懼所籠罩，這樣的晚年沒有生活質量可言的，更談不上「尊嚴老齡化」了。所以統整成功與否與「生命意義感」及「死亡態度」有較高的正相關。

(二)R. F. Peck 人格發展論

Peck(1964)根據 Erikson 的心理社會發展理論加以擴展，將老年期的任務由一項增加為三項，此三項任務可以說是老年人為達成順利的身心發展，

所必須面對的危機，分別是：

1.自我分化與工作角色偏執的對應

老年人因退休後退出了工作崗位與釋放權力，喪失了成就感，價值觀也跟著下滑，頓時覺得生活變得無意義，而感到不安，此即為「工作角色偏執」，是老年人的危機之一。具有良好自我分化的個體，其所擁有的價值感乃來自於幾個不同的層面，其中任何一個皆可用來取代工作角色或職業，老年人若是能在工作之外的層面，發現個人滿意處，有意義的再界定自我及價值感，較可能以更大的興趣活力與統整感來面對未來(邱天助，1991；邱靖惠，2006)，在退休後不會因失去來自工作角色之價值感而使自尊、價值感喪失，反而能尋獲更多值得自傲的屬性，以期獲得一個比以前更健康、更成熟的生活(顏蓓榕，2002)。

2.身體超越與身體偏執的對應

因著年歲漸增而伴隨身體衰退老化所產生的沮喪或失落感，他們集中精神於這改變上，由於太過關注而經驗到一種對自己與生活的絕望與憎惡感，亦即產生所謂的「身體偏執」，則會感覺到沮喪，形成老年期的第二個危機。其主要的任務是：若老年人能將其價值觀自身體層面轉移至人際關係與心理健康的活動層面，適應和超越這些身體功能的衰退，培養與日俱增的心智能力，才可能維持幸福感，順利的化解此危機，經驗到生活的滿足與實踐(邱天助，1991；邱靖惠，2006；顏蓓榕，2002)。

3.自我超越與自我偏執的對應

每個老年人都必須面對死亡逐漸逼近的事實，視死亡不憂不懼，主動的考量未來，並必須試著去接受，這種接受是主動的對死亡有所思索，並進一步從思索中發現意義，超越死亡的界限，而非拒絕面臨死亡，若個體拒絕面臨死亡，沉溺於眼前的自我滿足，則造成內心衝突、恐懼與焦慮，即所謂「自我偏執」的危機。誠如 Peck 所言：「成功的適應對死亡的預期，或許是晚年最重大的成就」(邱天助，1991；邱靖惠，2006；顏蓓榕，2002)。

依 Peck 的老年發展理論，人生最後階段的發展任務，要能接受工作權

力的喪失、身體日漸衰老與死亡日漸逼近等三項事實，若老人拒絕去接受這三樣，無法調適，就會形成危機，將產生負面的生命價值，使老人適應不良，並對人生有所懊悔、絕望及對死亡產生恐懼。老人要能超越現時、現地的自我，並對死亡的必然性獲致一種肯定的看法進而超越了自我(蔡明昌，1995)。老人不能沉迷於過去的時光，不管多輝煌、多英勇，都已是過去式，必須要接受目前的情況，才能順利發展老人的任務。

Erikson 的心理社會發展論，認為老年期的發展任務應包含兩個要項：一是個體要有充分的自我統合感，二是要有適度的失望感，以便在死亡來臨之前仍願意對生活做一改變，若是這兩種的比例有所偏差，則為適應不良。而 Peck 認為老人應注重自我分化，身體超越，甚至自我超越，方能有健康、幸福的晚年(邱天助，1991)。綜合二者，老人的心理發展為：接受→適應→統整→超越，即：接受年華老去、權力下放及身體不聽使喚的事實，適應因上述的失去所帶來新局面或狀況的衝擊，自我統整，這是一段艱辛的歷程，最後若統整成功，必能自我超越。如此老人才能愉快的、放心的安享晚年。

(三)C. Buhler 的人類發展階段論

Buhler(1968)分析研究兩百件以上的傳記，並花數年時間進行心理晤談之後，建立人類發展的五階段理論：1.需求滿足；2.自我限制的適應；3.創造的擴展；4.內在秩序的建立；5.自我完成。其主張自我完成是健全發展的關鍵所在，若無法自我完成將導致個體不快樂或適應不良(引自邱天助，1991)。另外，Buhler 在老人自傳的研究中發現，老人的知識性心理能力不會如同生理能力那樣的迅速衰退，而晚年的成就實現包括四大原則：1.幸運的看法：滿足者常自覺幸運，不滿足者則反之；2.潛能的認識：滿足者會注意到自己已然完成或自覺正確之事；3.成就感：若對自己過去的生活有成就感，便能感到滿足；4.道德的評價：滿足者以其宗教、道德的信念衡量過去的生活，自覺活得正確(江亮演，1988)。

綜觀 Erikson, Peck, Buhler 的理論，在個體所屬的階段，都有其特定的任務，各家從不同的觀點提出他們的任務和危機，說明若個體能完成任務，便能克服危機，對人生有良好的適應、有正面的感觀，如成就感、正面的價

值觀及滿足感，對生命的意義有正面的看法，並能坦然接受死亡。反之，若個體無法完成任務，便無法克服危機，對其一生有所懊惱、悔恨，從而形成負面的價值觀，對生命意義也會產生負面的看法，對死亡產生恐懼、逃避的心態。

三、老人的社會發展

老人在老化的過程中，經濟、權力、社會地位將因自身的老化與社會環境的變遷，逐漸由主角地位退居為配角，朱芬郁(1998)的研究提出，老人退休後，由於身分地位的轉換與角色的失落，人際互動逐漸減少，人際關係日益淡薄，使老人常有被遺忘而與社會隔離脫節的感覺，並且恐懼喪失權力、缺乏安全感，形成精神上的孤立與心理、社會的危機感。Erikson (1963)認為在發展過程中，個人所遭遇到的社會問題比生物問題要重要的多(引自黃國彥，1994)，另外，老人漸漸將生活重心轉移到自己與親密的人身上，形成自我中心和自我滿足的現象(黃國彥，1991)。以下就國外學者提出的社會發展理論，來探討老人在社會上的發展任務。

(一)R .J. Havighurst 的發展任務論

Havighurst(1952)的發展任務論，是以 Erikson 的心理社會發展論為基礎，他認為在生命不同階段與時期，各有其主要的發展任務，身心發展良好與否，端視其行為是否能符合該年齡時期的社會要求。其發展理論係由行為發展、社會期望和教育需要等方面著手，認為成人的人格發展隨著年齡的增長，而呈現一種有次序的變化，然而影響這種變化的發生並不單是由於時間的不同，而是在歲月的成長中，各種生物和社會事件交互影響的結果。Havighurst 將人生發展分為 1.嬰兒期與幼兒期；2.兒童期；3.青春前期；4.成人期；5.中年期；6.老年期等六個時期，而老年時期生活的主要發展任務是在維繫而非奪取，其主要的發展任務為：1.適應健康和體力的衰退；2.適應退休和收入的減少；3.加強與同年齡團體的聯繫；4.建立滿意的生活安排；5.適應配偶的死亡；6.符合對社會和公民的義務；7.維持統整等(引自黃富順，

1989)。各個發展任務在其所屬時期都有特定的生理、心理和社會意義，若在該時期中無法完成其特定的發展任務，符合該年齡層的社會要求與期待便會造成適應不良，也會影響下一階段的發展。

Erikson 主張自我統整、了解生命意義、面對死亡，是以從對整个人生的回顧與統整，來面對現在與未來生活；而 Havighurst 從生理、心理與社會層面來看待老年人的生活，比較重視實質的生活層面。前者以「坦然面對死亡」，後者以「適應老化」為其核心概念(蔡佩姍，2005)。老年時期首當其衝要面對的即是身體健康狀況的改變、喪失工作能力及經濟能力、休閒時間活動的安排、成就感、生命的重新定位、面對生命的逝去及獨自生活的生命課題。

(二) E. H. Schein 的老人發展論

Schein(1978)提出個體在六十歲到死亡這期間有一些重大的改變，尤其面對退休後所帶來的衝擊。如果個體有良好的心理建設與周全準備，將能坦然地面對自己的一生。他並提出老人所面臨的共同課題與發展任務，包括：從工作崗位退休下來、調適因身心功能與社會角色改變的轉換與不確定感、處理衰退的身體與能力、面對配偶的死亡、依賴他人、準備自己的死亡等；而老人的特定發展任務包括：適應地位及工作角色的喪失、接受退休的事實、改變生活的形態、調適減少與外界接觸的情境、面臨生活水準下降及處理新的經濟問題、學習以經驗判斷與圓通的方法來彌補體力的衰退、做死亡的準備事宜、完全接納自己與他人、達到統整的境界、平靜地離開人世間，個體如果有良好的心理建設與周全準備，將能坦然的面對自己的一生。

研究者整理劉敏珍(1999)、蔡坤良(2004)的文獻，發現老人的發展任務包含了生理、心理及社會等三層面，舉其較多被提到的有，接受死亡、有好的生活安排、適應退休、自我統整、注重身體健康、尋求意義、經濟財務問題、適應婚姻伴侶、自我超越。老人若能將這些任務發展良好，對人生便會有正面的看法，有正面的生命意義，及正面的死亡態度。整體而言，各個學者所提出的發展理論，在老年期的發展注重自身價值意義及社會支持，與生命意義環環相扣，老人在其生命意義與價值受到許多現實生活的挑戰，當老

人可以肯定自己在這一生的努力與成果，可以統整及適應老年的人生發展歷程與任務，就會覺得自己的生命是有意義的，他的餘生亦將過得快樂又美滿。

整體而言，在老年期的發展注重自身價值意義及社會支持，與生命意義環環相扣，老人在其生命意義與價值受到許多現實生活的挑戰，當老人可以肯定自己在這一生的努力與成果，可以統整及適應其老年的人生發展歷程與任務，就會覺得自己的生命是有意義的。

第二節 老人的生死觀

人生的最後一站，伴隨著年華老去、體力流失、權力下放、孤獨寂寞...，老人如何看待他們這一生，如何過完剩餘的歲月，以下針對生命的回顧、死亡的恐懼、追求信仰、聖經中所稱讚老人的經文，及基督徒老人的特性等，與本研究相關議題略述如下：

一、生命的回顧

超越失落和身體功能嚴重喪失之事實，讓老年人有著很深的無力感和失落感，導致老年人自問生命意義是什麼？因而反應出老年人不停地找尋最後的生命意義(楊素華，2006)。高齡者走到人生的終點最想問自己的就是：「我這一生是否有價值？是否有意義？」(唐存敏，2003)，一旦老人體會到自己所剩的日子時間有限，他們會開始檢視自己的生活，探究自己這輩子是否有價值，若老人接受自己的生命歷程，那麼他們較容易接受自己的死亡；但如果回顧過去只有苦惱悔恨，那麼死亡的想法會令他們難以忍受(蔡明昌，1995)。高齡者對生命意義所下的註解：「老年的時候，當生命走到終點時，最終想要問的問題是：『這些有什麼意義？』(Moore，1994)。

生命的回顧對老人來說很重要，但日子總不能一直在回顧，信仰帶著人

往後看，也往前看：當過去的回憶是不愉快的，信仰給人安慰；對未來沒有信心的，信仰給人盼望，所以有信仰的人比無信仰的人，較容易作老年生活的準備，甚可說較容易接受老年，也對死亡做了最好的準備(楊東川，1992)。

二、死亡的恐懼

有些學者認為比起年輕人，老年人表現出較少的死亡焦慮。但是老年人比起年輕人，較常常想到死亡、關心死亡、也較常常談論有關死亡的話題，有較高的死亡關切(蔡明昌，1995)。原因在於年輕人認為他們的死亡來的太快，根本沒有心理準備。而老年人由於已面對過許多「喪失」，諸如親友的過世、身體功能的減退，在心理上多少有死亡的準備，所以對死亡反而較不害怕(黃天中，1988)。蔡明昌(1995)指出，雖然老年人與年輕人相較之下死亡焦慮較低，但老年人對死亡仍有焦慮，尤其是那些無法通過統整危機的老人而言，死亡更是他們心中莫大的壓力。多數研究指出，老年人較會察覺到自己的有限性，但不必然害怕死亡，通常老年人比年輕人有較多對死亡的思考與表達，以及較低的死亡恐懼(Thorson & powell, 1989)。

三、追求信仰

老年人常被迫想到臨終、感覺生病與絕望等問題，而會有失落感與絕望感，然而大部分的人仍然努力融入樂觀、肯定生命的想法，來抗衡這些負面情緒的想法(陳聰興，2003)，尋求宗教是一種方法。

老人在這追求生命意義的過程中，開始追求信仰，倚賴宗教，信仰使許多老年人感受到凡人所不能的，神都可以，老人在信仰上得到慰藉，明白自己苦難的意義也相信未來的天家。楊素華(2006)提出，發現自己存在是有意義的，就不再著眼於過去的不愉快，覺得在地上別無眷念，並嚮往未來的天家，感受到死後有去處，對生命產生盼望，對死亡的看法也變得能正面以對，生活中充滿感恩。鍾智龍(2002)研究指出，信仰宗教可讓有憂鬱傾向的人在教會得到教友們的關心、禱告中將許多喜樂與痛苦和「主」分享，還可從經

典的啟發中得到愛、安慰、寬恕與原諒，讓他們不再憂心，並得以紓解憂鬱情緒、改變負面想法，使患者得到心靈的平靜與喜悅。不論是從神來的或從人來的安慰與幫助，都讓老人在宗教上找到了歸屬感，對老人是無比的幫助。

四、聖經中稱讚老人的經文

老人並非老而無用，基督徒老人最常做的事，就是為人禱告，他們優良的風範可為晚輩的榜樣。我們常稱讚長者有智慧、有經驗、有閱歷，可以幫助年輕人，就是因為他們曾經吃了許多虧、栽了很多跟斗，遭遇許多不愉快的事，卻累積了許多經驗，聖經中有許多稱讚老人的經文，如下：

- (一)人生經驗豐富(出埃及記 18：1-23)
- (二)能辨別是非(列王紀上 12：6-13、約伯記 12：12)
- (三)分別善惡、智慧充沛、信心穩固(創世紀 50：24-25)
- (四)因多年與主同行，靈性美好(箴言 16：31、路加福音 2：25-32)
- (五)受人尊敬的一群(利未記 19：32)
- (六)神特別照顧(以賽亞書 46 章)
- (七)大部分的人完成生命目標(以賽亞書 65：20)
- (八)白髮是他們的尊榮(箴言 20：29)

基督的信仰帶給人們無限的確信與盼望，使長輩仍是「上帝殿中的青欖樹」(詩篇 52：8)，臨老使人更謙卑，使人懂得珍惜生命的每一刻，如此老而更有尊嚴。

五、基督徒老人的特性

基督教不是偶像的崇拜，他們的神是在其心中，「我活著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腓利比書 1：21)，所以基督徒活著的意義就是要像基督、學習基督的榜樣、以追隨基督、求得基督的喜悅為目標，重視與神的關係，也重視與肢體的關係，這是基督徒與其他宗教信仰不同的地方，一般人都認為，宗教都是勸人為善，但為善的動機有所不同。以研究者多年觀察到的基

督徒老人，及整理相關研究文獻，列出基督徒老人所具有的特性有(唐存敏，2003；黃雅慧，2005)：

(一)有較好的人際關係及社會支持

老人每週上教會，及參與小組活動，與教會的兄弟姊妹建立如家人般的情感，每逢遭遇困難或病痛，教會兄弟姊妹會以探訪、代禱及陪伴的方式陪其度過難關，令老人因此感受到關心與支持，因而有較好的人際關係、自信心、幸福感，比較謙卑、溫柔、服從，並且減少沮喪、焦慮、挫折感、自殺及敵意(Idler & Kasl, 1992; Koenig, McCullough & Larson, 2001; Koenig, Siegler, Meador & George, 1990; Koenig, Jays, Larson & George, 1999)。

Stuckey(1990)研究也指出，教會角色在於提升女性老人維持社會接觸與精神上的支持，且教會活動對於封閉、未婚或是沒有子女的女性老人在社會支持的需求上有其必須性。

(二)態度積極樂觀生命意義較正向

Tongprateep(2000)指出老人因參與教會活動，提升靈性信念，可以讓老人因應生活改變、健康問題引起的害怕、焦慮和挫折。Kirby, Coleman 和 Daley (2004)指出當基督徒老人面對危機時，從信仰而來的信心和超越的態度，使他們具有自我統整和維持的能力去克服環境。故基督徒老人遇到問題時，經常透過禱告、讀經、唱詩歌，與上帝交通，凡事求問神，在聖靈的感動，和聖經的教導下，尋得答案。一旦尋得了答案，便相信上帝會與他同在，靈性上的篤定與意志上的堅定，使老人有信心、樂觀、積極，禱告、讀經、唱詩歌帶給他們安慰，洗滌他們的心靈，常將負面的生命意義如沮喪、懊惱、悔恨、不饒恕除去，生命意義較為正向(Koenig, George & Seigler, 1988; Krause, 2004; Idler, Kasl & Hays, 2001)。加上視會友如家庭成員，彼此代禱、關心，共同面對問題(Pargament, 1997)，其中的感動加劇他們求問題解決的信心與毅力，所以生命意義較為正向。

(三)生活有目標生命更豐盛

基督徒活著的目的在於讓上帝從我們身上得到榮耀，也就是「人活著就是為了榮耀上帝」；恪遵聖經上的教導，如：彼此相愛(約翰福音 13：34-35、15：12、17)、施比受更有福(使徒行傳 20：35)、愛鄰舍如同自己(路加福音 10：27)、饒恕人(馬太福音 6：14-15、馬可福音 11：26、哥羅西書 3：13)，有愛心，幫助人，願人得到安慰、得到益處，榮神益人，這就是基督徒活著的目的。基督徒行走的方向就是順服上帝旨意而行，把焦點注意力放在上帝面前。如此，老人將注意力從自己身上移到上帝的身上，生命中就少有抱怨、憂鬱、擔心、恐懼與不安。基督徒通過聖經、禱告與上帝交流、同在，活出永遠有希望的生命，並靠著全能的神，使生命變得更豐盛充實(黃稚淇，2007)。

(四)身體較為健康且較為長壽

Martha(1993)研究指出參與教會活動對於老人的健康有顯著的正向成效，他探究原因，因為老人能透過觀察和體驗聖經，驗證生活事件，進而加強並使信念成熟(引自唐存敏，2003)。另外，信仰幫助老人遠離菸酒的誘惑，可促進身體健康(Koenig, 2002)，老人參加宗教活動可獲得健康的訊息與知識，並可增加與人接觸的機會，獲取有關健康的概念，使人重視健康，降低疾病的發生，同時也增加老人接受治療的服從態度，容易從疾病中康復，相對也較為長壽(Koenig, Jays, Larson & George, 1999)。Arcury, Quandt, McDonald 和 Bell(2000)研究指出宗教信念和禱告對高齡者自己健康管理有影響。學者 Hummer, Rogers, Nam 和 Ellison (1999)研究指出，不曾到教堂聚會的人比每週到教堂聚會至少一次的人少了七年的壽命，該研究也指出，不曾到教堂聚會的人相對上身體比較差，而且比有到教堂聚會的人，更容易遭遇死亡，另外，學者 Hall(2006)發表在《美國家庭醫學期刊》中的論文「宗教參與：比降血脂藥更有效益」指出，每週參加宗教崇拜可以多出二到三年的壽命(引自陳祥，2006)。

研究者覺得會有這樣的結果的另一原因是，基督徒可藉著讀經、禱告、唱詩歌紓解心情；藉由與會友及家人的陪伴使心情輕鬆，感受到愛與關懷；不擔心害怕死亡，坦然接受死亡的到來，當心情愉快，身體就較不容易生病，自然就長壽。

(五)心中充滿平安喜樂

因為曾經經歷過神的愛，心中充滿對神的感恩；也因對神有信心，即使在痛苦患難中，仍舊有盼望，「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忍耐生老練，老練生盼望，盼望不至於羞恥，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羅馬書 5:3-5)、「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哥林多後書 4:17)、「義人多有苦難，但耶和華救他脫離這一切」(詩篇 34:19)。基督徒把所有的難題都交給神，他的擔子是輕省的，他的軛是容易的(馬太福音 11:30)，他知道問題不是他自己一人扛，有耶穌幫忙，黃稚淇(2007)指出生活經驗的體悟，使個人內在生命與信仰相結合。基督徒老人心中充滿平安、喜樂，即使在苦難中仍有希望。

(六)對於死亡有較低的恐懼與焦慮

基督教信仰提供老人一幅人生終點的畫像，協助老人放棄對生命的掌控權(Koenig, 2002)，他們持守上帝的愛、自由與智慧，相信聖經上所說永恆的家，「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希伯來書 11:13-16)。「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做他們的神。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要過去」(啟示錄 21:3-4)。另外，基督徒認為死亡是歇了世上的勞苦，得到了安息，回歸到主的懷裡(潘美惠，1998)，因此，即使死了，也是短暫的分開，將來在屬天的家園必定會再相見，且是要去一個更美的家，並有神與他們同在，因此對死亡有較低的恐懼與焦慮。

(七)為家人代禱凝聚家庭的力量

家庭中成員，常藉著宗教活動、禱告維繫家庭感情，並藉由家庭祭壇鞏固家人的信仰，信仰成為凝聚家庭力量來源。信仰產生信任、安全感，成為代代相傳(周伶俐譯，2000)。家人有誤會，或遭遇難題，也藉由全家一起禱告，尋求神，來度過難關中，不但問題解決了，更凝聚家人的感情；若尚有

家人未信主，或是家人遭遇了困難，老人便會用禱告向主代求，「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約書亞記 24：15b)，是基督徒老人普遍的心願。

人首要開放自己，接受神、接受人，若是無法將自己的心打開，老是處於封閉狀態，拒絕人群、拒絕幫助，一顆心如同死水，光是有基督教的信仰也沒有用，以上七點基督徒老人的特性，先決條件是要以一顆火熱、愛神、愛人的心，否則基督徒老人跟一般老人也沒什麼特別可言。

第三節 生命意義的意涵及其相關研究

老年人的生命意義是在生命中遭遇到了無數次的歷練，在困境、挫折中，或成功或失敗，一次又一次的修正生命意義並累積人生經歷，逐一而形成的。在這過程裡，他所接觸的家庭、學校、社會、文化、習俗、宗教，無一不與之息息相關。

一、生命意義的意涵

研究者從文獻中就學者所提生命意義的內涵整理如下：

(一)I. D. Yalom 對生命意義的看法

Yalom(1980)認為生命意義有兩個層次：

1. 宇宙生命的意義 (cosmic meaning)：意指宇宙中有一不變的規律，而這規律是超越於個人之上或之外，非人類所能理解，超於個人之上，也就是神，個人生命的目的與世界運作的律動，都在神的計畫中，因此，發現神的旨意就是個人生命價值的體驗。

2.世俗生命的意義(terrestrial meaning)：指個人對其生命目的、生命價值的體驗，此意義與神無關，個人有其實現的目標，在個人實現目標的過程中，體驗到個人的生命是有價值的，世俗生命的意義可藉由利他主義、快樂主義、自我實現、自我超越中實現。

(二)J. B. Fabry 兩層次的生命意義

Fabry(1980)將生命意義分為兩個層次：

1.終極意義(ultimate meaning)：指宇宙中有一超越人類、且無法被驗證的律則，有人稱之為「神」；有人稱之為「自然」；或其他名稱例如「道」。它能被接近，但無法達到，但重要的不是達成，而是追尋的過程。

2.此刻的意義 (meaning of the moment)：生命每一時刻都有一獨特的使命，每一時刻都在變而且是很個別化的，這個使命有待以負責的態度去發現、面對與達成。

此刻的意義是個體可以掌控的，是個體為自己、為此時負責任的態度；但有一種個體無法掌控的力量，是個體無法強求，那便是終極意義，Fabry把它歸之為「神」。

(三)其他學者對生命意義的看法

Battista 和 Almond (1973)指生命意義是個人肯定並信仰某事的價值，且積極投入其中，而對個人的生命有所了解，知道自己是在往某一目標前進；Hedlund(1977)指出生命意義指的是個人意義，也就是個人存在的理由，它賦予個人力量與價值感，當個人能意識到自己存在的理由時，個人會感到有力量，並覺得自己存在是有價值的，此時個人將對自己的方向有清楚的認知，並有動機完成自己所從事的工作；Csikszentmiglyi(1991)提出生命的意義是人生最終極的重要性，個人若能自生活事件中發現其終極目的，及找到自己可投身之目標，就能對每一個經驗賦予意義。

國內學者也提出關於生命意義或生命意義感的看法，如下：

生命意義感是指個人對自己的生命意義與目的知覺與感受程度(何紀瑩, 2003)。程又強(1995) 提出生命意義感是指個人對於其整个人生、未來及所處環境的看法、態度或感覺,或是個人對其自身存在以及昔日成就所感受的價值感。生命意義具有主觀、獨特、動態的特性,是個人知覺其生命有無意義與目的程度,對生活、生命綜合性價值與看法,屬於靈性層次,它涵蓋了信仰、價值、哲學及宗教(趙安娜, 2001)。生命意義指個人存在的目的、使命,對人生所抱持的態度或立場,以及個人生命的主題與目標,甚至面對苦難時的態度(唐福春, 2003)。生命意義是屬於高層次的心理需要,透過思索個體生存的理由或目的,找到現在或未來的生活方向或目標,導引其生活的方向以及對生命的態度,並進而負起責任去面對與達成目標(何郁玲, 1998)。

綜觀 Yalom(1980)與 Fabry(1980)皆把生命意義分成兩個層次:一個是「神」,一個是「個人」的部分,符合本研究的範圍,故採用 Yalom 及 Fabry 對生命意義的看法,生命意義的意涵綜合言之:人生除了有一世俗及此刻的意義及目標外,尚有一宇宙生命及終極意義及目標,那就是超越人類,也就是「神」,因著有此一宇宙生命及終極意義,使人類不單單只看到今生今世的痛楚及物質無限慾望,而能提升人類的眼光,跳脫現實生活,去思想人類真正的價值。生命意義為人指引方向,指引著個人向著目標前進、走完人生的道路,每一個人皆有其價值,個人為使生命有意義,當努力為自己負責去達成目標。

二、生命意義的相關研究

(一)意義治療法

有關生命意義的闡述與探討,以 Frankle(1986/1992)所創的「意義治療法」最為完備(唐福春, 2003)。Frankle 將存在主義的觀念融入心理治療中,創造了意義治療法,意義治療法主要的焦點在於「人存在的意義」及「人對此存在意義的追尋上」,所強調的是人類生存及尋求意義的基本動機,其目的在教導人們去尋求個人的生命意義一種能賦予個體存在方向感或價值感

的目標(何郁玲，1998)。茲就 Frankle(1986)基本論述整理如下：

意義治療法探討的是一種生命的哲學，包括了三個互相連鎖的基本信念：

1.意志的自由

人在面對環境時，有採取自己立場的自由，選擇自己對環境的態度，也就是個體有「決定的自由」權，在某種生理、心理與社會環境的限制下人可以超越具體存在的限制，進入精神層次，進而體驗出看待自我、生命與世界的立場，而自由尋找和發現意義。

2.求意義的意志

Frankle 認為人類生存的動力源自尋求意義的意志，而非追求享樂權利或自我實現，尋求意義是個人生命中最原始、最基本的力量，這種追尋生命意義的企圖是人類最基本的動機，求意義的意志是要實存的探索人生的種種積極正面的意義與價值，去發現生命中的意義和目標，以供給自己對生命的一種認同。

3.生命的意義

Frankle 認為生命意義具有主觀性與獨特性，它會因時、因人、因情境而隨時改變，也會因個人的年齡、性別、智力、教育背景、所處環境、宗教信仰的不同而產生獨特的生命意義與使命感。個人如能瞭解自己生命的獨特使命，便可經得起各種情境的挑戰。每一個人的生命意義會因時間、情境的改變而不同，所以個人要去思考自己的生命意義，並透過實際行動來發現與創造意義。

綜觀之，生命意義存在於個人內心世界中，複雜且交互影響，哲學家、心理學家努力探索與研究，目的是要激發人向正面且積極的方向前進，使人生過得有意義且能創造價值。Frankle 提出的意志的自由、求意義的意志、生命的意義激起人類的動機去尋求生命意義。

(二)老人生命意義的來源

所謂來源是指人們可以從一些活動中如：人際關係、個人成長、創造、宗教、社會活動等去感受到自己的存在價值，並覺得這些活動對個人是有意義的(何郁玲，1998)。以下對數位學者對生命意義來源所提出的看法略述於下：

1. Frankl(1986)提出生命意義的來源

(1)創造的價值：透過某些類型的創造活動，例如個人的工作、嗜好、運動、某種副業、對他人的服務或與他人建立關係，來實現價值獲取意義，可彰顯「工作的意義」。

(2)經驗的價值：透過對世界真、善、美的接納與感受所實現的價值來獲得意義。如欣賞藝術品或大自然，或藉由某人所感受到愛與被愛的價值，而感到不虛此行，可彰顯「愛的意義」。

(3)態度的價值：當個體處在最悲慘的困境中，如面對自己的罪惡，及遭受死亡與痛苦等不可避免的命運時，個體無法以創造性活動實現生命的價值，也無法以體驗的價值賦予生命意義時，會藉此以正面而積極的態度實現的價值獲取意義，可彰顯「苦難的意義」。

2. 學者Baumeister(1991)提出生命意義的來源

(1)目的(Purpose)：人們從追尋各種目標、個人計畫、努力的事物及生命的任務中去得到生命的意義。

(2)正當性(Justification)：人們用來確定自己的行為是有價值及正確的。

(3)效益(Efficacy)：這是一種有控制力的信念，是一種對自己是否有能力的感受，當人們覺得自己有能力時，才会有信心去追尋個人生命中獨特的意義。

(4)自我價值(Self-worth)：所謂自我價值就是人們可以找到自尊和說服別人認可自己的標準，人們可以依循這個自我標準來行事，以獲得自我價值感Baumeister(1991)。

生命意義感來源會隨生活的事件、社會情勢、文化環境及歷史時間的不同而有所變更，在O'Connor & Chamberlain(1996)研究中，將生命意義的來

源分成五類：人際關係、社會和政治、宗教和心靈、創造、個人成長。Liora & Rivka(2001)統整多位學者的研究，提出生命意義的來源包含：個人人際關係、個人成長、創造力、成就感及成功、從艱困的環境下獲得自由、利他、尋求享樂、宗教信仰、傳承等。

生命意義的來源為多方面、多向度，有己、己與人、己與神，都是引導個人正面成長，是個人目標也是人生目標。

三、影響生命意義的因素

生命意義是人類活下去的基本動力，人生的不同經歷，會影響人們的生命意義，以下整理國內外學者相關實徵研究，就生命意義的相關因素：加以論述：

(一)性別

1. 男性在生命意義上高於女性

發現男性在生命意義上高於女性的有以下學者：林柳吟(2002)、鄭惠萍(2002)、劉德威(1997)。

2. 生命意義與性別無差異或不明顯

提出生命意義與性別無差異或不明顯的學者有：江慧鈺(2000)、宋秋蓉(1991)、吳淑華(2005)、何郁玲(1998)、黃國城(2003)、Baum(1988), Meier & Edwards(1974)等學者。

由於兩性之間，求學機會、工作機會越來越均等，所以在社會兩性平等演進的過程，會有不同的論點：有學者主張性別有差異；有學者主張性別無差異。

(二)年齡

1. 年齡與生命意義有顯著差異的研究有：何郁玲(1998)、Meier & Edwards(1974), Frankl(1986)。

2. 年齡與生命意義無顯著差異的研究有：黃國城(2003)、趙安娜(2001)、Baum & Stewart(1990)、Takkinen & Ruoppila(2001)。

研究者認為可能是各學者在研究上的取樣、研究工具有差異，造成研究結果的不同。

(三)教育程度

在教育程度與生命意義的相關上，林柳吟(2002)、侯冬芬(2003)、黃國城(2003)、劉淑娟(1999)的研究皆發現二者有正相關，即教育程度愈高，其生命意義也愈高；但蔡坤良(2003)的研究卻發現教育程度與生命意義無差異。

教育程度高的人思想較遠闊，較不侷限於眼前的事物，能用開闊的心胸去看待人生，所以有較高的生命意義。

(四)經濟狀況

經濟狀況與生命意義的相關上，林柳吟(2002)、侯冬芬(2003)、黃國城(2003)、蔡坤良(2003)、劉淑娟(1999)等學者的研究結果有正相關，即經濟狀況愈好的老人其生命意義愈正向。

經濟狀況好，生活過得去，不為生活所苦，也對其人生較滿意，便會有較好的生命意義。

(五)居住狀況

林柳吟(2002)、侯冬芬(2004)、蔡坤良(2004)、劉淑娟(1999)的研究皆發現，有家人同住的老人比獨居的老人的生命意義較高。

有家人同住的老人，因有家人支持，心靈及精神上有所慰藉，故其生命意義較高。

(六)健康狀況

林柳吟(2002)、邱哲宜(2004)、侯冬芬(2003)、梁金麗(2000)、黃國城

(2003)、張淑美(1999)、蔡坤良(2003)、趙安娜(2001)、Heidrich(1993)等學者研究發現健康狀況與生命意義有正相關，即健康狀況愈良好，其生命意義愈正向。

身體健康，心情、精神也跟著好，便會有較正向的生命意義。

由以上可知，除了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各家學者有不同的看法外，在經濟狀況、居住狀況、健康狀況等因素上，皆提出與生命意義有相關。蔡坤良(2003)解釋在其對小琉球漁村老人生命意義的研究上，顯示教育程度與生命意義無關，原因可能因為漁村的老人職業大多為漁業，不管識字或不識字，只要能刻苦耐勞，皆能擁有滿足基本需求甚或不錯的社會地位，因此不同教育程度之老人，在生命意義上並無明顯差異。趙安娜(2001)發現其研究在性別尚未達顯著性，可能是因為不同文化造成不同性別在生命意義的體認上有所差異。至於年齡，研究者認為可能是因樣本族群不一樣而異。各學者研究發現在經濟、健康、居住狀況上皆呈現顯著差異，有正相關，經濟狀況較好其生命意義較高；身體健康較好，其生命意義也較高；與家人同住者，其生命意義較高。

四、宗教信仰對生命意義的影響

邱麗蓮(1999)的研究發現，人的生命意義除了源自於Flankl所強調的創造性價值、經驗性價值與態度價值之外，宗教也可以產生意義價值，宗教可提供解脫之路，並探索生命的終極意義，人常會藉宗教信仰中與神的關係來表達人在意義探索上的心靈體驗(引自莊錫欽，2003)。

Yalom(1980)研究發現，具有積極的生命意義與強烈的宗教信仰有正相關，亦即，具有宗教信仰的人其生命意義感會較高；Paloutzian 和 Ellison(1982)的研究發現生命意義感與內在實質的宗教信仰具有正相關的關係有：Chamberlain 和 Zika認為宗教信仰可能是意義形成的重要來源；Nam的研究亦顯示有宗教信仰者比沒有宗教信仰者具有較高之生命意義(引自黃國城，2003)。

除此之外，近幾年內國內的學者也有相同的發現，研究指出宗教信仰的

有無會影響生命意義，即有宗教信仰者其生命意義較高，整理如下表2-1：

表2-1宗教信仰與生命意義有正相關的研究

研究者 (年代)	研究對象	研究發現及結果
何郁玲 (1998)	中小學教師	有宗教信仰的老師其生命意義感高於無宗教信仰的老師。
侯冬芬 (2003)	雲嘉地區資深 榮民	有宗教信仰的資深榮民其整體生命意義高於無宗教信仰的資深榮民。
黃國城 (2003)	醫院志工	有宗教信仰的醫院志工的生命意義高於沒有宗教信仰的醫院志工。
蔡佩姍 (2005)	志願服務老人	有宗教信仰的老人其生命意義高於無宗教信仰者。
藍乙琳 (2006)	退休教師	有宗教信仰的退休老師在「生命意義感」整層層面與分層層面上皆高於沒有宗教信仰者。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宗教信仰與生命意義無相關的研究，如下表2-2：

表2-2宗教信仰與生命意義無關的研究

研究者 (年代)	研究對象	研究結果
趙安娜 (2001)	鄉村社區老人	宗教信仰在生命意義分數未達顯著水準。
林柳吟 (2002)	社區老人	宗教信仰與生命意義二者相關性不具顯著性。
蔡坤良 (2004)	小琉球漁村老 人	宗教信仰與生命意義二者相關性不具顯著性。
吳淑華 (2005)	青少年	宗教與生命意義未達顯著水準。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研究者以為研究年輕人心性未定，未深刻體驗人生，故尚未感受到宗教信仰對生命意義的相關性；又蔡坤良(2003)的研究結果發現小琉球老人對生命意義的知覺，不因宗教的不同而有所差異，推就原因，認為小琉球老人生活信念仍深受對祖先或神明的敬畏之信念所影響(蔡坤良，2003)。

尹美琪(1987)研究大學生，比較在不同的宗教信仰對生命意義的關係時，發現「基督信仰」在「人生意義」測驗的得分最高，顯示信仰基督宗教者有較高的生命意義；有些研究發現不同宗教信仰對生命意義並無不同，因所取的樣本，絕大多數為佛教或民間信仰，台灣人民受傳統宗教如佛、道及民間信仰和及社會習俗的影響，或多或少有傳統宗教觀念及心理接受度，並且其他的宗教如基督教、天主教甚或回教在台灣百姓宗教信仰中的比例太少，所以測不出差異。因此本研究在宗教信仰對生命意義的研究上來源資料較少，也是本研究致力於基督教研究之本意。

雖然有些研究在不同宗教信仰對生命意義上測不出差異，卻建議應探討信仰虔誠度，如蔡坤良(2003)，因為研究對象皆以佛教信仰為主。與蔡坤良提出相同看法的尚有：宋秋蓉(1992)研究青少年；吳稟琦(2000)研究基督徒青少年；林柳吟(2002)研究社區老人；趙安娜(2001)研究鄉村社區老人。以下學者發現宗教虔誠度與生命意義有正相關，也就是宗教信仰越虔誠、越積極者，其生命意義較高：蔡佩姍(2005)研究志願服務老人；何郁玲(1998)研究中小學老師；尹美琪(1987)對大學生的研究也指出：在宗教信仰上愈認真、虔誠者，愈能感受個人的生命是有意義的。

許多的研究一一指出方向，有宗教信仰，也很虔誠的人在生命意義上會有較正面的看法。所以本研究的對象便是要選取是基督徒且很虔誠的基督徒老人，來探究他們的生命意義和死亡態度。

第四節 基督教的死亡觀念

觀念(idea)依張春興(1992)解釋為：一、由感官獲得知覺經驗所形成的認知作用。二、指對某事件的看法。一般而言，生死觀念指的是人們如何看待生、看待死亡，對生與死作何種思考與解釋。對死亡的看法不僅影響人們的外在行爲，而且影響人們人格特質的建立，進而會影響死亡態度的表現（黃天中，1988）及對生命的態度。黃稚淇(2007)發現個人從聖經的字句中所得的知識，在生活中應用、經驗過後，經過心靈的觸動，便對信仰產生信任，本節將探討聖經中關於死亡、天堂、地獄、復活、審判的經文，以瞭解基督徒從聖經中所建立的死亡觀念，才能進一步研究基督徒老人的死亡態度和生命意義。

一、聖經的探討

(一)死亡

依據聖經的經文，對死亡的看法如下：

1.死亡是人類離世的經歷

死亡雖然帶給死者的親戚憂傷(創世紀 23 : 1-2)，但也可以看爲人生正面的經歷。

(1)日子滿足(創世紀 25 : 8、35 : 29 ; 約伯書 42 : 17)：亞伯拉罕、以撒和約伯的死亡，聖經用「日子滿足」。他們享受耶和華所應許的福，壽高年老，享盡天年，平安離世。

(2)睡覺(約翰福音 11 : 11、13 ; 使徒行傳 7 : 60 ; 歌林多前書 15 : 6、18、20 ; 帖撒羅尼迦前書 4 : 13、14、15 ; 彼得後書 3 : 4)：睡覺含有暫時性、還會甦醒的。聖經形容死亡爲睡覺，意即人的肉體暫時躺臥在塵埃中，有一天能再醒起來，就像睡著的人醒來在天父的家中。

(3)歸永遠的家(傳道書 12 : 5)：傳道書十二章 1~7 節描述人的身體如房屋，漸漸朽壞，但看守房屋的靈魂，可以往永恆的家去。讓人活的「靈」

(*創世紀 2 : 7*)是上帝給予人類的禮物；在死亡來臨的那一刻，「靈」仍歸於賜靈的上帝(*傳道書 12 : 7*)。

2. 死亡是人類犯罪的審判

當亞當和夏娃違背耶和華上帝的命令，吃了禁果，「死亡」就是這行為所帶來的審判；而因為亞當所犯的原罪，死亡就成了人類必經之路。「*無人*有權力掌管生命，將生命留住；也無人有權力掌管死期，這場戰爭，無人能免」(*傳道書 8 : 8*)。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死亡是人人逃避不了的問題。

保羅說：「*罪藉著一個人入了世界，死又從罪來，所以死就臨到全人類*」(*羅 5 : 12*)；「*罪的工價乃是死*」(*羅馬書 6 : 23*)。從罪的角度看，死亡可分為：

(1)肉體的死亡—當罪因亞當進入了世界，死亡就成人類的定局(*希伯來 9 : 27*)，人人必須面臨死亡的侵襲(*希伯來書 2 : 15*)，死亡成為每個人必不可避免的結果(*希伯來書 9 : 27*)。

(2)靈魂的死亡—人類的罪性叫人們不樂意親近上帝，不瞭解屬靈的事(*馬太福音 8 : 22*；*路加福音 15 : 32*)，「*這樣的人是死在過犯中，心地昏昧，與上帝的生命隔絕*」(*以弗所書 4 : 17-19*)，人們因罪過著與上帝隔離的生活，靈魂如同死了一樣。

(3)永恆的死亡—一個屬肉體的人因不體會屬靈的事，不懂得相信耶穌，就是死在罪中(*約翰福音 8 : 21-24*)；上帝的震怒常在此人身上(*約翰福音 3 : 36*)。這種人在末世審判的日子必經過第二次的死(*啟示錄 2 : 11, 20 : 6, 14, 21 : 8*)。

3. 耶穌來為我們解決死亡的問題

罪是死的毒鉤，第一個亞當—人類始祖，把罪引進全人類，第二個亞當—耶穌，卻來解決罪的問題。保羅說：「*因一人的悖逆，眾人成為罪人*(指的是亞當)，*照樣，因一人的順從*(指的是耶穌)，*眾人也成為義了*」(*羅馬書 5 : 19*)。主耶穌基督因順服父上帝的旨意，甚至為世人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為世人擔當一切過犯，祂的死使人得生命(*羅 5 : 18*)；使世人與上帝和好(*羅*

馬書 5：10)。主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祂的死亡為世人承擔一切的過犯，祂已戰勝死亡，祂也廢除了死亡的毒鉤，表明祂勝過死亡，並且廢掉死亡，惟獨靠基督得勝(羅馬書 6：9；歌林多前書 15：54-57)。耶穌的復活除去了死亡的毒鉤，重新定出死亡的意義(腓立比書 1：21；約翰福音 12：24)(潘美惠，1998)。

楊東川(1992)以聖經的觀點，提出人死了的光景分為四種：

1.睡眠：人死了之後不再是有意識的存在，而是安靜的休息小憩(約翰福音 11：14；使徒行傳 7：60；路加福音 16：19-31；歌林多後書 5：8)。

2.出發：好像外出遠遊，青山不改，綠水長流，後會有期(腓立比書 1：23；提摩太後書 4：6；路加福音 16：26)。

3.解脫：軀體是帳棚，靈魂暫居其中，這帳棚被拆毀時，靈魂並不是赤身露體，無家可歸，一個天上的身體在等待著他，那是上帝親自營造永存的房屋(腓立比書 3：21；歌林多後書 5：1-4；彼得後書 1：13-14)。

4.離去：生離死別在在令人神傷，不過有朝一日在天上還要相會，我們是要到那應許的美地去，今生今世只是寄居的過客而已(彼得前書 2：11)。

綜觀新舊約聖經，認為死亡是暫時的，如同睡了，會再醒來；離家了，會再回家，故死亡不足以太悲傷。聖經中的死亡觀有善與惡之分，從「善」而言：死亡並不可怕，壽高年老、享盡天年後，平安離世歸回上帝所預備永恆的家。相信耶穌的人，死亡對他們而言是美的，可以回到天上永恆的居所，享受永久的安息和榮耀，也可與死去的親友再見，這是何等的美好和甘甜；從「惡」而言：死亡是人類違背上帝命令，墮落犯罪的後果，必須接受嚴厲的審判，「罪的工價乃是死」(羅馬書 6：23a)，接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有審判，審判後要再經歷第二次的死。

(二)天堂

天堂就是神所住的地方，也就是第三層天。主耶穌復活以後，就是升到那裡，且住在那裡，那裡就是主所說「我父的家」，也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主現今在那裡為我們預備地方。「神為愛他的人所預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耳朵未曾聽見、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歌林多前書 2：9)。「在我父的家裡，有許多住處。若是沒有，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我在那裡，叫你們也在那裡」(約翰福音 14：2-3)。這地方就是將來的耶路撒冷。將來的耶路撒冷乃是天堂的最終出現，是神所經營所建造一座有根基的城，也是神為歷代得救的人所預備一個更美的家鄉。那是天城旅客的目的，是所有蒙恩者的永世。到新天新地，就是永世的時候，古今中外一切蒙主寶血所救贖的人，都得在那裡與主耶穌和父神過他們的永世。所以天堂在今天是神和主耶穌所住的第三層天，在將來是神和主耶穌並一切的聖徒所住的耶路撒冷。

依葛培理(1990)的說法，從某些角度看來，基督徒在地上是無家可歸的。我們真正的家正等待著我們，那是由主耶穌為我們預備的。「我們原知道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子。我們在這帳棚裡嘆息，深想得那從天上來的房屋，好像穿上衣服」(歌林多後書 5：1-2)。如果我們看到祂在地上創造的美麗事物，我們就能夠明瞭祂在天堂為我們所安排，是一個怎樣的天家。所有這一切美景，與這些自然奇景之設計者及創造者-神為我們預備的天家相比，都會黯然遜色。我們能夠像亞伯拉罕那樣，「因為祂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希伯來書 11：10)。聖經說，我們「可以得著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彼得前書 1：4)。

潘美惠(1998)提出，保羅以「帳棚」比喻人在世的日子，是暫時的、是不得已的；而永存的「房屋」比喻信徒在天上的居所，是永久的、是榮耀的。「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做他們的神。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要過去了」(啟示錄 21：3-4)。所以在天堂不再有死亡、悲傷、痛苦，聖經向我們保證，天堂是一處確實存在的地方 (劉志信，1998)。

(三)地獄

「凡罵弟兄是魔利的，難免地獄的火」(馬太福音 5：22b)。

「人子要差遣使者，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惡的，從祂國裡挑出來，丟到火爐裡，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馬太福音 13：41-42)。

「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裡。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他就被扔在火湖裡」(啟示錄 20：14-15)。

「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丟在地獄裡」(馬太福音 5：29)。

聖經中描述地獄是個火湖，也就是第二次的死，人死後受審判、定罪被丟進永遠的地獄，他拒絕神救恩的道路，拒絕和神一同享受永遠生命的盼望(葛培理，1990)。

(四)復活

艾恩賽博士用了一個簡單的例子來解釋死亡的兩個階段：市鎮裡有一間已關門的商店，一天，當他經過該店時，他看見窗前貼著一張紙，上面寫著「內部裝修暫停營業」，店主爲了裝修內部，不做任何生意。經過一段時間後，該店重新開張，店內有很多變更和改良。這就是信徒之死的寫照。他從身體內移出，直到它得到修補；然後復活時，內在的人會搬遷到經過更新的身體中(引自葛培理，1990)。

葛培理(1990)提出我們的身體、器官會漸漸的損壞，但有一天，我們會得到完全且完美的新身體。今日我們住在一個有形的身體中，但有一天，「那時，祂要憑著使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力，將我們這些卑微的軀體，變成和祂自己那榮耀的身體一樣」(腓立比書 3：21)。耶穌基督的復活，保證有一天我們會有復活的身體。祂會改變我們的身體，或把我們的身體改變形象，就像一條醜陋的毛毛蟲經過蛻變，成爲一隻美麗的蝴蝶一樣。復活是我們偉大的盼望。保羅寫到：「既傳基督是從死裡復活了，怎麼在你們中間，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若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若基

督沒有復活，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但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成了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歌林多前書 15：12-14，20)。

「論到死人復活，神在經上向你們所說的，你們沒有念過嗎？他說：『我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馬太福音 22：31)。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都已死去，主說祂是活人的神，表示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都已從死裡復活。

「因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見子而信的人得永生，並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約翰福音 6：40)，父是指耶和華，子是指耶穌。

「耶穌對她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馬太福音 11：25)。

「他又救我們與耶穌基督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以弗所書 2：6)。

「所以主說：『你這睡著的人，當醒過來，從死裡復活，基督就要光照妳了』」(以弗所書 5：14)。

「我們若信耶穌死而復活了，那已經在耶穌裡睡了的人，神也必將他與耶穌一同帶來。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必先復活。」(帖撒羅尼迦前書 4：14，16)。

「我知道我的救贖主活著，末了必站立在地上。我這皮肉滅絕之後，我必在肉體之外得見神。我自己要見他，親眼要看他，並不像外人。我的心腸在我裡面消滅了。」(約伯記 19：25-27)。

「死人要復活，屍首要興起。睡在塵埃的啊，要醒起唱歌！因你的甘露好像菜蔬上的甘露，地也要交出死人來」(以賽亞書 26：19)。

保羅透視天國的奧秘，對死有極深的體會，他說：「我如今把一件奧秘的事告訴你們：我們不是都要睡覺，乃是都要改變，就在一霎時，眨眼之間，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因號筒要響，死人要復活成為不朽的，我們也要改變。這必朽壞的總要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總要變成不死的」(林前 15：51-53)。是說如今死了的人，只是暫時睡了，等耶穌再來之時，我們要復活成為不朽的。

「並且靠著神，盼望死人，無論善惡，都要復活，就是他們自己也有這個盼望」(使徒行傳 24：15)。

「到義人復活的時候，你要得著報答。」(路加福音 14：14b)。

救我們復活得永生的，就是耶穌基督：「我必救贖他們脫離陰間，救贖他們脫離死亡」(何西阿書 13：14)。

「但個人是按著自己的次序復活：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後，在他來的時候，是那些屬基督的」(林前 15：23)。

「死人的復活也是這樣：所種的是必朽壞的，復活的是不朽壞的；所種的是羞辱的，復活的是榮耀的；所種的是軟弱的，復活的是強壯的；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歌林多前書 15：42-44)。

基督徒深信，因基督復活了，也必救我們復活，復活是基督徒的盼望。

(五)審判

「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希伯來書 9：27)。人有二件事是不能避免的，就是死亡與將來的審判。「死了的人，無論大小，都站在寶座前。案卷展開了，並且另有一卷展開，就是生命冊。死了的人都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裡，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若有人名字沒有記在生命冊上，他就被扔在火湖裡」(啟示錄 20：12-15)。「行善的，復活得生；作惡的，復活定罪」(約翰福音 5：29)。

每一個人，不論是大小，信主或不信主，當耶穌再來的時候，都要站在神的寶座前接受審判，審判的方式是根據案卷所記載每一個人的情況。案卷分為二種：一為普通的案卷；另一為生命冊，信主的人名字都記錄在生命冊上面。在生命冊上的人，會得到神的賞賜，得永生，與基督一同做王；名字沒有在生命冊上的人則要被扔在火湖裡受煎熬。劉志信(1998)指出，基督徒知道將來有審判，一方面讓我們警惕，另一方面也讓我們得安慰，「因為做惡的，必被剪除，唯有等候耶和華的，必承受地土」(詩篇 37：1-9)。

聖經中的經文，對死、復活、審判、天堂、地獄有明確的提示，與傳統的宗教跟習俗有很大的差別，基督徒面對這樣的衝擊，能建立他們的死亡觀念，乃是因著「信」，因為聖經上說：「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約翰福音 11：26)。尤其是復活與天堂，聖經上教導，與主親近的人死了會復活、

會與主一起住在上帝親手建造的家，也就是天堂，這就是永生。

二、死亡對基督徒的意義

人生在世的數十寒暑，每個人對宇宙人生的種種事物，如家庭背景、早期生活經驗、教育學習歷程、社會文化傳統、大眾傳播媒體的影響與宗教信仰的薰陶等等，都會形成一定的信念，劉見成(2006)認為，這些信念構成了人們對宇宙人生問題的一個常識性觀點，這些常識性觀點往往是我們在某個特定的社會文化背景中，在學習經驗中，不自覺形塑而成的，而且大都在未經反省批判思考的情形下就接受了，這些信念進而影響了他面對自己、他人以及外界事物的一種基本態度，從而成了一個人自我認知、了解他人、與人交際、判斷事物與決定行為的準則，如文化傳統、生活習性、教育理念、價值體系與宗教信仰，甚至是死亡問題。基督徒從聖經的教導，接受了基督教的死亡觀，從而建立了他們對死亡的看法及信念。

(一)基督徒對死亡的看法

當基督徒面對死亡時，也免不了會害怕。死亡的對象不分老、少、尊、卑、富、貧以及任何宗教，也就是說每一個人都會面臨死亡。一般說來每一個人面對生與死時，其經歷都大致相似，但對基督徒而言，他們一生的時日都在神的手裡，生與死都在神的計畫中，基督徒對死亡的看法如下：

1.死亡是息了世上的勞苦得到了安息

人生多苦難，人類犯罪後(指的是亞當)，地就因人受咒詛，人必終生勞苦，方能從地裡得吃的。死亡對信徒而言是歇下勞苦，回歸到主的懷裡，享受安息 (潘美惠，1998)，是一切勞苦的了結，是天上榮耀的開始。

2.死亡是讓人從敗壞的身體與生老病死的苦難中解脫出來

人的一生，必經生老病死，尤其是老而死和病而死，人們見自己的身軀日見朽壞，若能死去，也是一種解脫，到天上去，是不朽壞的身體(劉志信，

1998)。

3.死亡是進入天堂與上帝同享永生的榮耀

死亡是個分離，也是一個新的轉換，人活在世界上，一生有勞苦、有煩惱、有擔憂、有分離、有悲傷、有害怕、有疾病、有痛苦、有災難；人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人會因死亡而進入天堂，與上帝同享永生的榮耀(潘美惠，1998)。

以上三點，死亡對基督徒而言，便沒有恐懼。

(二)死亡可以得到兩個好處

基督徒深信當人死了，就得到安息，也免除了一切的病痛與罪惡，就會回到天家，也就是往天堂去了，是主耶穌升天後，先去為我們準備的地方。對基督徒而言，死亡可以得到兩個好處(整理自葛培理，1990)：

1.永遠離開罪惡得享自由

世人不再受罪的轄制，不但自己不再犯罪，也不再因他人的罪而擔心害怕，心中無比自由，世上所有的痛苦、孤獨、悲哀、罪行、毒品、戰爭、憎恨、飢餓，所有人類以不人道對待他人的恐怖行為，在天堂都會絕跡。當約翰得到啓示，能一瞥天堂聖城新耶路撒冷時，他說：「城中沒有可咒詛的」(啟示錄 23：3)。

2.我們會像耶穌

我們會像耶穌有一榮耀不朽壞的身體，並且有像祂一樣性情。我們在知識方面像祂，我們會像祂那樣公義，會像耶穌那樣有愛心，我們會承受耶穌基督那不自私的、犧牲的愛。我們難以愛地上的每一個人，但在天堂，愛會白白的付出，也會白白的得到。而最大的益處，就是我們會與耶穌基督在一起。當我們離去與耶穌在一起的那天起，我們不再有不能達成的願望，也不再失望。

基督教在告別式上，對生者、死者都倍感安慰的祝詞就是：為信仰基督

的人，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而是另一生命的開始；末日來臨，會和基督一起復活。這就是基督徒的盼望，也是他們的死亡觀。

第五節 死亡態度的意涵及其相關研究

一、死亡態度的意涵

死亡態度是個體對死亡的種種情緒喜惡之傾向(廖芳娟，2000)，包括對死亡的認知、情感與行動，死亡態度為多向度的，包括死亡威脅、死亡恐懼、死亡關切、死亡接受、死亡逃避等，研究者綜合國內學者關於死亡態度內涵並參考許永政(2003)研究，整理死亡態度內涵細目表，如表 2-3：

表 2-3 死亡態度內涵細目表

死亡態度內涵	死亡態度內涵細目
死亡威脅	失去自我、親友、財富、責任，悲傷與哀悼(廖芳娟，2000；蔡坤良，2003；黃啓峰，2004)
死亡恐懼或死亡焦慮	恐懼自己、他人死亡，恐懼自己、他人瀕死，臨終關懷，死後的未知 對病痛的焦慮，對時間的飛逝、死的無助、死後生命之焦慮 (廖芳娟，2000；蔡秋敏，2001；黃國城，2003；蔡坤良，2003；黃啓峰，2004；藍乙琳，2006；房麗媚，2006)
死亡關切	好奇，安寧療養，安樂死，生命禮儀(廖芳娟，2000；蔡坤良，2003；黃啓峰，2004)
死亡接受 中性接受 趨近接受 逃離接受	對死亡的評價，接受死亡，談論死亡，遺囑 視死亡是不可避免的 相信死後有一美好的世界 用死亡逃避痛苦 (廖芳娟，2000；陳彥良，2001；蔡秋敏，2001；林柳吟，2002；黃國城，2003；蔡坤良，2003；黃啓峰，2004；藍乙琳，2006；房麗媚，2006)
死亡的逃避	逃避死亡，拒絕想到死，不願談論死亡(廖芳娟，2000；陳彥良，2001；林柳吟，2002；黃國城，2003；蔡坤良，2003；黃啓峰，2004；藍乙琳，2006；房麗媚，2006)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表2-3中較多被提及的有死亡恐懼、死亡接受與死亡逃避，加上Kubler-Ross(1969)提出的瀕死的五個階段說明如下：

(一)死亡恐懼

恐懼乃指因感受外在實際危險的存在，產生害怕的情緒，具有害怕的實體對象，是對外在事物之相對心理反應；而焦慮是指心裡預料會遇到某些危

險的情境而感到不安的狀態，可能是沒有實際之外在危險物，僅針對著內心所預測、想像的危險對象而出現的相對心理反應。綜之，恐懼的對象是現實的、具體的；焦慮的對象是預期性的、不具體的，原因是模糊的(陳彥良，2001；曾文秀，2002；Wong, Reker, & Gesser,1994)。Backer, Hannon, & Russell (1982)指出死亡有許多未知，我們不確定自己將在何時、何地及如何死？這些未知都能使平凡的我們產生焦慮，因為這二種感覺同時存在，因此「恐懼死亡」及「死亡焦慮」二名詞常在研究中被互換使用(引自黃啓峰，2004)。

死亡的恐懼之所以存在，是因為人們害怕幾件事的發生(楊東川，1992；Backer, Hannon & Russel, 1982)：

1.死亡為人的一生作了斷和總結，無論一生多麼多采多姿，總有曲終人散的一天。

2.死後的世界如何無從得知，到底是天上、陰間？一般人都不知，思想及此，總是惱人。

3.死後遺體會變成什麼樣，無人預知，會發臭？枯萎？令人不可想像。

4.無法在死後繼續照顧家人，自己的此身已矣，但家人往後的日子怎麼過？

5.死亡可能帶給親人極大的打擊，這種「禍延」他人的思想，情何以堪？

6.死亡使人感到自己「壯志未酬身先死」，故而「常使英雄淚滿襟」！

7.«含恨而終»、「鬱鬱以終»都令人肝腸寸斷！尤其是淒慘痛苦的死亡。

8.害怕孤獨，死亡的道路上，無親人、朋友作伴，甚是孤獨。

9.害怕死後將會受到審判。

綜合以上，人類害怕死亡的原因大致有：「害怕未知」、「害怕失去」、「害怕分離」、「害怕病痛」、「害怕身體朽壞」、「害怕孤獨」、「擔心親人」、「擔心事情未完成」、「害怕審判」。

(二)死亡逃避

死亡逃避是指當個人無法適當地處理這些死亡想法及情感，就會選擇逃避，使得個體免於處理存在於意識之下的死亡的想法及情感，如盡量不去發

生死亡的場所、醫院、殯儀館、墓園等，或對「死亡」字眼感到不自在或忌諱，因此儘可能的以其它用語來代替，如走了、駕鶴西歸、升天、往生、過往等等(陳彥良，2001)。Wong, Reker 和 Gesser(1994)認為人們逃避思考及談論死亡，可能是為了減少死亡焦慮，所以死亡逃避是一種讓人遠離死亡意識的防衛機轉(廖芳娟，2000)。

死亡的事實是必然存在的，個體只是選擇逃避去面對或思考死亡的問題，其所反映出的是負向的死亡態度。

(三)死亡接受

死亡接受是指個人在心理上接受自己必有一死的事實，死亡接受與死亡焦慮並不是相反詞，死亡接受與死亡焦慮乃是共存的，個體在心態上接受死亡這事實，但在接受的程度上尚可分成中立接受、趨近接受和逃離接受三種成份(Wong, Reker, & Gesser；1994)，分述之：

1.中立接受

中立接受指個體視死亡是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對死亡是中立的態度，不討厭也不喜愛，個體如能面對此人生必死的事實，才有達到自我實現的可能，並嘗試將有限的生命做最佳的運用。

2.趨近接受

趨近接受是個體相信有一個美好的死後世界，死了之後，將會去那裡，並且一心嚮往著死後要去那裡。趨近死亡接受與宗教信仰有關，強烈的宗教承諾(religious commitment)相信有來生，對死後要去哪裡比較確定，死亡焦慮低，並且較不會害怕死亡。

3.逃離接受

逃離接受是指當生命充滿了痛苦、悲慘與不幸時，個體因無法適應環境及處理存在的問題，死亡就是逃避痛苦的方式(曾文秀，2002；黃國城，2003)，如自殺。

(四)瀕死的五個階段

另外 Backer (1982)與 Lester(1969)認為死亡態度包括吾人對死亡與瀕死的各種情緒傾向與評價(引自張淑美，1996)，Kubler-Ross(1969)提到，末期患者的精神狀態大體上經過五個階段：否認及孤離(denial and isolaton)、憤怒(anger)、討價還價(bargain)、消沉抑鬱(depression)、接受(acceptance)(引自傅偉勳，1993)。分述如下：

1.否認及孤離(denial and isolaton)：

在面對死亡的初期，個體通常會否認自己即將死亡的事實，總會說：「不，絕不是我，這不可能是真的，你們弄錯了。」但瀕死者很少長期的否認，會很快進入第二階段。

2.憤怒(anger)：

進入第二階段的瀕死者通常會說：「為什麼偏偏是我？我為什麼這麼倒楣？」個體會出現憤怒、妒羨、怨天尤人等負面的情緒，也會用遷怒家屬及醫護人員，並責怪上帝不公平，來宣洩個體的苦悶與無奈。

3.討價還價(bargain)：

在第三階段，個體通常會說：「不錯，是我，但...」，「神啊！醫好我，我以後一定會...」，他們通常陷於完全無依無靠，常盼望有奇蹟發生，要求上帝能寬恕自己，並承諾上帝去做某些事，以作為延長壽命的交換。在這個階段，個體通常還存有希望，也較配合醫療措施。

4.消沉抑鬱(depression)：

在第四階段，個體會說：「是的，就是我。」通常知道自己的討價還價無效之後，發現自己的病情日益嚴重，知道自己終究逃不過死亡的事實，於是會顯得非常沮喪、悲傷、畏縮、意志消沉、情緒低落，甚至自殺都可能發生。

5.接受(acceptance)：

第五階段個體知道自己已經盡力了，會說「我已經準備好了」，會變成相當平靜，但也沒有任何愉悅或悲傷的情緒可言。個體通常已能心平氣和的接受死亡了。

對一些有虔誠宗教信仰的人來說，他們還有「死後生命」的希望，也就是他們相信死後還有世界的看法(傅偉勳，1993)。一個人若深信死亡是一扇進入永恆生命的門戶，深信死後會上天堂，會去到一個美無比的地方，會無憂無慮無病痛，在這五個階段的過程，應該會很快進入接受這一階段，也會心平氣和的離開人世。

二、死亡態度的相關研究

影響死亡態度的因素有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健康情形、經濟狀況及宗教信仰，茲整理如下：

(一)性別

近年來雖倡導兩性平等，但二者間仍有差異存在，在面對死亡課題時其態度上二者是否有所不同，以下整理國內外各家學者的相關研究發現，有結果顯示女性高於男性；有結果顯示男性高於女性；亦有結果顯示二者無相關，分述如下：

1.女性的死亡恐懼或焦慮高於男性的相關研究：

王素貞(1994)、丘愛鈴(1989)、巫珍宜(1991)、李復惠(1987)、張淑美(1996)、蔡秀錦(1991)、蔡明昌(1995)、蔡坤良(2003)、鍾思嘉、黃國彥(1986)等研究都顯示老年女性的死亡恐懼與死亡焦慮高於男性的死亡態度。

Kastenbaum(1977)指出社會文化對兩性角色期待不同，影響兩性對生與死的看法，此社會文化決定了性別角色的期望，男性多認為死亡是一般的、普通的事；女性則傾向較多的擔心(引自黃啓峰，2003)。Neimeyer(1986)指出可能的原因有二：一是女性較易承認感情上的困擾，而男性較不易公開承

認；二是女性所以會有較大的死亡焦慮，乃是認為她們控制生活事件的能力較小所致。

女性的心思較細膩，凡事多擔憂；男性個性大而化之，認為死是必然之事，一切順其自然，心中自然就不會有恐懼了。

2. 男性的死亡恐懼或焦慮高於女性的相關研究：

周士雍(2000)、Robinson & Wood(1984); Wong, Reker, & Gesser(1994)研究提出男性的死亡恐懼高於女性。

Robinson & Wood(1984)認為其原因可能來自文化的差異或研究對象特殊所致。

3. 性別對死亡恐懼無差異

林玉芳(2002)、徐士虹(1995)、陳增穎(1997)、陳秋娟(1998)、黃國城(2003)、羅素如(2000)、Viney(1984)、的相關研究皆顯示男性、女性的死亡恐懼無差異。

綜合以上的相關研究，雖可看出大部分的研究顯示女性的死亡焦慮大於男性，但亦有其他不同的研究結果。每一研究所針對的對象不盡相同，不能把它二分法只分成男性、女性，而忽略了其中樣本特質的差異性；再者，測量工具有所差異，也可導致不同的研究結果。

(二) 年齡

隨著年歲的生長，個體在生理上逐漸老化，但生活經驗卻漸漸累積，死亡態度方面亦隨之改變。在年齡與死亡態度間的關係上，研究者綜合國內外學者的相關研究發現有不同的結果：有學者認為老年人比年輕人較不恐懼死亡；亦有學者稱二者沒有相關，茲分述如下：

1. 老年人比年輕人較不恐懼死亡

Fortner & Neimeyer(1999); Wong, Reker, & Gesser(1994)等學者提出老年人的死亡焦慮低於年輕人。

Hultsch & Deutsch (1981)認為老年人比其他年齡的人對死亡比較不畏懼，可能的原因是老年人的年紀已到了面臨死亡的時候了，且老年人的社會歷程使得他們漸漸對死亡的議題變得更能接受。Kalish 和 Reynolds(1976); Thomas(1992)認為比起年輕人，老年人表現出較少的死亡焦慮。

老年人隨著年齡的增長，死亡的事實愈來愈逼近，老年人的心理也愈來愈能接受死亡；同伴漸漸凋零，去參加別人的告別式時，自己也愈來愈了解死亡是不可避免的事實，所以逐漸不恐懼，甚至自己與同伴的話題也愈來愈多談到關於死亡，久而久之，老人便可輕鬆面對及談論自己的死亡。

2.年齡與死亡態度沒有差異

黃國城(2003)、曾會(2002)、鍾思嘉(1983)的相關研究發現年齡與死亡態度無關。

(三)教育程度

研究者整理國內外的相關研究發現，有些學者主張教育程度與死亡態度為正相關；有些則主張二者沒有相關，分述如下：

1.教育程度與死亡態度呈負相關

侯冬芬(2003)、蔡明昌(1995)、廖芳娟(2000)、鍾思嘉(1983)、Berman & Hays(1973)皆提出教育程度高者的死亡焦慮低於教育程度低者。

鍾思嘉(1983)認為會有這樣的結果是因為教育程度較高的受試者有比較多的機會接觸討論死亡問題的訊息，也能清楚的表達自己的態度，而對教育程度低者較缺乏這種訊息管道。

2.教育程度與死亡態度無關

亦有學者所做的研究結果是教育程度與死亡態度無關，如王素貞(1994)、蔡坤良(2003)。

蔡坤良(2003)研究結果教育程度與死亡態度無關認為是因為研究對象的同質性高，因此對死亡態度並無顯著差異。

以上學者會有兩極化的研究結果，研究者認為，死亡態度不能從單一因

素去探討，影響教育程度對死亡態度的關係還有家庭環境、個人經歷...，所以才有不同的研究結果。

(四)健康情形

在健康情形與死亡態度方面，有些研究發現有負相關，即健康情形好者，有較低的死亡恐懼；有些研究則發現二者無相關，如下說明：

1.健康情形與死亡態度成負相關：

王素貞(1994)、丘愛鈴(1989)、巫珍宜(1991)、林柳吟(2002)、陳瑞珠(1994)、黃國城(2003)、蔡明昌(1995)、鍾思嘉(1983)、Fortner & Neimeyer(1999); Wong、Reker & Gesser(1994)等學者，提出身體健康者有較低的死亡焦慮；相反的，生理健康情況差者，有較高程度的死亡焦慮。

身體健康的人，自覺離死亡還很遠，或還沒想到死亡，因此不會產生死亡恐懼；身體健康程度差者，或已有病在身者，因常常與病魔爭戰，自然而然較多想到死亡；或因病而心情低落，自覺離死亡越來越近，故會有恐懼死亡的心態。

2.健康情形與死亡態度無關者

羅素如(2000)提出身體健康與死亡態度無關。

雖有些學者研究發現自覺身體健康的人，有較低的死亡恐懼，但也有學者發現二者無相關，影響死亡態度的因素或許還有比健康原因更重要者，或是，影響死亡態度是由許多複雜的因素組成，不可單一而論。

(五)經濟狀況

侯冬芬(2003)、黃國城(2003)、羅素如(2000)研究結果發現社會經濟地位和死亡恐懼呈現顯著負相關。

經濟狀況差的老人其死亡態度較負面，較易產生死亡恐懼，常常為生活所苦的人，較容易將人生的事想成悲觀，所以其死亡態度較為負向。

不論是性別、年齡、教育程度或是健康情形對死亡態度皆有正、負二極

端的研究結果，可能是樣本、工具、研究方法不同所導致，研究者覺得死亡態度是由內心感受而表現於外，其中受家庭、學校、成長過程、人生遭遇、生活經歷...影響，無法用單一因素去解釋，就同一個體而言，不同時期也有不同的死亡態度，本研究鎖定在老人期的死亡態度，無論老人經歷了多少風風雨雨，在人生最後一階段的死亡態度狀況。

三、宗教信仰對死亡態度的影響

本研究在宗教對老人的死亡態度影響上特別著墨，把宗教信仰對死亡態度的影響分別出來討論。

宗教提供一個信仰系統，滿足人類對宇宙的真相、人生的生、死、價值觀等事情的解釋，宗教解除了人們的焦慮，使得人在面臨痛苦和死亡時得到信仰的幫助，減輕其恐懼感(李安德，1992)。Lester 和 Feifel 的研究指出，有宗教信仰者，其內心擁有安全感、毅力和穩定性，可以減輕罪惡感，比較能安靜地接受死亡，信仰者相信神或上帝會給他再生的機會，使其能在末期的病痛中，顯得平靜而較少害怕死亡的來臨(引自陳珍德，1994)。

國外學者有 Downey(1981); Feifel & Nagy(1981); Fortner & Neimeyer(1997); Thorson & Powell(1990); Yalom(1980)他們的研究結果皆發現：有宗教信仰者有較低的死亡焦慮，對死亡抱持著正向的情緒。另外，研究者亦整理出國內學者對於有無宗教信仰對死亡態度之影響的相關研究及看法，見表 2-4。

表 2-4 有宗教信仰與死亡態度關係之相關研究

研究者 (年代)	研究對象	研究結果
羅素如 (2000)	殯葬人員	有宗教信仰的殯葬人員，在趨近接受態度上高於無宗教信仰者。
陳美娟 (2000)	國小高年級 學生	有宗教信仰較無宗教信仰者傾向於趨近導向的死亡接受。
林玉芳 (2002)	台東師院生	佛教和基督教的師院生，比不信仰的學生有更高的趨近導向的死亡接受性。
周士雍 (2000)	精神官能症 患者	有宗教信仰較無宗教信仰者傾向於趨近導向的死亡接受。
曾會 (2002)	訓輔工作人 員	有宗教信仰較無宗教信仰者傾向於趨近導向的死亡接受。
侯冬芬 (2003)	雲嘉資深榮 民	有宗教信仰的資深榮民，在趨近接受層面高於無宗教信仰者。
黃國城 (2003)	醫院志工	基督教與天主教之醫院志工，相較於無宗教信仰之醫院志工具具有較高的趨近接受。
何政勳 (2005)	新竹消防人 員	有宗教信仰的消防人員在趨近接受的死亡態度上顯著高於沒有宗教信仰的消防人員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以上相關研究認為有宗教信仰者較不害怕死亡也較能接受死亡；王素貞(1994)、丘愛鈴(1989)、巫珍宜(1991)、張淑美(1996)、鍾思嘉和黃國彥(1986)等則認為宗教信仰對死亡態度並無影響。研究者認為可能是樣本、工具或方法上各家有所差異所致，導致有不同的結果。

雖然科技這麼發達，人們仍無法解釋「人從何而來，要歸於何處」，所以給予宗教許多解釋的空間，正因宗教能解釋這個問題，使人們願意接受某宗教信仰而深信不渝，終身追隨其教義並實踐在生活中；除此之外，宗教也給人安慰與盼望，所以才使有宗教信仰者較不畏懼死亡，並能坦然接受死亡。

宗教信仰愈強烈的人，常參加宗教活動的頻率也越高，在心靈上穩定有

信心，也愈容易從宗教的角度來解釋死亡，因此對死亡較不感到焦慮和害怕，也較能接受死亡；而信仰程度在中間的人，其信心是處於搖擺不定的狀態，有些相信又有些懷疑，因此對死亡產生更多的疑惑(林玉芳，2002)。個人對死亡態度會因所信仰宗教的不同以及信仰的虔誠度而有所差異。表 2-5 列出宗教信仰虔誠度不同與死亡態度關係之相關研究。

表 2-5 宗教信仰虔誠度之不同與死亡態度關係之相關研究

研究者 (年代)	研究對象	研究結果與發現
蔡明昌 (1995)	高雄市老人	不參與宗教活動的老人，其死亡關切及焦慮，明顯高於盡量參與及偶而參與宗教活動的老人
羅素如 (1999)	殯葬人員	信仰虔誠度強者其趨近死亡態度高於虔誠度普通以及弱者
林柳吟 (2002)	社區老人	偶而參與宗教活動者的逃離導向死亡接受度高於幾乎每天或盡量參與者
林玉芳 (2002)	師院生	宗教信仰較強烈者越傾向趨近導向死亡的接受性
曾會 (2002)	訓輔工作人員	宗教信仰虔誠度愈強烈者愈傾向趨近接受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以上研究皆傾向於宗教信仰虔誠度愈高者，有較低程度的死亡恐懼，有較高程度的趨近導向死亡接受性。

各宗教對死亡的詮釋不相同，對死後世界也有不同的描繪，如永生、輪迴、永死，各人按其宗教所教導的不同，因此也影響死亡態度之不同，國內關於這方面的資料較少，如下：廖芳娟(2000)認為警察人員中信仰西方宗教者，在趨近接受態度上，西方宗教大於東方宗教及無信仰者；林玉芳(2002)認為佛教與基督教的學生比無信仰的學生有更高的趨近導向的死亡接受性；黃國城(2003)認為基督教之醫院志工在趨近接受上顯著高於信仰佛教及道教之醫院志工；天主教之醫院志工在趨近接受上顯著高於信仰道教及無信仰之

醫院志工；何妙芬(2006)研究發現：不同宗教信仰之消防人員信仰「基督教」者，在「趨近接受」層面，顯著高於「道教」者；信仰「基督教」者在「趨近接受」層面，顯著高於「無宗教信仰」者；藍乙琳(2006)研究發現：信仰天主教或基督教的退休老師在趨近導向死亡接受上顯著高於沒有宗教信仰者。國外有 Huang(1983)提出基督徒的死亡焦慮最低。基於以上的研究，研究者從基督教之虔誠老人著手，期能深入探討基督教老人的死亡態度。

第六節 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的相關研究

Erikson (1963)的人格發展理論中發現，老年人若覺得這一生有意義，對自己的一生感到滿足，便能接受死亡是人生不可避免的終點；反之，若覺得自己的一生無意義、覺得心靈空虛、缺乏求生意志，便產生負面的想法，而形成死亡焦慮(侯冬芬，2003)。老年人特別喜歡回憶，在回憶時會對自己的過去，下一個看法和評價。他們或覺得「一事無成」，或覺得「一生有意義」。這種對自己一生的看法，不僅會影響他們現在的生活與心情，也會影響他們面對即將來臨死亡的心情(黃國彥，1994)。Reker(1984)以18至65歲的受試者為研究對象發現，生命意義和死亡恐懼之間有負相關存在，也就是說，認為生命有意義的受試者比較能以正向的態度接受死亡，死亡恐懼比較低；Durlark(1973)以大學生及女性老人受試亦發現生命意義與死亡焦慮有負相關存在。死亡的問題與整個生命及生活息息相關，死亡雖是生命的終點，也是生命發展的自然過程，生命的本質本來就蘊涵著死亡，有生就有死，無人可倖免(引自呂應鐘，2001)。因著死亡的必然性，使生命成為有限，人生一切的理想、責任、義務...總總，都要在有限的生命中完成。故因著「死亡的必然性」與「生命的有限性」，而促使人們去思索生命的意義。個人會因知覺其人生將告結束，反而會使人生計畫更具意義，生活亦較有目標(陳珍德、程小蘋，2002)。

一、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的關係

人一生下來，就開始邁向死亡，有生就有死。研究者整理相關文獻，對「生」與「死」的相關論說與研究做整理，來說明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的關係。

(一)「生」與「死」是一體兩面

吳佳娟(2000)提出，「生」與「死」的本質，是一體兩面的：瞭解死亡，便知重視生命；懂得生命，便能面對死亡，生命的本質，就是深入瞭解「生」與「死」意義與價值的過程。Yalom(1980)認為死亡是所有焦慮的根源，正式的看待死亡的觀念、能統整死亡的觀念，才能成為生命的主人，才能了解人存在的意義，也才能使生活過得更充實更有意義。Kulber-Ross(1969)認為死亡雖然讓人覺得恐懼與害怕，但我們偶而也應該思考自己的死亡和瀕臨死亡的事，藉著對死亡的認識，才能更深入更有意義看待自己和別人的生命。海德格在《存有與時間》(Being and Time)的名句：「人是向死的存在」(being-toward-death)，「朝向死亡的存在」是動態的，是一種過程的死亡；死亡是靜態的、是結果的，二者是連續性，不可分提而論(吳和堂，1997)。所以說生命是過程，死亡是結果，二者是一體的兩面。

(二)死亡激起人們對生命意義的反思

一個能夠接受死亡將臨到己身的人，能見到自己的生命意義與價值，所以，認識死亡，才能瞭解人類生命意義的重要，研究者參考陳俊輝(2003)的著作，整理出死亡相對於生命意義如下：

1.死亡啓示生命

因著生命的有限，與死亡隨時來到，迫使我們必須在有限的時間內，去完成人生的一些事。因此，死亡在威脅我們生命的同時，也揭示了我們存在的意義。當一個人真誠面對他的死亡時，他會反問自己：我這輩子有沒有白

活？我存在的價值是什麼？這就是死亡對生命的啓示(劉見成，2006)。死亡與生命的意義之間的具體關聯在於一個人所建立的死亡觀念及對其生命意義的實質影響(潘素卿，1996)。

2. 死亡使人把握當下珍惜光陰

當我們清楚知道我們人生的歲月，就是這幾十年的光景時，我們就會努力，以便在有生之年去完成它、去實現它。生命的「必死性」，侷限了我們存在的期限；死亡的「不可測性」，讓我們珍惜光陰，使我們可以在無常又有限的生命去完成人們的夢想。死亡叫人把握當下的「有限生命」，締造有意義的「無限生命」(林玉芳，2002；劉見成，2006)。

3. 死亡使生活有計畫

死是人生必經的路程，但活著的人總認為：「不會是我，自己不會那麼倒楣」，也不太去想，甚至不去想自己的死，每天的煩事都處理不完了，故覺得那是很遙遠的事。但既然死亡是人生歷程不可避免的一部分，因此了解死亡也是每一個人必做的功課。認真的面對自己的死亡，確實的體驗到自己一定會死，而且隨時會死，就要把死亡這件事列在自己的生活計畫中。人死了之後，所有一切都必須放棄，不能再留戀目前的生活方式，吳和堂(1997)提出毅然決然走在「死」的前面，這樣的人才能自由自在的走向死亡。

4. 死亡使生活有目標和行動有先後

現代的人「忙」字常掛在嘴邊，那是因為人們不但有當盡的義務，更有無盡的物質慾望。物質失去了，還可用金錢或其他方法重新得到；但生命一旦失去了，就再也喚不回了。我們若能悟出生命的有限，對日常行事定出優先次序，就不會忙得沒有目標。死亡迫使我們在各種行動的目標上，定出優先次序的判斷，並依此作出價值的選擇，哪個目標先做，哪個目標後做，因而決定了我們實際的行動策略(劉見成，2006)。

5. 死亡激發我們去過積極充實又負責的人生

傅偉勳(1993)認為從黑澤民的《活下去》這部電影中得到「死亡學」的

啓示是：生命的存在與肯定就是充分的意義，我們的生命存在的一天，就是我們必須充分活下去的一天，直到我們告別人間爲止，我們只有通過積極正面的人生態度與行爲表現，才能體認我們對於生命真實的自我肯定，才能真正完成我們人生的自我責任。

臨終醫學專家 Kubler-Ross(1971)說過，死亡是生命最大的威脅，因爲死亡給予生命最大的限制，使得探索生命的價值與意義成爲可能，否則人的未來將無定點與去處。所以曾有哲學家如此斷言：「如果沒有死亡的問題，人們可能就不知如何進行哲學思考了」。Kubler-Ross(1971)又進一步指出，正因死亡是生命最大的威脅，死亡也才能給生命最大的挑戰，由威脅來的挑戰，確實是給了生命一個最佳的反思機會。可以說，「死亡是一位好老師，也是一生中可以與之好好學習的好對象」(謝昌任，2002)。無疑的，我們可以說「死亡是生命的挑戰而非威脅」。因此我們不該再逃避死亡，應該要認真來認識與探索死亡，進一步反思死亡，才能對整體生命有所把握。

二、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的相關理論

談論生與死就少不了宗教與哲學，以下引用 Heidegger(1927)及 Bowler(1993)兩位哲學家和宗教家的理論，來說明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二者之相關。

(一) Heidegger 的死亡觀對生命意義的涵義

海德格認爲個人因預期自己會死，而接納自己的有限性，並透過自己存有的全體可能性，去分析及詮釋自己存有的特性，如此才能顯現自身「存有之真」與「存有之全」。茲引用海德格的「死亡觀」在教育上的涵義來對生命意義做更深入的剖析 (引自劉見成，2006)：

1. 找回純真獨特的自我

個人由於確切體會到自己隨時會死而產生的關懷，使我們不再沉淪陷溺，而成爲屬己的純真自我，並因無人可頂替的死亡使人體會到自己是獨特

的自我。

2. 體驗真實的人生

海德格認為死是個人生的死，是人生的內在屬性，是人本身要遭遇的。所以我們要真實去面對人必死的真理，要把將來的死，在現在加以把握。我真能把死把握，我即可真不怕死，而自「死」解脫、自「死」自由，而可使我有真實性的全體人生。

3. 培養負責的態度

每一個人必須正視到人一生下來之後，就隨時隨刻有死亡來臨的可能，在每一時刻都肯定自己為一整全的存有。海德格把人性的存在表現出來，又用開放的責任感去打通人際間的友愛關係。以「人際」的整體性，來說明「個人」的存在，以社會大我的意識，來完成人性的最終實現。

4. 把握現在

死亡是生命的結束，「死亡否定了一切，它使一切成為空無和無意義」，我們只好把握住今生，以今生的時間來實現存有，人唯有把握死亡，才能把握存在。

(二) J. Bowler 提出生命對死亡的看法

Bowler(1993/1994)提出生命實際上是與死亡緊密相關的，沒有死亡，便沒有生命，也就是說，死亡既是相互對立，又是內在相同的，以下詳述之：

1. 死亡是對生命的否定

事情總是有始有終，如星辰的殞落、鮮花之凋零、燈火之熄滅與人生之終結。

2. 死亡也是對生命的肯定

生命是經由死亡來確定自身價值的，試想如果沒有枯枝敗柳的場景，我

們何以會珍愛五月的鮮花？

3. 死亡又是生命的起點

沒有死亡就不會有新生命的出現和成長，世界是在死亡中生成的，死亡是生命的起點。如果這世界上既沒有嬰兒也沒有老人，還會有什麼生氣、激情和趣味。

4. 生命亦是死亡的過渡階段

生命的本質也就是死亡的實現過程，生命的每一步成長和進步，都是走向死亡的過渡階段。

生命的經歷和死亡的過程，原本是同一回事，同一觀念。對人生意義或價值的探討，必然會包含對死亡意義的思索。而對死亡的探討，實際上亦就是人生價值的追求，當我們詢問「什麼是死亡」的時候，實際上亦即是在詢問「什麼是生命」的問題，這是必然的。

死亡為人生悲劇的終極體現，同時也是人類美感體驗、羅曼蒂克、哲學沉思、宗教情感或其他人生終極關懷的根本泉源。任何人生的價值或主題，一旦與死亡相關，就立即會產生某種終極的意義，如愛情、藝術、哲學、宗教...其中那些真正震撼人心和征服生命的力量或魅力，均是在死亡的洗鍊中迸發出來的。正式在死亡的暮色裡，我們才真正體驗了人類之愛、形而上學、美，與信仰那種不朽、永恆和超越的內涵(喬戈令譯，1994)。

死亡的重大價值就在於其對生命意義的安立，進而讓我們活出本真的存在(劉見成，2006)。「生命」使我們存活，並可做一些事；而「死亡」則迫使人在有限的時間裡，努力做好該做的事，使生命活得更美好，讓生命活得更有意義，這些都因為有死亡，當我們深思生命的意義時，死亡就不再那麼可怕。

三、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相關的研究

研究者整理以下學者所作的研究有，林柳吟(2002)、侯冬芬(2004)、黃

國城(2003)、Amneta(1984)、Quinn & Reznikoff(1985)、Rappaport, Fossler, Bross & Gilden(1993)等之生命意義對死亡恐懼、死亡接受、死亡逃避、中性死亡接受、趨近死亡接受、逃離死亡接受等死亡態度之相關，如下表2-6：

表2-6 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相關的研究

研究者 死亡態度	林柳吟 (2002)	侯冬芬 (2004)	黃國城 (2003)	藍乙琳 (2006)	Amneta (1984)	Quinn & Rezniko ff (1985)	Rappap ort, Fossler, Bross & Gilden (1993)
死亡恐懼	-	-	-	-	-	-	-
死亡接受		+			+		
中性死亡 接受		+	+				
趨近死亡 接受	-	+	+	+			
逃離死亡 接受	-	-	-	-			
死亡逃避		-	-	-			

“-”表示負相關；“+”表示正相關。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自黃國城(2003)、邱哲宜(2004)、蔡坤良(2004)、藍乙琳(2006)。

由上表可知，生命意義與死亡恐懼呈負相關，與死亡接受呈正相關。對生命意義有正面價值的人，較能接受死亡，對死亡的事也較不懼怕；自覺生命有意義的人，反觀他的一生，沒有悔恨，肯定他的生命，自認沒有白活，並能心甘情願的接受上帝對他生、老、病、死的安排，老人走到了生命最後一階段，能坦然面對死亡，所以對死亡的態度較正向。

四、宗教與生命意義和死亡態度的關係

李安德(1990)認為宗教提供一個信仰系統，滿足人類對宇宙的真相、人

生的生、死、價值觀等事情的解釋。宗教解除了人們的焦慮，使得人在面臨痛苦和死亡時得到信仰的幫助，減輕其恐懼感，這是宗教最大的功能(郭于華，1994)。吳庶深(1987)提出宗教可以支持個人面對困難，並在精神上有所寄託，以安然面對死亡(引自陳珍德、程小蘋，2002)。台灣有句俗諺：「老來入宗廟」，在說明當一個人面對死亡時，宗教信仰中的終極真實與終極世界，便成爲他最後心靈的寄託與依附的對象，故宗教不單純是信仰的問題，而是一個人在面對死亡與生命之時，憑藉的依附對象。也唯有透過宗教，他才能對死後的生命再次獲得安全與保證(劉修全，1998)。

陳俊輝(2003)也提到基督教的命定暨審判論，或者能提供我們在思想上穿梭於生、死兩界域；而且更可教人審慎瞭解生命的實質真相之究竟，以及一個人的生、死與其死後的生命—「來生」、「來世」—的內在關聯。

宗教是人們的精神寄託，透過宗教詮釋「生命」與「死亡」，強化人們存在的信念，及活下去的動力與方向，在心靈上找到慰藉與依附。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質性研究嘗試以全面的觀點來瞭解人類在複雜情境下的整體經驗，而非以人力操縱或控制某些情境變數，由此可知，質性研究不在操作變項，或驗證假設、回答問題，而是透過研究對象本身對事物的觀點，去探討問題的真實性，以瞭解此現象或行為之意義(劉惠瑚，2002)。質性研究的哲學基礎是為自然主義，認為世界的真理為多面性的，並不是只有單一面而已，由個體的主觀心理意向所構成，亦即需透過人的知覺感受才會存在，可藉由個人的敘述過程來了解其經驗，並以歸納的思考來理解其生活情境所賦予的意義與價值。

本研究欲探討基督徒的死亡觀，及死亡態度與生命意義之間的關係。死亡態度是屬於心靈的層面，若欲探知基督徒老人心中對死亡的看法及觀點，唯有用訪談方式，請其述說或描述心中的想法及經驗，才能深入本議題；由死亡觀所產生的生命意義會因個人生命歷程而異，單靠量化研究，恐無法探知其深度，況且觀看相關學術論文，在這方面的議題也大都從事量化的研究。故本研究採用質性研究，使用半結構的方式來訪問受訪者，取得原始資料以利研究。質性研究法之特性，是以探討整體現象為主要目標，強調情境脈絡於理解意義過程中的重要性，重視過程面，目的是在於理解事實，而現象的意義是本研究基本關切所在。

第一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的對象是針對已受洗的六十五歲以上老人，且每週有固定參加聚會，並且每天都有讀經、禱告、唱詩歌，與主親近。基督徒依信主的過程與時間可分第一代、第二代...，分述如下：

第一代基督徒：在他生命中，自己抉擇信主，他原先可能是各種宗教或無神論者，之後因經歷了神的奇妙後，選擇作為基督徒，這種基督徒最辛苦，自己內心掙扎不已，決定之後，還可能遭遇家人的反對，在家族中成為孤軍，尤其家中有婚喪喜慶，或是逢年過節的各種習俗，新教與傳統宗教格格不入，是第一代基督徒最大的考驗，必須內心堅定，實在難能可貴。

第二代基督徒：家中父母已是基督徒，傳到他這一代已為第二代，家中的教育方式皆以基督教為是：每週全家人一起上教會，小朋友上兒童主日學、青少年學生上青少年團契，大人上主日崇拜，不但如此，平常各個團體也都有聚會，一到教會大型的活動，如聖誕節、復活節、佈道會...也都全家一起參加；除此，家中一起讀經、禱告、唱詩歌、分享或共同尋求主解決問題，稱為家庭祭壇，從小耳濡目染耶穌的故事、熟悉教會的事。

第三代基督徒：由祖父母先信主，傳到他已是第三代，家中信主的時間更久，其他與第二代基督徒同。

與第一代基督徒比較：第二代基督徒信心較不鞏固，因是大人傳給他，而非自己尋求而得，不能在其內心內化而堅定，到後來較會變成隨隨便便的基督徒，即空有基督徒的名份，卻不怎麼熱衷去教會、讀經、禱告；但信心更堅定的也有，所以，基督徒靈命的追求有著極大的個別差異，研究者所尋找的對象，是要挑選虔誠的基督徒，平時與主有頻繁與深切的關係。

一、受訪者的選擇

對於研究對象取得的管道有：

(一)由研究者認識的基督徒老人，多為研究者的長輩親戚或長輩親戚的朋友。

(二)透過親戚或教會朋友介紹。

經人介紹的受訪者，雖原本不認識，經自我介紹、說明來意、解說本研究目的，皆受到認同與支持，同意接受訪問與錄音。受訪前與十位受訪者簽下同意書，同意書如附錄一。

二、研究對象的基本資料

本研究以基督徒老人為研究對象，選定六十五歲以上之基督徒老人為樣本，不但每週固定去教會，平常也都有讀經、禱告、唱詩歌的習慣，當中有幾位老人有經歷到神的經驗；有被神醫治的經驗；有被神光照的經驗...。本樣本選定十位研究對象，以 A、B、C、D、E、F、G、H、I、J 為代號。以下詳述為受訪者之背景資料：

(一)A 女士

六十八歲，女性，初中畢業，現與先生、女兒及孫子同住，現在的工作就是照顧孫子。為第一代基督徒，當她年輕時，有長輩告訴她要去受洗，她就莫名其妙去受洗信主，受洗後沒人教她要如何禱告、讀經，也沒繼續去教會，後來受到無名的恐懼，跑去教會一直哭，哭後心中才得到平靜，之後就一直去教會，至今已三十五年，從沒間斷過，她認為她當基督徒的過程都是自己摸索，自己學習而來，沒人帶她也沒人教她。

現在她每天早上四點多起來讀經、禱告、與主交通，即使在作家事時，也常常禱告，可說隨時隨地都與主相連，大事、小事都禱告尋求主，求主幫助，常常感謝主，常常為家人禱告，認為孩子、孫子大了，當面罵他們，不如把管教的事帶入禱告中，化為祝福。因為是教會中的長者，當教會有人需要禱告，牧師都會請她來一起代禱，而她也樂意為別人代禱。她先生原本不是基督徒，一次尿道結石，她為他禱告，神醫治他，使結石隨尿液排出，先生因此受洗而成為基督徒。因不會騎車，交通上都只靠著雙腳，所以較少去探訪，但當牧師找她出來一起為別人禱告時，她都很樂意參加。

自覺雖然一生中，經濟都不富裕，生活也遭遇許多苦，但因有神同在，生活滿足又喜樂，常常開口、閉口就感謝主，領受到神豐富的愛在她身上，喜歡為別人禱告，喜歡傳福音，希望大家都來信主耶穌。

(二)B 女士

六十五歲，女性，初中畢業，出生是非基督徒的家庭，結婚前的工作是

播音員，結婚後才跟著先生信主。起初不認識主，只是同先生一起去教會，思想觀念仍受傳統宗教的影響，對「死」充滿恐懼，一次先生參加三天兩夜的爬山，當時因有颱風警報，讓她擔心先生死亡、害怕失去摯愛，心靈因而被死亡所侵蝕，無法平靜，加上以未信主者而言不吉祥的種種跡象，如看到烏鴉、墳墓、先生做的夢...，讓她心中很不平安，後來藉由禱告，半夜一覺一覺的禱告，神讓她在禱告中明白十字架上的大愛，於是與主立下契約，先生平安歸回，從此順服神、順服丈夫，得到有主同在的平安與喜樂，爲了履行與主所立的約，她熱衷教會的事工。

後來又經歷父親的死和先生的死，她都用禱告陪伴他們，她感受到死去的親人因著禱告臉上充滿安祥與滿足的笑容，這是唯有信主的人才感受得到的。

先生過世不久，子女不在身邊，但幫忙照顧孫子，子女也住得近，常回來。受訪者自認爲一天中除了一些固定生活安排之外，全天大多時間都跟主連結，過著在地如在天的生活。受訪者每天花大部分的時間讀經、禱告、與主親近，並常撥空探訪、慰問有需要的人，每週固定去陪伴受刑人，積極爲主作工、傳福音。

以前未信主時，常擔心、害怕，尤其是怕死，那種恐懼，常叫她不敢獨處；後來真正認識神後，因有神的同在，常用神的話也就是聖經宣告，就不再害怕，神的話是她的生命的糧食，活力的泉源。

受訪者在幾年前檢查到胸口有異狀，身體也常有不適的狀況，如咳血、胸悶、燥熱...等，她想以一般常理判斷應是癌症，但她未去接受治療，以禱告求主醫治，神也讓她這幾年都活得很好，教會的事工未曾間斷過，並且更加熱心的參與監獄傳福音事工。

(三)C 女士

七十四歲，女性，高中肄業，結婚前在公路局上班，結婚後辭去工作，在家相夫教子。從小便是基督徒，是第二代基督徒，先生也是基督徒，全家一起上教會，是典型的基督化家庭，一生生命蒙主保守，未遭受重大事故，自認靠神的恩典，使其一生生活不欠缺，先生幾年前過世，目前與大兒子一

家住，每週上教會，也每天讀經、禱告，積極參與教會的活動與事工。

因患有糖尿病，很擔心以後會洗腎、截肢，現在很注重運動。媳婦不是基督徒，很少去教會，致使孫子長大後也不愛去教會，最大的盼望是子孫能繼續去教會，子孫都能堅守這個信仰，也希望能為主傳福音。

(四)D 女士

六十六歲，女性，高中畢業，私人公司副理退休，先生二十八年離世，現自己住。為第二代基督徒，自認雖是基督徒，但只是上教會，並沒有真正認識主，直到在四十六歲時才真正被主摸著，真正遇見主，真正重生，並且脊椎方面的毛病也被主醫治，從此與主有親密的關係。她自己區分自己的生命過程為重生前與重生後，重生前是迷迷糊糊的基督徒，重生後才真正與主有親密的關係，也才真正稱得上是基督徒。

幾年前，在一次的健康檢查發現肺部怪怪的，她在要手術與不手術之間猶豫，感謝神，神的恩典，讓她靠信心決定切除腫瘤，切除之後，才發現是肺腺癌，因此大大感謝主，讓她能及早發現及早治療。因其病必須時時追蹤，吃藥又有副作用，使她長了滿臉痘痘，又痛又癢，要吃或不吃藥，信心備受極大的考驗，她靠禱告，不但她自己禱告，教會姊妹也陪伴她禱告，使她在這過程，更經歷神的同在，並且讓她在生命中，漸漸的修改自己，合乎主的心意，以榮神益人為生活目標。

她多次經歷神，使她更堅定的相信神的帶領，因此把生命交給神，不懼怕死亡，全心仰望主，相信有天堂，相信神為她預備在天上美好的家。

現在讀教會辦的生命培訓學院，為的是以後能在職場上傳福音，課業很重，大部分都是年輕人讀的，以她的年齡來讀書，真是要有很大的毅力，但她不叫苦，反因從其中學習到很多，而覺得很有益處。

其子女為神職人員，在教會參加小組、聚會，每日固定時間讀經、禱告，與主交通，可看出有神同在的甘甜。

(五)E 先生

七十四歲，男性，高中畢業，學校行政人員退休，現與太太、子女同住，

為第三代基督徒，太太也是第三代基督徒，全家人都愛主。他幾次經歷病痛，或被不知名的病所纏身，不但信心未被打擊，單純靠信心祈求，蒙主恩典，順利找出原因，杜絕病痛，完全得醫治，因而更感謝神、更愛神。

他的同輩中，有的已信心退落，不常去教會，他為此感到憂心，常勸他們要去教會，所以他很在意家中的信仰能一代代傳下去，不要有斷層。

生命中除了病痛之外，未經歷大困難，越到晚年越榮耀神，每天讀經、禱告、做教會服事工作、關懷老人，也參加松年大學學習一些課程，更可貴的是每天帶領全家做家庭禮拜，一個三代同堂的家庭要同時聚齊全家人來唱詩、讀經、禱告，且是每天必做的事，真的很難得，感受到神關愛他的家人，全家人因此得到更多神的恩典與祝福，全家大小都愛神，在教會都很熱心參加聚會與活動。

(六)F 女士

六十七歲，女性，初中畢業，務農，已退休，現在獨住，為第三代基督徒。先生早逝，茹苦含辛獨立撫養兩個子女長大。先生在世時，雖名為基督徒，卻不怎麼熱心去教會，也常常埋怨上帝，為何讓他體弱多病，無法工作，家庭經濟困難，後來先生去世時，令她最傷心難過的不是失去了丈夫、失去了依靠，而是擔心他的靈魂是否在天上，後來她在一次迫切禱告中，神給她啓示並賜下平安，她知道神已接她先生到祂那裡得安息，她才釋懷。

幾年前，么子正值壯年，已出社會上班，可分擔家計，也差不多要結婚了，卻突然暴斃，神先後奪走她的兩個至親，但她不埋怨神，生活雖苦，仍靠主的恩典過日子，對主的信心堅定，不動搖，並將其唯一的兒子獻給神成為神職人員。

二年前車禍，整個人被撞飛離數十公尺之遠，手腳都斷，在醫院昏迷好多天，在人看來是活不成了，透過教會的人迫切禱告，神救回了她，現在一點也看不出當時車禍傷得有多嚴重，她在這次車禍中，真實的感受到神這麼的愛她，把她從死亡邊緣救回來。

生活獨立不喜歡麻煩別人，也不喜歡向人訴苦，有痛苦都自己承擔，生活嚴謹，個性堅強，雖然忙碌卻不減為主作工、傳福音及為世上靈魂擔憂的

熱心。

(七)G 先生

七十五歲，男性，高中畢業，為第四代基督徒，私人企業退休，與妻子同住，一生平順，近年來罹患心血管疾病，醫生發出病危通知，告知回不了家了，家人及教會的人同心禱告，蒙神恩典，手術成功，全然治癒，在病中越發體認神的愛。

子女都繼續去教會，也都有所成就，現在除了教會聚會和服事的事工外，最大的滿足是假日時子孫們回來，一起去旅遊、一起去聚餐，覺得家庭和樂，幸福圓滿。

現極力投入教會事工，及老人服務，是松鶴團契(教會老人團契)的會長。老人希望餘年能多讀書，參加教會舉辦的松年大學，能多為其他團契的老人服務，老人的生活離不開神、教會，而他的一生也都蒙神保守平安、順利。

(八)H 女士

六十五歲，女性，為第三代基督徒，未進學，但自認為是主的恩典讓她能識字，才能看懂聖經、聖詩，因她從小在教會多方參加各種聚會，接觸聖經、聖詩，羅馬字的聖經、聖詩，幫助她用音、義導回去識字，再用羅馬字對照漢文，將漢文一字一字學起來，識字的過程比一般人艱辛。

從小遭遇許多的不幸及災難，神都一次一次的幫助她、救回她，及至嫁人為婦，在生活中仍遭遇不少的苦難與逼迫，但每一次她都相信神給她的恩典夠用，用禱告度過一次次的難關，她的路也在神的保守下，越走越寬廣，展現出生命的毅力與樂觀。

現與女兒同住，暑假時才去女兒經營的安親班幫忙，先生兩年多前過世，因著先生的生病，身為媽媽的她，用信心禱告，讓子女感受到神豐富的愛，雖先生最後仍不治而去逝，但令全家因此更愛神，更熱心於教會，她也因此感謝讚美神。如今處於半退休狀態，熱心參與教會聚會及事工，去監獄傳福音、去陪伴愛滋病的患者，也常常煮點心、餐點給週末營的小朋友吃，感到為主做工，何等快樂，每日讀經、禱告、唱詩，在她身邊的人常可感受

到她的喜樂與熱情，讓訪問者深深感動。

(九)I 女士

七十歲，女性，初中畢，現與小兒子住，先生在其四十四歲時便去世了，獨立扶養五個子女，受經濟的壓力，她非常努力在賺錢，開過毛線衣工廠，當過保險業務員，現在子女有成，子女散居北部、東部、西部，老人家常坐著火車去看那些子孫。

在她成為基督徒前，早先信奉道教，後來改信佛教，更加入了慈濟的義工。因為二兒子在初中時接受了基督教信仰，去美國留學的時候，受教會的幫助很大，二兒子回國後，將信仰傳給受訪者的大兒子，母親看到二兒子的信仰不錯，又看到大兒子信主後，改變得越來越好，也越來越順，於是二兒子帶領受訪者去教會，受訪者也欣然接受，至今受洗已兩年多，不但穩定參加每週聚會，也參加小組聚會，她覺得教會尤其是小組像個家庭，很溫馨。

小女兒在美國時也跟著二兒子一起去教會，現在在念神學院；受訪者目前還有二個小孩未信主。受訪者覺得信主之後，感覺這個宗教很光明，辦喪禮時也比較乾淨簡單，不但麻煩少，花費也少；她很懷疑每個月拜一、二次祖先，會飽嗎？拜了，祖先也不知道有沒有吃到？她覺得當基督徒很好，最近帶領妹妹去教會，妹妹現在在穩定聚會中。老人到教會來之後，心情愈來愈好，生活也有更多的安排。

(十)J 先生

七十一歲，男性，現任牧師，為第三代基督徒，與妻子同住，曾到神學院授課，出了十五本書。

在阿公的時代，家中經大變故，四十天中死了三個小孩，當時有人傳福音給他阿公，於是阿公帶領全家信主，到 J 先生快出生時，父親對神說，若這胎為男孩，願獻給上帝，出生後果真為男孩，所以 J 長大後就去讀神學院，但有一半也是自己的心意，想要為神使用。

當傳道士的生活很清苦，決志的意願要很堅強，J 先生自認一生經歷不少的挫折與艱辛，現在回顧起來，覺得一生很充實，為主獻身很有意義。牧

會已有四十四年，看過無數臨終者，也主持過無數的告別式，以其對聖經的了解、在講台上的教導，及對死者家屬的安慰和關懷，對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有深刻的體認。

認為傳道士的一生若非身體老化、頭腦失智，就要一直為主做工，他希望他的餘年能再完成二本書，好幫助其他的年輕牧者。

受訪者背景資料見表 3-1。

表 3-1 受訪者個人與家庭背景資料表

編號	年齡	性別	學歷	信主時間	職業	配偶存歿	擔任教會職務	與研究者關係
A	68	女	初中畢業	三十五年	家管	有		經人介紹之教友
B	65	女	初中畢業	結婚後	播音員	先生歿	長老	經人介紹之教友
C	74	女	高中肄業	第二代	公路局	先生歿		經人介紹之教友
D	75	女	高中畢業	第二代	公司副理	先生歿		經人介紹之教友
E	66	男	高中畢業	第三代	學校主任	有	長老	親戚
F	67	女	初中畢業	第三代	農	先生歿		牧師嫗
G	75	男	高中畢業	第四代	私人企業	有	松年團契會長	經人介紹之教友
H	65	女	未進學	第三代	工	先生歿	小組長	朋友
I	70	女	初中畢業	二年	成衣工廠	先生歿		經人介紹之教友
J	71	男	神學院	第三代	牧師	有	牧師	小時後教會的牧師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基督徒雖有第幾代之分，但在教會中流傳著一句話便是：信主的時間長，並不能保證可以上天堂；也就是不分信主的時間長、短，只要愛神，每天與主親近，便可上天堂；相反的，雖受洗了，也只是掛著基督徒的名字，不常去教會、平常也很少讀經、禱告，跟神沒有交集，不愛神、不愛人，是無法上天堂的。本研究挑選出的研究對象，不論是第一代、第二代或第三代基督徒老人，都是虔誠的基督徒，不但每日讀經、禱告、唱詩，也常常做主工，關心老人、未信主的人和需要的人，有好的信心，與主建立好的關係，常常靠主的恩典，不倚靠自己。他們也與其他宗教的老人一樣，免不了病痛、免不了經歷喪失親人之痛、免不了經歷生活之苦...，如今邁入了老年，他們過去、現在甚至未來所倚靠的，仍是主耶穌，他們的生命散發出因有主同在的平安及喜樂。

三、受訪時間與地點

整理與受訪者訪談日期、時間與地點如表 3-2：

表 3-2 訪談時間與地點表

編號	訪談次數	訪問日期	訪談時間	訪談地點
A	第一次	96.08.26	2 小時	受訪者教會
	第二次	97.02.16	1.5 小時	受訪者教會
	第三次	97.07.06	15 分	電話
B	第一次	96.09.01	2 小時	受訪者教會
	第二次	97.01.30	1 小時	受訪者家中
	第三次	97.04.05	15 分	電話
C	第一次	96.09.06	2 小時	受訪者家中
	第二次	96.11.14	1 小時	受訪者家中
	第三次	97.06.02	15 分	電話
D	第一次	96.08.28	2 小時	受訪者家中
	第二次	97.03.26	20 分	電話
E	第一次	96.11.17	2 小時	受訪者家中
	第二次	97.03.26	1 小時	受訪者家中
	第三次	97.07.14	15 分	電話
F	第一次	96.08.30	2 小時	受訪者教會
	第二次	96.11.23	1 小時	受訪者教會
	第三次	97.06.05	20 分	電話
G	第一次	96.10.25	1.5 小時	受訪者家中
	第二次	97.03.30	1.5 小時	電話
	第三次	97.07.13	15 分	電話
H	第一次	96.09.02	2.5 小時	受訪者家中
	第二次	97.05.07	20 分	公園
I	第一次	96.11.11	2.5 小時	受訪者家中
	第二次	97.03.19	2 小時	受訪者家中
	第三次	97.07.20	25 分	受訪者教會
J	第一次	97.01.26	1.5 小時	受訪者教會
	第二次	97.07.13	25 分	受訪者教會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第二節 研究方法

一、研究方法

本研究欲探討受訪者的死亡觀及生命意義，因此使用訪談法，期能得到完整的資料。社會科學研究習慣依據訪談問題設計的嚴謹度，將訪談法劃分為三種類型(潘淑滿，2003)。

(一)無結構式訪談 (unstructured interviews)

研究者毋須預先設計一套標準化的訪談大綱作為訪談的引導指南，完全依據互動的自然情境來進行。又稱為非正式的會談訪談。

(二)半結構式訪談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s)

事先將訪談所包括的議題與內容，以提列綱要的方式設計成訪談內容大綱，不過在訪談進行中，可依實際狀況對訪談問題作彈性調整。亦稱為一般性訪談導引法。

(三)結構式訪談(structured interviews)

又稱「標準化訪談」，訪談前事先審慎決定訪談內容與問題，意圖讓受訪者經歷相同程序，以相同的問題加以詢問，期使研究者所收集的資料不會太偏離主題。

無結構式的訪談，因未事先設定題目，在訪談中會天馬行空，甚會超出範圍，或形同聊天，找不出重點；而結構式訪談又太標準化，無法因應個別差異，將個別經歷彰顯出來，故本研究採用半結構式的訪談法進行訪談，研究者須事先擬定訪談大綱，但在訪談進行中，可隨時依據當時的情境，加入

其他的訪問題目，但又不太偏離主題，具有彈性又符合情理。

二、訪談大綱

Patton(1990/1995)指出訪談大綱的內容可包含六大類，研究者選擇其中四大類問題，作為擬定訪談大綱的依據，說明如下：

(一)背景問題

此類問題旨在辨認受訪者的特徵，諸如家庭背景、教育程度、職業、信教時間、有偶或單身等背景資料。

(二)經驗、行為的問題

此類問題多聚焦在獲得有關經驗、行為、活動等描述性資料。

(三)意見、價值的問題

此類問題主要在獲得受訪者對於事件的相關想法、期望與價值觀點。

(四)感受問題

感受問題主要在了解人們對經驗和想法的「情緒反應」。

本研究的訪談大綱是研究者參考潘素卿(1994)、高淑芬、酒小蕙、趙明玲、洪麗玲、李惠蘭(1997)、蔡坤良(2004)論文研究及陳俊輝 (2003)出版的《生命思想 vs. 生命意義》一書內容，並修改研究者前導研究的訪談大綱，加以整理、修正，並與指導教授檢討後，加以修訂、複閱後所擬訂的正式訪談大綱 (如附錄二)：第一題為受訪者背景資料；第二題探討基督徒老人的死亡觀念；第三到四題是死亡態度的議題；第五到六題是生命意義；第七到十是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對生活影響；十一至十三題是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

相關的議題。

三、前導研究的啟示

在 2006 年七月到 2007 年二月期間，研究者先行做的前導性研究，題目為：不同宗教老人死亡態度之初探，是對三位不同宗教老人，分別有佛教、基督教及無神論者，其背景資料如下表 3-3

表 3-3 前導研究受訪者背景資料表

編號	宗教信仰	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居住情形	與研究者關係
甲	基督教	女	68	國中肄業	與未婚子女同住	同教會
乙	佛教	男	70	師專畢業	與子女同住	同事
丙	無神論	女	77	初中畢業	獨居	經朋友介紹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針對九道關於死亡態度題目(如附錄三)進行訪談，對其所做的訪問結果整理如下：

(一)老人對死亡所抱持的態度因宗教不同而不一樣

佛教徒老人認為有一點害怕有一點疑慮，那是因為現在未證悟到，若是證悟到了，就不怕了；基督徒老人以一種期待的心去迎接死亡，認為死亡是勞苦的結束，享福的開始；無神論老人認為死是不可避免，所以不會怕，但到時會如何不知道。這點與 Hultsch & Deutsch (1981) 所指出「老人比其他年齡層的人較常談論死亡的話題，有較高的死亡關切度，對死亡較不畏懼」同。

(二) 宗教信仰不同對死亡的解釋也不同

佛教徒老人認為人死了就回到原來的地方，生命的能量，用另外一種方式存在，並沒有死；基督徒老人認為死了的是軀殼而已，我們靈魂已經被耶穌接走；無神論老人認為死去一切都沒有，好像蠟燭，燃燒完了、燼了，就什麼都沒有了，這點與李安德(1990)的論點同。

(三) 宗教信仰不同對餘生的安排也各異

佛教徒老人希望藉由打禪安定其心；基督徒老人希望多與神親近、多傳福音；無神論老人希望多享受人生；他們會依個人的宗教信仰在餘生安排做不同的事，依著宗教上的教義來指導他們的生活(潘素卿 1994)，佛教徒是重修身；基督徒是維持好人、神的關係；無神論者重自身感覺。

(四) 宗教信仰不同對死後也有不同的解釋與期待

佛教徒老人認為死後生命能量會再遇到緣，遇到能夠成為人或成為什麼因素再去結合、再生：今生有好的修練，下一輩子就會成為更高級的層級，如人；若修練不好，下輩子就會沉淪為更低級的層級，如動物。基督徒老人認為死後有永生，就是天國，靈魂到天國享樂。無神論老人認為死後一切都沒有了。老人因著自己的信仰對死後有不同的期待。

因為有前導性研究以上的發現，發覺不同宗教的老人對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有不同的看法與解釋，激勵研究者針對單一宗教做深入研究，而研究者本身是基督徒，想要從自己的宗教信仰深入探討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在前導性研究只選取三位老人，覺得不夠代表，怕資料來源不充足，故挑選十位基督徒老人做為本研究的訪談對象，本正式研究應有其意義。

第三節 研究流程

本研究分成準備階段、正式訪談階段、資料分析階段、撰寫論文階段等四個流程，茲分述如下(潘淑滿，2003)：

一、準備階段

發展研究動機以決定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根據研究動機與目的蒐集相關文獻資料以進行文獻探討、前導研究、發展訪談大綱、決定受訪對象。

二、正式訪談階段

訪問之先，先說明來意，並徵得受訪者的信任，與其建立良好關係，才開始訪問。在訪談過程中，研究者必須依據對受訪者當時的情緒反應以及表情、對周遭情境的觀察、對訪問內容與過程的觀察，以及當正式訪問結束，研究者關掉錄音機之後，後續的訪問接觸與交談、研究者的察覺及感想...做成訪談摘要紀錄表(如附錄四)。

三、資料分析階段

依據錄音謄寫為文字稿，並進一步作資料分析，研究者先對原始資料予以分類編碼，根據資料的類別屬性，對所收集的資料加以分析，以期得到一有系統的結論。

四、撰寫論文階段

資料完整分析後，即著手撰寫論文，以完成整個研究。

茲依據前述的研究步驟，將本研究的研究流程整理如圖 3-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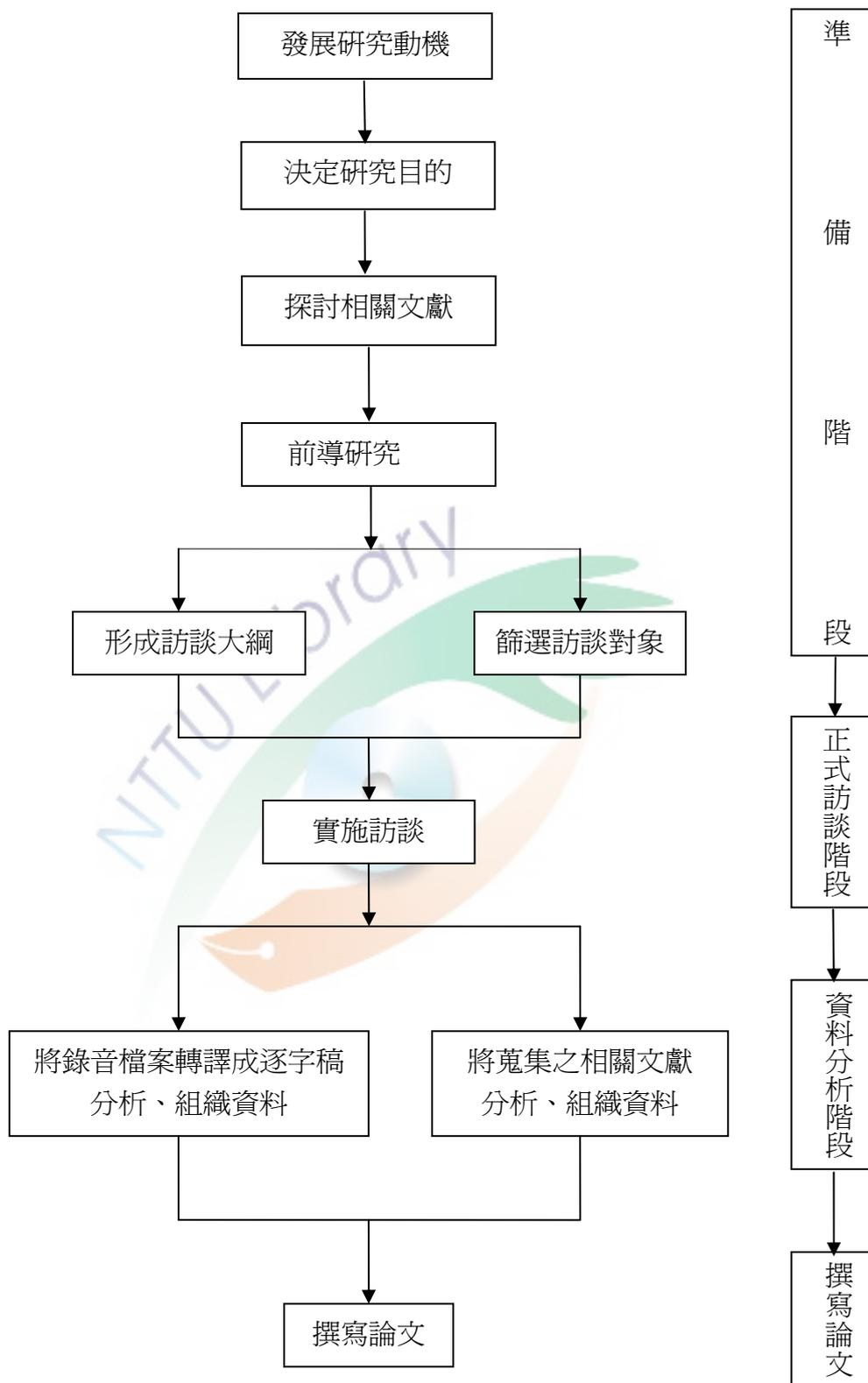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流程圖

第四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

研究者先進行資料的收集，其過程是研究者透過訪談、錄音、將錄音檔轉成文字稿成爲原始檔，並與資料分析同步進行，本研究所進行的資料分析程序如下：

一、將錄音轉譯成文字稿

訪問之後將錄音轉錄成逐字稿，(限於篇幅的關係以 F 女士爲例，見附錄五)以忠實記錄受訪者口述的內容，以及非語言的訊息，如嘆氣、停頓、笑聲、哭泣...等。爲求真實記錄受訪的真意，轉錄成的逐字稿再送給受訪者過目，不認同的部分再於修改。

二、進行編碼

接下來進行資料分析，研究者將逐字稿詳細閱讀，逐句檢視，找出主要的涵義，將此涵義予以命名、編碼，並記錄在文字稿的左邊空白處。

編碼方式舉例如下



1.受訪者編號：依序爲 A、B、C、D、E、F、G、H、I、J 等十個英文字母。

2.訪問序次：第一次訪問爲 1，第二次訪問爲 2，緊接在英文字母之後。

3.發問序次：當次訪問發問的順序，如發問的第一個問題則用 01 表示，第五個問題用 05 表示。

4.回答序次：是當題回答的順序，如第三次回答就用 03 表示。

5.訪問日期：年、月、日六碼，如 97 年 6 月 3 日則爲 970603。

如編號 A 的第一次訪問，第 5 次發問，該題的第 3 次回答，訪問日期在

96年8月26日，則記成「A1-05-03-960826」。

三、分類比較歸納

將編完碼之資料，經仔細分析，接下來將屬性相同的意義歸為同一類，形成核心類目(Core Category)，再依各核心類目彼此間相互的關係，統整出類目，並解釋架構(陳珍德、程小蘋，2002)，茲舉編碼實例如表 3-4

表 3-4 資料分析編碼實例

核心類別	主題	訪談逐字稿
死亡觀念	死像睡著	我以前會去假想，死亡是被捏著鼻子，不能呼吸，那會很痛苦，後來我看書，孫大信的書，他常常被提到天上，是 100 年前的印度王族的人，他信了主之後，受到很多逼迫死亡，神都救他，結果他什麼都不要，就是要傳福音，神常常與他同在，他常常被提到天上，後來這個人他曾到世上各國去傳福音，後來大家都找不到他，到底在哪裡，是不是這個人被提到天上，不知道，他寫了一些書，裡面寫著他到天堂去找聖徒問他們死時會不會痛，那些人都說不會、像睡覺一樣。」(D1-04-06-960828)
死亡觀念	到天堂與親人相聚	我們會到上帝身邊，然後與我們的親人相聚。(E1-05-31-961117)
死亡態度	不怕死亡	我們不害怕，就是因為確實知道我們死後要去哪裡，所以我們完全不怕，像我們在地上有病痛，有煩惱，可是去到那裡都沒有，所以我們會不怕，我們很放心。(E1-03-07-961117)

死亡態度 化悲傷為 所以我們信主的人，真的有上帝的都不怕，我牽
祝福 著他的手說，主耶穌，我爸爸 xx 的靈魂，交你
帶他去最好的地方，奉耶穌的名祈禱，阿們，完
了，看他的臉，轉成笑嘻嘻，好像小孩子笑嘻嘻。
我都不怕，就是那麼坦然，主的靈與我們同在，
我看得到主的所為，心很平安快樂。

(B1-04-01-960901)

生命意義 在苦難中 我都說，上帝你為何要讓我出生在這個家庭？你
愈挫愈勇 為何要讓我經過這麼多苦難？你為何要我試驗
你，讓你用這麼多的重擔、用這麼多的試煉、這
麼多的艱苦，在我身上，讓我去經驗人在世上必
經的過程，有時我會跟上帝抱怨，但有時想一
想，上帝通過這些事情，通過我所經歷的事情，
上帝要試驗我，使我能經過這人生的風波，可以
越勇壯，越看這人生做寶貝 (H1-08-06-960902)

生命意義 得神醫治 我在三十九歲時，先生過世，那時我看我的哥
與死亡的 哥、姊姊都虔誠的信靠主，很得祝福，我很嚮
關係 往。到了四十六歲時，脊椎方面有毛病，我上
禱告山求醫治，神在那時不但醫治了我，也讓
我遇見祂，生命得重生。(D1-14-01-960828)

生命意義 在生命痛 「當我丈夫生病時，我真的最沒有依靠的時候，
與死亡的 苦中遇見 在這困難之間，我就更加去追求，在追求中經歷
關係 神 上帝怎樣透過人跟我說話，透過聖經跟我說話，
我才開始追求」(F1-32-01-960830)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四、整理資料形成解釋架構回答研究問題

研究者參考自潘素卿(1996)將分析好的資料，經多次詳細尋找各核心類別彼此之間的關係，形成初步的解釋架構，再經多次的檢查、修改、刪減或增加類別，最後確定架構，以回答所要研究的問題。

第五節 研究者角色與倫理

一、研究者背景介紹

研究者本身是第三代基督徒，從小參加教會主日學、少年團契、青年團契，至今參加教會小組，於高中時受洗。父系輩與母系輩的親戚大部分皆為基督徒，家中婚喪喜慶皆行基督教儀式，家族大型聚會，也常常以家庭禮拜的方式進行。受訪者常常接觸基督徒老人，不論在家中自己的祖母、外祖母，及教會中的長者，常常看到他們愛主的行徑，如凡事感謝、凡事禱告、關心人、祝福人、謙卑，所以受訪者提到的情境，研究者較能理解；受訪者提及的相關經文，也頗熟悉，再利用網路查詢經文引擎找到經文出處及正確的原文(查詢經文網站)。

二、研究者角色

本研究的研究者同時扮演訪談者、文字轉錄者及資料分析者等三種角色，如下：

(一)訪談者

身為訪問者需要有訪談的技巧及素養，訪談者以真誠、關懷、接納、同理的態度，獲得受訪者的信任，進一步運用發問、澄清、摘要、連結等技術，引導受訪者深度的開放和分享(潘素卿，1996)，研究者以修過質性研究課程的理論及課堂上的練習，加上參考相關質性研究的文獻，在研究初期，

訪問過三位老人，作為嘗試性的研究，之後，經過檢討，研究者將三次訪問技巧上的缺點，把不足與需要改進或加强的地方，加以修正，使在正式訪問時技巧更為熟練。

另外，在訪談過程中，研究者盡量採取價值中立的立場，不預先設定受訪者回答的內容，也不以研究者主觀之看法來評斷、解釋受訪者所表達的內容(陳珍德、程小蘋，2002)。並保持對研究現場人、事、物的敏感度(利百芳，2003)。

(二)文字轉錄者

研究者將訪問的錄音轉成文字稿，逐音逐字，工作頗為繁重，十份錄音中，有七份是研究者親自轉錄，另外三份，請大專生幫忙初步的錄音，再經研究者做多次的校對。

(三)資料分析者

研究者必須要有清晰的頭腦，處理文字稿，進行編碼、行成核心類目、解釋架構，據以分析。

三、研究倫理

研究倫理是指研究者在整個研究過程，必須遵守的規範和要求，這些倫理規範必須是合法，並能遵行社會文化的價值與信念，整理潘淑滿(2003)及其他專家的觀點，將本研究所可能遇到的倫理問題原則分述如下：

(一)誠實原則

研究採尊重與誠實的原則，受訪者充分被告知此研究的意義，和與研究有關的訊息，並決定參與研究，受訪者被告知的內容有：

1. 研究內容與目的
2. 受訪者所要做的事

3. 可能得到的好處或風險

好處是受訪者皆能得到一份小禮物。

風險是受訪問內容可能被舉例出現在論文中。

4. 資料保密

(二)隱私與保密原則

研究者應將受訪者的個人資料、背景予以保密，用匿名方式，以保護受訪者的隱私，受訪者的姓名將用編號取代，內容中任何可辨識的人名、地名、機關名稱，亦以 XX 代替，以防止身分曝光或被騷擾。

(三)尊重原則

訪談中若觸及受訪者的傷痛之處，不願再深入時，研究者應停止此議題；研究者亦不可以勉強受訪者不想談論的議題。

(四)避免潛在傷害原則

受訪者在訪談過程中，可能回憶到過去的傷痛，或不好的生活經驗，情緒受影響，甚或情緒失控無法再繼續，此時，研究者應先暫停，給予適度的安撫與支持後，視情況再繼續，或擇期再續，或刪除此議題，以不傷害到受訪者為最大的原則。

(五)互惠原則

對於被研究者願意花時間接受訪問，研究者充分表達感激與謝意，研究者可以用物資作為回報。

(六)同理心原則

研究者不可將受訪者當成是「吐話機器」，要能以同理心去感受受訪者當時的心情，並能適時的給予回饋；另外，也要顧及受訪者的權益。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本研究旨在探討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死亡觀念、死亡態度及其相互的關係，本章所呈現的結果為：第一節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第二節基督徒老人的死亡觀念；第三節基督徒老人的死亡態度；第四節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之關係；第五節綜合討論。

基督教的神是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的神，神的名稱有神、主、上帝、耶和華、耶穌、基督等，在本章節中不同的受訪者會以不同的名稱陳述，皆意指他們的神。

第一節 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

研究者發現本研究受訪者於一生經歷中，從一些活動獲得生命意義，茲整理本研究受訪者生命意義來源有：「完成家庭責任」、「助人」、「身體健康」、「追求信仰」、「生命成長」五項，其中完成家庭責任分為：「為家庭付出」、「子女有成」；生命成長分為：「在苦難中愈挫愈勇」、「知足常樂」、「超越自我」；追求信仰分為：「與神建立良好關係」、「實踐基督徒的使命」，茲說明如下：

一、完成家庭責任

(一)為家庭付出

聖經傳道書 5：18「我所見為善為美的，就是人在神賜他一生的日子吃喝，享受日光之下勞碌得來的好處，因為這是他的分。」本研究的受訪者在過去年少的時日，不論是藍領階級或是白領階級一生努力付出，到了年老時，享受他年輕時勞碌得來的好處。也因為他們肯努力，到了年老都能維持

水準以上的生活條件，以致現在他們生活不虞缺乏，所以自覺生命有意義。

E 先生是個公務人員，養育五個孩子，以前公務人員薪水低，常不敷使用，E 的太太還需做小生意貼補家用，一家子的生活才勉強過得去，如今退休，孩子也各有事業與工作，覺得生活穩定，還能偶而出國旅遊，覺得生命有意義。

「還可以，工作上穩定做到退休，生活上很好，有宗教生活有將來希望，身體健康有機會出國觀光旅遊，就覺得生命有意義。」

(E2-01-01-970326)

G 先生過去在私人某大公司上班，也是辛苦工作養育孩子長大，如今孩子們各有成就，年輕時為家庭付出、盡責，如今雖只與太太二人同住，但假日可與子孫一起聚餐、出遊，也覺得很有意義。

「在上帝恩典之下，過著真豐盛的生活。家庭與子孫快樂健康，假日在一起吃飯、旅行很滿意，有子孫在身邊很幸福。」(G2-01-01-970330)

B 女士的先生在私人企業上班，B 女士原本在電台當廣播員，結婚後辭去工作，孩子出生後，家中開銷大，她就做手工賺取微薄的工錢貼補家用，工作一忙起來，都無法休息，身體也變不好，她說：

「我那時還在縫衣服，給人做副業。」(B1-11-01-960901)

「那時孩子尚小，所以真的手腳勤快功夫，都是那時逼出來的，身體方面，我一直忍耐，到後來，我做到一有工作來，做不久就頭痛，眼睛痛，很難過」(B1-11-02-960901)

H 女士的先生在公家機關上班，她也幫忙賺錢維持家庭開銷，生活過得很苦。

「我是家庭主婦，一邊帶孩子、煮飯，還要一邊做裁縫幫忙賺錢」
(H1-08-02-960902)

I 女士的先生早逝，她獨立扶養五個孩子，她開過毛衣工廠，又當過保險員，一生很努力在賺錢，如今孩子都有好成就，分散在台灣各地工作，西部、北部、東部都有，她現在與還未成家的么兒子住，生活很愜意，常常開車去參加聚會、小組，也常自行搭火車、飛機去看看孩子、孫子。

受訪者年輕時養家皆不輕鬆，但都努力為家庭付出，辛苦把孩子養大，如今，他們皆已退休，是享受人生的時候，享受過去勞碌所得，自覺很有意義。

(二)子女有成

受訪者 H、I 女士表示看到子女有成會使他們覺得生命有意義：

「我很年輕就守寡，獨立扶養五個小孩長大，看到他們都有所成就，就覺得生命有意義。」(I2-02-01-970126)

「小孩在社會工作，這也是一種貢獻，這怎麼沒有，這很有意義，幸好我的小孩每一個都很乖，這就是對社會有幫助，不要給社會有負擔，這就是有意義」(H1-16-01-960902)

B 女士轉述先生過世前因子女有成，感到很滿足

「感謝主真的讓我先生 56 年孩子栽培到大學畢業，嫁二個女兒，女婿很滿意，他自己說一句話說我實在很滿足，我這一輩子雖然沒賺大錢，但是也沒欠缺，要爬山也可以，要與人交陪一下，歡喜我還有能力，還能栽培孩子，其實他很滿足。」(B1-04-07-960901)

老人年輕時努力打拼，認真工作賺錢，把孩子栽培長大，希望他們成家立業、工作穩定、事業有成，一旦子女事業有成，工作穩定，心裡就放心，就感覺生命有意義。

綜言之，受訪者中有一位因子女婚姻失敗，現在還要養孫子，認為還在做苦工，對子孫的希望轉而向神，但卻也能從神那裡感到生命有意義，其餘九位中，認為假日時能與子孫一起去吃飯、旅遊，家庭幸福美滿、和樂，因此感到生命有意義。

二、助人

神叫我們要把愛傳下去，與人分享，在本研究中，B、D女士有這樣的體會：當我們用神的愛去祝福別人時，自己也同樣得祝福，說明之：

B女士之前不是基督徒，自從結婚後，嫁到信主的家庭，才隨著夫婿到教會，她體會出教會的環境跟以前拜拜的環境不一樣，比較明朗，教會的人也很有愛心，會說祝福別人、關心別人的話。以前，她只要自己過得去就好，但幾次經歷重大事件，使她信仰更穩固堅定，當她領受了從神來的恩典和愛之後，她想要把這白白得來的恩典與她人分享、幫助人，她說：

「過去因為死亡，害怕到一天到晚活在死蔭幽谷，灰色的人生，自然不會去關心別人，不會去幫助人，只照顧自己的家庭，看如何使我們家的人平安就好，只顧到自己，這是我還沒信主以前的情況。」

(B1-02-01-960901)

「自從我去教會得到福音後，會唱詩歌，會體會福音的好處之後，真的我心中的石頭何時不見了，一天說，我的石頭怎麼不見了，我體會我的心清如袋子，無所掛慮，很清幽，很快樂，後來開始學會遇到喜喪事，很坦然，會去關心，去幫助，後來反而，我家可以過就好，我可以

過就好會去關心別人、與人分享福音，分享平安，如何幫助人、使人快樂，反而是我最大的生活活動。」(B1-03-02-960901)

D女士覺得神的兒女就是要榮耀神、利益人，所以被神使用去祝福別人，使人得利益時，是何等的喜樂與有意義的事，她說：

「當神使用妳去祝福別人的時候，你會發現真的很喜樂。」

(D1-04-08-960828)

使人得祝福，自己也得祝福，助人是快樂的來源，生命中有快樂，生命因而有意義。

三、身體健康

有健康的身體是追求生命意義的基礎，E、G先生過去曾得重病蒙神醫治，他們一方面感謝神讓他們回復健康的身體，一方面珍惜現在健康的身體，做有意義的事，就令他們感到生命有意義。

G先生在心臟方面曾生過重病，醫生宣布病危，但神醫治他，現在他說：

「我現在身體健康，假日時，子孫回來，可以跟他們去吃飯、去旅遊，就覺得生活很有意義」(G2-02-01-970330)

E先生也曾生過二次重病被神醫治，如今珍惜身體健康，他說：

「我覺得生活穩定，有宗教生活，身體健康，還能出國旅遊，生命就很有意義。」(E2-02-01-970326)

四、追求信仰

(一) 與神建立良好關係

基督徒重視的是與神建立關係，關係好了，自然會以基督作為標準，做出合乎神心意的行為，行事為人討神歡喜，神就賜下祝福，豐富了生命，生命自然充滿了色彩，充滿了意義。從訪談中，整理出受訪者與神建立關係的方法有靈修、交託、順服、效法耶穌，茲說如下：

1. 靈修

靈修就是讀經、禱告、敬拜、讚美、唱詩歌、跟神交通、與主連結，是每一位基督徒跟神建立關係的方式，是虔誠的基督徒每天必做的事，十位都有靈修的習慣，特別有一位老人每晚帶領全家做家庭禮拜：

B 女士每天靈修禱告與主交通，與主聯結，才能領受從神來的能力，在禱告時，把當天讀的經文一直默唸到得到啟示，成為她一天力量的來源，她說：

「我每天都活在主的話之下，早上我讀一章聖經，感動哪一、二節，我就把他寫字條放在名牌，不管何時都把它拿出來默想作守望禱告，一直唸一直默想，讓我有一個很清楚的啟示，我才有力氣，有能力，盡本份來榮耀上帝、盡本份來做你要我傳福音的工作，所以我用這樣每天聽主的話，作我的守望禱告，作我的默想，有目標的導向禱告，跟主越接連。」(B1-02-07-960901)

「接連在主來結果子」(B1-07-01-960901)

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加拉太書 5:22、23a)，若生命可結出這九種果子，生命就充滿意義。

聖經路加福音 1:37「因為，出於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聖經就是神的話，從聖經出來的話，帶給人力量，生命靠此力量充滿活力，生命才有意義。

A 女士每天維持早上起來靈修，她重視與神的關係，早上四、五點起來先跟神說話，她說：

「我起床後會先跟上帝說話然後看看聖經，感謝主，這是我每天早上起來的事情，我早上起來不是先跟人講話而是跟上帝講話，我是保持這樣子，我一直靈修到快 6 點然後去煮飯。」(A2-02-01-970216)

E 先生每天晚上帶領太太、女兒、女婿及孫子全家作家庭禮拜，他說：

「要每日都要做家庭禮拜，其實這個說起來是基督徒應該要做的家庭禮拜，所以這條我們現在都有在做，在吃完晚餐六點多到七點的時間，大家還沒做事情前，就先聚集，做個短短的家庭禮拜，在那裡禱告，為某些事情代禱，可以改變到他們，大家在生活上可以改變，因為聖經裡每天給我們的教訓都不同，我一直要強調他們，我們要照今天晚上在這裡所看的聖經，你們要照這來行，應該說起來，在這中間可以改變他們，有時他們心中會想，對人有什麼不滿的，或什麼，從聖經裡面改變他們的行為、思想，所以可以更熱心跟上帝親近，用宗教上來說，對我們看法就是，因為若上帝要讓我們活命，就是這樣，如果沒有就沒有了，要趁機會把剩餘的人生去更跟上帝親近。」

(E1-14-01-961117)

研究者認為以家庭為中心，召集家中每位成員每天都做家庭禮拜，非常難得，不但能固守家庭成員的信仰，亦能凝聚家庭力量，使家人更相愛。

2. 凡事交託

部分受訪者靠著信心，將凡事交託給主，他們依過去的經驗，將事情交給神來掌管，神一步步帶領，不會出差錯，學習將凡事交給神，過信心的生活，他們凡事禱告、凡事交託、凡事仰望，與主有好關係，生命才不會悔恨，才能充滿意義。

A 女士每天早上四五點起來，就先跟主禱告、靈修，不但跟神的關係更親近，神也聽她的禱告，保守她，她在凡事上都倚靠神，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詐騙集團不要再打電話到 XX 號碼來，就真的沒再打來，她說：

「反正我做什麼都是禱告啊」(A1-12-02-960826)

D 先生未重生前遇到困難時都靠自己想辦法，但重生後，一次次的難關都靠神度過，也因此認為認識神使她與神的關係越來越親密，生命變得有意義，她說：

「因為我有信仰了之後，我就發現，我不管活到幾歲，我仍舊有生命的功課可以學，我只要把自己交給神。」(D1-12-01-960828)

「信耶穌不是蒙祝福，一切順利，什麼都很好嗎？奇怪信耶穌為什麼還有困難？透過困難，神在關照我們、在磨造我們，讓我們老自己愈來愈減少，愈來愈放手，透過這個困難，我們才願意放手讓神掌權。」(D1-02-02-960828)

老自己就是老我，就是未遇見神時的個性、脾氣、態度...，老我充滿驕傲與自卑、悖逆與剛硬、易怒、不饒恕、自私、自大...，人在未遇見神之先，這些老我都不自覺，直到遇見神，聖靈將這些老我顯露無遺，才知自己這麼糟糕，若能將自己交託給神，改掉老我，不但能討神歡喜，與主更親密，與人的關係也將改善，更得人喜歡，如此生命才活得有意義。

H 女士一生遭遇許多困難，但她認為神總會在困難時為她開路，她說：

「雖然上帝把我們關一扇窗，可是祂又另外幫我們開一扇門，讓我們更好走，就是這個聖經的教導。上帝雖然在哪一部分不夠給我們，祂幫我們開更好走、更大條的路走，人在世上就是如此，不是說有錢人或生活比較好的人，一輩子都很順，如同一張紙順順順，一直平，不可能，就是都有風波。」(H1-17-07-960902)

當生命中遇到困難時，更是顯明神心意的時候，所以要更緊緊抓住神，祈求神幫助，神就會幫你開一扇更大的門讓你走，幫你通過難關，這些都是基督徒老人的經歷，確信交託主，神必會把你帶向寬闊之地，使生命充滿意義。

F女士歷經先生長年臥病在床後來過世、公子壯年暴斃、因家中多年沒收入加上先生的醫藥費所累積的龐大負債，她說：

「我經歷了這三次這麼大的患難，我實在只能祈禱，否則沒辦法，因為處理也要我自己處理，沒有人能幫助我，所以只有祈禱」
(F1-33-01-960830)

「更緊緊抓住上帝，因為沒有上帝給我力氣，我真的沒辦法。」
(F1-34-01-960830)

「這也是上帝給我的，因為聖經有記載：上帝不會把承擔不起的擔子給你擔。」(F1-35-01-960830)

聖經哥林多前書 10:13「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F經歷了這麼多災難，都是禱告祈求神，神也都適時給她力量，幫她度過，一步步走來，總沒有擔不起的擔子，沒有過不了的難關。

3. 順服

順服就是順從神的旨意去做，神不會要我們去做壞事，但神要我們做的事，常常我們都不願去做，如認罪悔改、向人道歉、饒恕人、愛不可愛的人，主動關心人、幫助人、調濟...，我們若能順服於主，才能被主磨造成新人的樣式，也就是祂喜悅我們的樣式。受訪者 D、B、F 在順服主這事上有這樣看見：

D 女士在學習生命的功課上，愈來愈順服，她說：

「我的觀念有很大的改變了，我發現如果你說順服，你跟神關係就越密切，」(D1-15-01-960828)

B 女士因為擔心先生的生命安全，與主立契約，求主保守先生平安歸回，她要一生順服神，她說：

「我說，主啊！那我了解，你讓我先生平安無事回來，我這輩子順服祢和我先生，來榮耀主。」(B1-11-03-960901)

「主要我做什麼，我就順服」(B1-02-08-960901)

「我覺得說其實人在世上，就盡本份就好，聽耶穌的話，做耶穌所歡喜的，盡我的本份」(B1-11-04-960901)

F 女士認為一生努力扮演好自己的角色，完成神的命定，她說：

「上帝命定，我就要演出什麼角色，我就照上帝的命定的角色表演…」(F1-36-01-960830)

每一次的事件，都考驗著人與神的關係，按著神的旨意走，順服就能蒙

服，基督徒老人覺得順服神，做神喜悅的事，就能領受從神來的祝福，生命就有意義。

4.效法耶穌

耶穌在世三十三年的時光，祂的行蹟、祂的為人以及祂的訓誨，都記載在聖經的四福音書，成為世人的榜樣及為人處事的標準。

D女士表示是以前信主只是禮拜天去教會聽道，平時忙她自己的，跟神沒什麼關係，重生後，神對她說話，讓神到她生命做更新、改造的工作，她說：

「因為人犯罪、墮落之後，人的本性就表露出來，信了耶穌，你的脾氣一定會改變，神總是漸進到我們生命中動工，帶領、破碎、重建，不斷做這樣的工作，我們能逐漸改變，所以聖經才說要我們磨成像耶穌的樣子，要我們效法耶穌，要讓我們信主的人，其實耶穌都在我們裡面。」(D1-02-03-960828)

以耶穌為榜樣，學習基督完美聖潔的特質，基督徒要不斷地內省自己的內在生命，落實聽道、行道的實踐精神，使信仰活化、真實，也讓自己的生命也更加美善、有意義。

5.認識神就有意義

A、D女士表示認識神生命就有意義：

「認識耶穌，生命就有意義，其他都是虛空，都會過去，就如人間的親情也是一樣」(A2-02-02-960826)

D女士現在在讀生命培訓學院，希望以後能在自己的崗位上傳福音，她說：

「我在想如果沒認識神，或許我沒有什麼意義。從小到大，結婚，就這樣過著世人該過的，一輩子，忙的忙完了，老了也就...不知道。」

(D1-12-02-960828)

若不是認識神，一生將平凡的過去，認識神，為主服事、為主使用，人生就有價值，有意義。

6.有耶穌相陪

B女士自從認識主後，除了家事外，大部份的時間不是與神建立關係，就是在教會聚會、服事、陪伴人...，她說：

「有耶穌就讓我覺得人生很有意義，因為有詩歌、有聖經、有道理陪我走人生的道路，這股力量如同活水湧流，永不枯竭；在教會，因擔任長老的職務，也配合教會，配合牧師處理一些教會的行政工作，及推動教會短、中、長期的事工；再者，我也去探訪、關懷生病或特別需要的人，跟一些心靈饑渴的人分享道理，將我白白得來的也白白的送給他們，所以我每天都很充實，很快樂。」(B2-09-01-970130)

B女士把自己大部分的時間分在造就自己、服事教會、關心人這三件事上，因生活踏實，一路上有耶穌相陪，雖然先生不在了，因生活充實而有意義。

基督徒與神的關係除了上教會外，最基本的是每日靈修，就是讀經、禱告，與交通，常常在讀經禱告中，被神啓示，或在禱告中被神摸著，感到無比的甘甜。基督徒老人一生尊主為大，不但信靠神，也順服神，凡事禱告，凡事交託，按著神的心意來做，以耶穌為榜樣，祈求與神的關係更好。

(二) 實踐基督徒的使命

神在每個人身上的旨意因人而異，本研究中受訪者部分會把它套到個人

目標上，成爲個人所尋求的生命意義，茲說明之：

1.爲主做工

J先生一生奉獻給主，爲主做工，完成了當牧師的使命，也盡到做父親的責任，並計劃爲主再寫二本書，只要身體還健康，頭腦還清楚，就繼續爲主做工，他說：

「我覺得我活得很有意義，也很有價值，我當傳道者，一生經歷了很多痛苦，也經歷很多奮鬥與挫折，不過回頭看，我滿覺得這一路走來很快樂，也感到很有意義與價值，所以，如果我要評價我一生，我會說我不虛此生。」(J1-01-02-970126)

基督徒老人自評自己一生活得有價值、有意義。

D女士現在在讀教會辦的生命培訓學院，這是專門訓練門徒，準備在個人的職場上傳福音，D雖到老仍希望爲主做工，期盼以後能在自己的崗位上傳福音，她說：

「不管你有多老，不一定你在教會能做什麼服事、在職場上能做什麼，但是就是有價值，神仍舊能使用你。」(D1-12-03-960828)

老人不覺得自己老了，就沒價值、沒意義了，所以再讀書充實自己、裝備自己，期能爲主做更多的工，爲主使用。

H女士熱心服事神，她在爲主做工的事上發現意義，她說：

「去做義工也很有意義，這對我也很有意義。」(H1-16-02-960902)

能爲主做工、能參加聚會，生活有所寄託，生命就有意義。

2.傳福音

B 女士看到傳福音的迫切，爲此而擔心，她說：

「在臺灣現在的教會要傳福音的真的很少，雖然大家在教會敬拜，在教會打成一片，但是真正耶穌要我們去傳福音傳給受關監獄的人、貧困的人、病痛的人、受壓制的人要傳這些人的福音的人真的很少，我會想怎麼邀大家一起來傳這方面的福音。」(B1-02-05-960901)

F 女士認爲要去見主的面要先預備好自己，還沒做的事，要快快做，其中包括傳福音，她說：

「傳福音的工、關心到的人的需要。」(F1-15-01-960830)

「我現在的目標是要努力要快快傳福音，我唯一的遺憾是我已經這麼老了還沒帶一個人來信耶穌。」(F1-40-01-960830)

B 女士每週固定去監獄傳福音，也常常去探訪身體有病痛或心靈受壓制的人，用詩歌、聖經安慰他們、爲他們禱告...，每天爲此而忙碌，但她還擔憂，要收的莊稼很多，而工人卻很少，所以她擔心傳福音的事工，想要快快去傳福音。

3.完成神在生命中的命定

F 女士一生遭遇很多艱難與辛酸，她失去了一位兒子，卻鼓勵另一位兒子去讀神學院，兒子已在教會牧道多年，她是人人敬重的牧師嬭，但她仍然謙虛的說她所做的事都只是爲完成這個角色，她明白神給她的命定，她說：

「我到現在我不會覺得活得沒有意義，我也是覺得，讓我經歷這麼多事情，我也做了很多事情，不是爲主做事，是說可以讓我表演這個角色，做完這個角色。」(F1-36-02-960830)

聖經提摩太後書 4 : 7、8 「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

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他顯現的人。」基督徒去完成神旨意，並非要去讀神學院、要去落後的地區宣教、要去當傳教師...等，基督徒在自己身上便可發現神旨意，完成神在個人生命中的命定，努力扮演好自己的角色，就能使生命充滿意義，得著公義的冠冕。

4.有宗教生活

E 先生、H 女士認為有穩定的宗教生活，靈裡得滿足，生命就有意義：

「有宗教生活生命就有意義」(E2-02-03-970326)

「在教會的生活，參加教會的活動這對我也很有意義」
(H1-16-03-960902)

宗教生活就是參加教會聚會、小組團契，與會友、小組組員有很好有肢體交通與陪伴，一起尋求神、一起受造就。

五、生命成長

(一)在苦難中愈挫愈勇

受訪者在逆境挫折中發現生命意義，越挫越堅強，本研究中有二位老人表示過去的生活很苦，靠著神的恩典，一一克服走過來，如今通過考驗，跨越人生關卡，生命更成長、更豐富，也因此綻放生命的色彩。

H 女士一生經歷許多艱難，但她愈挫愈勇，愈愛神，她說：

「我都說，上帝你為何要讓我出生在這個家庭？你為何要讓我經過這麼多苦難？你為何要我試驗你，讓你用這麼多的重擔、用這麼多的試煉、這麼多的艱苦，在我身上，讓我去經驗人在世上必經的過程，有時

我會跟上帝抱怨，但有時想一想，上帝通過這些事情，通過我所經歷的事情，上帝要試驗我，使我能經過這人生的風波，可以越勇壯，越看這人生做寶貝」(H1-08-06-960902)

「人來這世上一輩子就是勞苦、啊...重擔很多，吃苦比吃甜的多，像我現在已經是在吃甜的了」(H1-16-03-960902)

「我媳婦問我一句話，我老公生病在醫院時，問我一句話，像爸爸，我看你在教會這麼認真在服事上帝，為什麼上帝今天讓你遇上這種事，你會不會埋怨上帝，我說不會，這是上帝給我的試驗，祂要我更成長，祂要讓我經過這些事更成長，要讓我越愛祂。」(H1-17-08-960902)

F女士歷經的三大人生苦難，一是，先生久病在床，又要照顧他，又要照顧小孩，常常醫院、家裡兩邊跑，後來先生去世，年輕守寡，又要獨立扶養二個小孩；二是，先生沒收入，又要支付醫藥費，長期下，致使家中負債連連，常常為付不出利息而愁煩；三是，家中么兒於年輕力壯時猝死家中。即使遭遇生命中的患難，F女士不怨天尤人，也不向人哭訴，神要她靜默不語，她就專心禱告等候神的幫助與安慰，她回憶說：

「我一生經歷雖然很苦難，總共有三件大苦難，不過我看到別人比我更痛苦，我想這樣又算什麼呢，沒什麼，一開始我丈夫生病好幾年都沒有收入，幾十年都沒收入，一直住院出院，住院出院，天天在跑醫院，我覺得好痛苦喔！又沒錢」(F1-30-01-960830)

「當我先生生病後就沒有做工作了，他常常跑醫院，白天在醫院陪丈夫，晚上陪孩子，就覺得我怎麼這麼痛苦？」(F1-31-01-960830)

(二)知足常樂

A女士過去的生活很苦，到現在日子過得也是普通而已，但老人從不埋怨神，也不羨慕他人，知足常樂，她說：

「我一生都是很苦的過去，我小時候是有一餐沒一餐的，我現在跟你講你也許是不相信，真的是有一餐沒一餐，嫁給我先生也是軍人，你知道嘛！軍人也是很苦也是幫忙辛苦賺錢養家，現在也是要養孫子，你說我金錢財務好嗎？也是這樣過來。上帝教導我們有衣有食就當知足」
(A2-05-01-970216)

聖經羅馬書 5：3-5「不但如此，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忍耐生老練，老練生盼望，盼望不至於羞恥。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羅馬書 12：12「在指望中要喜樂，在患難中要忍耐；禱告要恆切。」聖經的教導令基督徒在患難中仍舊持守禱告仰望神，雖然 基督徒老人經歷了許多艱困，但都不曾離開神，也沒抱怨神，現在自覺他們是在嚐甜頭了，有六位受訪者她們的先生都已離世，生活想像應是非常寂寞孤獨，但他們積極投入教會事工，緊緊跟隨神，卻能快樂的活著，過去的患難使他們成長，越活越活出生命的色彩。

(三)超越自我

超越自我是對生命的挑戰，若能勝過，生命將躍升一級，是自我價值的提升，也是生命意義的來源之一。

D女士認為生命的意義在於靠主得勝，她說：

「我們常常依靠聖靈，在生活中常常抓住祂給的機會，我們靠著神去超越我們做不到的事，只要願意交給神，祂會帶領我們勝過，當然在那爭戰當中是滿掙扎的，有眼淚，...可是當你靠主勝過的時候，那種誇勝的喜樂，不斷的讓你的生命很喜樂，你也會覺得活得很有意義。」

(D1-08-01-960828)

生命的意義在於提升自我，但有時必須靠著「他力」，也就是上帝，才

能勝過，當勝過時，就覺得生命有意義。

受訪的十位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很單純，在身體方面，注重身體健康；在心理方面，為家庭付出，眼見子女有所成就，感到已盡到家庭責任、人生義務；靈性方面就是愛神、愛人、服事、讀經、禱告、力行聖經的教導，聖經詩篇 65：11「*你以恩典為年歲的冠冕；你的路徑都滴下脂油*」，愛神的基督徒老人，神使他們生命充滿了恩典，在他們所走的路上供應無缺，在身心靈蒙保守，神是他們生命意義的源頭。

第二節 基督徒老人的死亡觀念

死亡觀念是對死亡認知的部份，深受宗教及家庭教育、環境背景的影響，受訪者以其先前的對基督教的理解、認同狀態，對死亡觀念做一詮釋，研究者將資料整理出死亡觀念分成「死是進入永生的過渡階段」、「死後到天堂」、「復活與永生」、三類，死是進入永生的過渡階段可分成「死像睡著生理無痛苦」、「死是解脫」、「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死後到天堂可分為「靈魂到天堂」、「到天堂很光榮」、「到天堂與親人相聚」、「天堂有耶穌為我們準備」、「去天上享樂」；復活與永生又可分為「復活」、「永生」等，茲說明如下：

一、死是進入永生的過渡階段

(一)死像睡著生理無痛苦

聖經使徒行傳 13：36「*大衛在世的時候遵行了神的旨意，就睡了（或作：大衛按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就睡了）*，歸到他祖宗那裡，已見朽壞」又見約翰福音 11：11、13「*耶穌說了這話，隨後對他們說：『我們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耶穌這話是指著他死說的，他們卻以*

為是說照常睡了。」研究中有二位受訪者有如此表示，一人是引用聖經的話說的；另一人則從書中及他人的口中感受而出：

F 女士是第三代基督徒，她引聖經話說：

「聖經上有記載人死後就像睡著一樣。」(F1-06-10-960830)

D 女士讀過孫大信的書，以及教會有一姊妹的經歷，二件事合起來，她覺得死亡不痛苦，像睡覺，她說：

「我以前會去假想，死亡是被捏著鼻子，不能呼吸，那會很痛苦，後來我看書，孫大信的書，他常常被提到天上，是 100 年前的印度王族的人，他信了主之後，受到很多逼迫死亡，神都救他，結果他什麼都不要，就是要傳福音，神常常與他同在，他常常被提到天上，後來這個人他曾到世上各國去傳福音，後來大家都找不到他，到底在哪裡，是不是這個人被提到天上，不知道，他寫了一些書，裡面寫著他到天堂去找聖徒問他們死時會不會痛，那些人都說不會、像睡覺一樣。」

(D1-04-07-960828)

「我以前曾經在小組裡遇過一個姊妹，她在未信主之前曾自殺過，她自殺是吃安眠藥，她說有四個人抓她抓不住，我問她的感覺如何？我想她這樣掙扎、打滾，應該會很痛苦，她卻說一點都不知道，由這兩件事看來，我想死亡應該是不會痛苦，跟睡覺一樣，沒經歷過(笑...)，我是這樣相信。」(D1-04-06-960828)

我們看死者面貌，除了身體是冰冷的外，其面貌還真像是睡了，睡了意指暫時性的，還會再醒來，再醒來時，便是復活。當我們認為某人睡了時，我們不會為他悲傷、難過，因我們認為他還會再醒來，如同生時一樣，有氣息、有生命；我們想自己的死如同睡了，很自然，沒有痛苦，醒來時可以到樂園，心中就不會恐懼。

(二)死是解脫

受訪者中有人一生順利，有人卻一生勞苦，到老的時候，可以卸下重擔到天上去享福、在主的懷裡得安息，是老人腦海裡羨慕的畫面，如同 H 便屬如此，她一生生活困苦，直到現在自認在嚐甜頭了，她認為：

「我對死都不覺得會怕，真的不會怕，因為死就是解脫，人的死，有生就有死，一定的，死就是上帝讓你在世上的勞苦重擔，到死的一種解脫」(H1-08-06-960902)

聖經啟示錄 14：13「我聽見從天上有聲音說：你要寫下：從今以後，在主裡面而死的人有福了！聖靈說：是的，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作工的果效也隨著他們。」老人完成了一生中應盡的責任與義務，卸下了生活重擔，如今已退休，享受作工的果效，當眼睛闔了，能在主懷裡安息，靈裡得大滿足。H 引用聖經的話，她是順服的接受，而不是逃離的接受，因為另一方面她還想求神多給她在世的日子，好多多為主作工。

(三)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

有人認為死了就是一了百了，但基督徒認為死了不是結束，受訪者中有 E 先生、J 先生二位提到這個觀念：

E 先生希望牧師在主持告別式時，將「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這信息，告訴遺族，使他們心中也有盼望：

「死亡不是對於生命的結束」(E1-05-21-961117)

J 先生本身是傳道士，他也說：

「而且死不是結束，是一個新的生命再生的開始」(J1-03-02-970126)

若能看待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就能把眼光放遠，生命就不會被死亡所限制，活得自然，也能明白生命的永恆。

能用另一種角度看死亡，心中就坦然，基督徒老人認為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而是要進入永生生命的一個過程，因此死亡對基督徒老人來說不用害怕，好像毛毛蟲進入蛹的階段，身體極其醜陋，不吃不喝也不動，像是死了，但是時間一到，就蛻變成美麗的蝴蝶，與原來毛毛蟲的樣子完全不一樣，如同人死後，靈魂在天上有了榮耀的身體。

二、死後到天堂

(一) 靈魂上天堂

靈魂到天上是基督徒普遍的死亡觀念，十位受訪者中除了一位不如此認為，其他九位有此觀念，他們認為我們人肉體死了就腐爛了歸於塵土，但靈魂到天上，茲舉 H 女士、A 女士、D 女士三位受訪者，說明之：

H 女士一生經歷了許多苦難，但從未離開神，她認為死後靈魂會上天堂，她說：

「但我知道，我的靈魂，上帝到後來會接我上天堂，這個肉體在地面上是塵土所造的，便歸於塵土，靈魂上帝把我接到天上，我確信是如此，所以我對死都不怕，感謝主啦。」(H1-08-07-960902)

A 女士信主三十五年，是第一代基督徒，當初有一位長輩叫她去受洗，她就聽從去受洗，受洗完之後沒人教導她要如何當個基督徒，也沒人帶她去教會，有一次，莫名的恐懼侵蝕她，她也不知為何跑到教會一直哭，哭後，得到安慰，恐懼也不見了，之後就一直去教會，從沒間斷，她認為肉體死了，毀壞了，但靈魂到神那裡去：

「我們死了肉體已經壞了，還是房子爛了，房子爛了我們就不要了

我們就走了啊，靈魂就到天堂去了。」(A1-01-02-960826)

D女士雖是第二代基督徒，之前都迷迷糊糊去教會，直到四十六歲重生，才真正認識神，與神建立關係，她相信聖經上所說，她認為：

「一個人真正活著是他的靈，如靈走了身體是毫無價值，一個人死了他的衣服還有人要，但是一個人死了沒有人要，因為軀體是毫無價值的，重點在於靈，靈到神那邊去」(D1-04-04-960828)

(二)到天堂很光榮

死後到天堂是每位基督徒的盼望，受訪者中只有一位人因信主時間只有二年，對此比較沒把握，本研究特別有二位提到基督徒死後到天堂是一件很光榮、很榮耀的事。

B女士熱心為主作工，認為基督徒死後靈魂得救上天堂，也是一件很光榮的事，她說：

「因為靈魂可以得救，所以基督徒的死很光榮啊！」

(B2-08-18-970130)

D女士重生後，不但脊椎的毛病被神醫治了，也因此與神建立很好的關係，她經歷了很多次神透過聖經跟她說話，給她指引，因此她深信聖經上所說的：

「我們有靈、魂、體三部份，靈到神那邊去，是成為一種榮耀。」

(D1-04-09-960828)

不是每個基督徒都可上天堂，當他的靈魂上天堂時，表示他通過了審判，是值得喝采的事，歌林多前書 15：43「復活的是榮耀的」所以基督徒

老人深信經上所說的基督徒的死是一件榮耀的事。

(三)到天堂與親人相聚

本研究的基督徒老人深信，死只是暫時離開人世，有一天大家都會在天堂再見面，這是基督徒的盼望，有了這盼望，基督徒在面對親人、朋友，甚至是自己的死時，心中就很坦然。受訪者中有三位提到：

B女士當她在為先生悲傷時，想到說她先生現在在天堂正在高興與先前死去的信徒打招呼，所以她在世上也不必傷悲，她說：

「說不定我先生現在正在說：『喔！xx姊妹，你何時來？xx兄弟，你何時來？』這樣很親切很熱情在跟人打招呼，和人很好在交陪，在天堂很快樂。你在這在想他的死，忽然間讓我了解這些，我也很高興，主啊！這樣我了解了，他在那要歡喜快樂，我在這也要歡喜快樂，所以從那時起，我充滿平安喜樂，我們夫婦在天、在地大家都歡喜快樂在敬拜服事上帝，在榮耀上帝。笑...好。」(B1-20-44-960901)

G先生是第四代基督徒，他深信死後不但可以見到前三代的祖先，亦可見到舊約時代的列祖，他說：

「大家死後到天堂與列祖一起相見面」(G1-07-05-961025)

E先生是第三代基督徒，他的親人有些已經去世了，所以他期盼說：

「我們會到上帝身邊，然後與我們的親人相聚。」(E1-05-31-961117)

基督徒老人能以這樣的心情看待死亡，面對親人的死，就不會特別悲傷；面對自己的死時也不會害怕，好像一個約定說：「你先去，我隨後就到。」

(四)天堂有耶穌為我們準備

聖經約翰福音 14:2 耶穌說：「在我父的家裡有許多住處；若是沒有，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B 女士、E 先生、J 先生引用聖經的話說：

「我們知道死後靈魂的歸宿，這條靈魂要到哪裡，我們知道，有耶穌在幫我們預備房子，我們會到上帝身邊。」(E1-03-02-961117)

「耶穌已經會替我承擔那些罪過與苦難，已經為我預備天堂真美的地方」(B1-03-05-960901)

「在歐美國家，很多虔誠的基督徒，在他們要臨終時，最喜歡的一節聖經，是在約翰福音十四章說：『耶穌說，你心中不要憂愁，我去為你們預備地方，預備好了，接你們到那裡去，我在那裡，你們也在那裡』，這樣的信仰，是一個最真實，所以一個人在臨終的時刻，若能把握信仰的問題，他就得到安慰。若沒有，好像金聖嘆的詩說：『黃泉無宿客，今夜宿誰家？』意思說，陰間無客棧，你去，你今天要住在哪裡？到底你的家在哪裡？未來的家在哪裡？我們要面對這種要去的地方，有信仰的人就有把握，沒信仰的人就沒有把握。」(J1-10-01-970126)

天上的家就是我們最後的歸屬，我們若是要去到一個陌生的地方，又不能帶著親友前去，一定會很害怕，但耶穌說，要先去為我們預備地方，等到我們去時，就有住所了，所以我們會很安心也有把握。

(五)到天堂享樂

H、F 女士一生勞苦，但都緊緊的抓住神，在生活中真正體驗到神，得到神的帶領與幫助，她們都認為：

「復活就是我們在天堂享受。」(H1-08-09-960902)

「反正就是死後就可以去天堂，很快樂的地方。」(F1-06-11-960830)

聖經路加福音 23：43「耶穌對他說：我實在告訴你，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裡了。」人生目標是能去天上享樂，在世的一切困苦都已卸下。

聖經路加福音記載有一位財主和一位名叫拉撒路的乞丐，二人死後，財主到陰間去受苦，拉撒路卻到天堂得安慰，路加福音 16：20、23、25：「他在陰間受痛苦，舉目遠遠的望見亞伯拉罕，又望見拉撒路在他懷裡，就喊著說：我祖亞伯拉罕哪，可憐我吧！打發拉撒路來，用指頭尖蘸點水，涼涼我的舌頭；因為我在這火焰裡，極其痛苦。亞伯拉罕說：兒啊，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拉撒路也受過苦；如今他在這裡得安慰，你倒受痛苦。」基督徒老人相信死後主耶穌要救贖我們的靈魂到天上去，如同拉撒路一樣在亞伯拉罕的懷裡得安慰，不在陰間受苦，這是何等的光榮。基督教的死亡觀給人盼望，死不是恐怖、黑暗、未知，而是光明、希望、榮耀。

三、復活與永生

(一) 復活

聖經哥林多書十五章中說到復活是不朽壞的、是榮耀的、是強壯的、有靈性的身體，基督教因為有耶穌的復活，才有其意義，將來基督徒也要像耶穌一樣復活，本研究中有二位提到復活，如下：

H 女士認為她一生的經歷吃苦頭比吃甜頭多，但她現在在吃甜頭了，她說：

「到後來我們會復活，上帝再來，審判完時，我們生命復活」

(H1-08-10-960902)

D 女士認為凡事要憑信心，不可憑眼見，雖未經歷死，但她有信心說：

「體用世界的眼光看會死，但從神的眼光看不是，靈到神那邊去，有一天神還是會把我們帶回來，我們說是復活。」(D1-04-10-960828)

聖經羅馬書 8：11「然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裡，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聖靈，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啟示錄 20：4「我又看見那些因為給耶穌作見證，並為神之道被斬者的靈魂，和那沒有拜過獸與獸像，也沒有在額上和手上受過他印記之人的靈魂，他們都復活了，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復活對基督徒來說是一種盼望，基督徒老人深信聖經上復活的大義。

(二)永生

永生不是指人永遠不死，而是說肉體死了，靈魂卻存到永恆。

J先生多年的證道經驗，以基督徒的信仰，相信死後有永生，而且死不是結束，是一個新的生命再生的開始，他說：

「當然我們對基督的信仰，我們相信死後有永生…，總之，我們的靈魂生命會永生，會繼續下去」。(J1-03-05-970126)

信耶穌得永生，指的是靈魂的永生。基督徒老人深信人死後，肉體腐壞，但靈魂到神那裡，肉體壞了就不要，重要的是靈魂要能到神那裡去，靈魂到神那裡去是很榮耀的事，這是基督徒老人的盼望，老人若不知死後要去哪裡，將造成心中的恐懼。不是每個基督徒都可永生，都可上天堂享樂，還要接受審判，與神關係好的人，行事為人都要能經得起考驗，這也是不離勸人為善的宗教本意。

綜觀基督教的死亡觀念認為死亡像睡著，在生理上沒有痛苦，很自然；在心理上認為死亡是一種在世勞苦重擔的解脫、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在靈性上靈魂上天堂、復活、得永生。基督教的死亡觀念有勸人為善的意味，也充滿了盼望，死亡不是死氣沉沉，而是蓄勢待發的開始。

第三節 基督徒老人的死亡態度

本節將受訪者的死亡態度分成「面對自己死亡時的態度」和「面對家人死亡時的態度」，面對自己死亡時的態度分成：「心裡踏實」、「交給神順服神」、「放心耶穌帶領」、「不怕死亡」、「對死後有盼望」；面對家人死亡時的態度分成：「化悲傷為祝福」、「為家人感到榮耀」、「盼望再相見」等，分述如下：

一、基督徒老人面對自己的死亡態度

(一) 心裡踏實

身陷困境求神幫助全心仰望神，神在禱告中透過人、聖經啓示，甚至清楚聽到神對他說話，他確信這個信仰是真的，例如 F 在先生去世後，因擔心先生的靈魂不知是否得救，心裡難過到跑出去參加禱告會，她都沒把對先生的掛慮跟人說，竟然有一位姊妹在禱告中說：「你不用掛慮，妳先生的靈魂現在在天上，天軍、天使正在為他慶賀。」好奇妙，這讓 F 女士感覺上帝是真；又在 F 女士生活最困難，繳不出利息，正為此事愁苦時，上帝就伸手幫她，自然就有一筆錢到，可還出利息來，不必被逼債，好神奇。所以，一次、二次的經歷，讓本研究受訪者確信上帝是真的、聖經是真的，天堂是真的，也才會有如此的盼望。

D 女士經歷了幾次神透過聖經啓示她，所以她很相信聖經所講的，她說：

「至於人死後會到天堂等候主的到來，等你的體活起來之後，又是一個全人。我為什麼會相信聖經，要是以前我不會相信，因為聖經是聖經寫的，但是因為神的很多話我經歷過，即使我還沒死，我還沒到天上，我不知道，可是我能相信，我雖然還沒上去，可是聖經所寫的，因為許多部分我已經經歷過了，所以未經歷的部分我當然相信。」

(D1-04-01-960828)

基督徒老人因相信聖經、相信神，明確知道死後的歸處，所以心中篤定、有盼望。

(二)交給神順服神

本研究發現十位受訪者對於神皆有一顆謙卑順服的心，他們都表示死亡的事都交給主，順服祂，舉 A 女士、E 先生、F 女士、G 先生四位說明。

A 女士覺得神要她回去，她就跟祂回去，她說：

「我覺得病痛、死亡我都經歷過了，都經歷過了對我好像沒有什麼感覺，你什麼時候來我就跟你去，因為我還活著，活到快七十歲了，要不是上帝我沒辦法活到現在。」(A1-07-02-960826)

「我們的生命是在上帝手中，上帝什麼時候要我們走我們就走」
(A1-01-05-960826)

E 先生一年多前罹患不知名的病，在全家迫切禱告之下，神垂聽，透過聖靈感動女兒去拜託某位醫生，也給醫生靈感盡速找出病源，沒有耽誤，迅速治癒，他因此覺得生死都在神手中，他說：

「是上帝的旨意，我們生命都在上帝手中，是上帝安排，好壞都是主所定，只好順服，祈求憐憫，感謝主，當有困難時，一定要禱告，上帝就啟示找到好醫生，有好的判斷，抓住時效，禱告上帝開路，上帝差派天使，聖靈動工在引導，沒耽誤時間，很快就找出原因了」
(E2-09-01-970326)

F 女士認為神要她去天家，她會很高興跟祂去，她說：

「如果等一下他要接我去，我也很高興，現在我就是趕快準備。
笑...」(F1-38-02-960830)

「要趕快準備，還沒做的要趕快做，做不到的也要趕快去做。」
(F2-03-02-971123)

G 先生曾經被醫生宣布病危通知，神卻把他從死亡邊緣救活，所以他認為生與死都在於神的手中，他說：

「我覺得上帝的活命，幾時要叫你回來，生與死都在上帝的手中，但在信仰上抓住上帝，上帝仍可多給你活命，聖經歷代王上有一希西家王，在二十五歲當王，在三十九歲時，有一段時間身體很虛弱，全體百姓為他身體健康來憂愁煩惱來禱告，希西家王對上帝要求說，父啊，求你赦免我的罪過，再讓我多活幾年，上帝容許他，他熱切禱告，上帝讓他多活十五年，我看人的生命，仍然生與死都在於神，所以，這無法讓你勉強，總是，你若要長壽，這生命是神給你，你仍然也要愛惜你的生命。」(G1-07-11-961025)

基督徒老人認為神是造物主，我們是祂所造，生命氣息在於祂，若神要我們走，我們就跟祂走，不但順服的跟主走，還很高興的跟著走。老人舉聖經希西家王的例子，讓我們知道在病痛時，緊緊抓住神，大家同心合力向神求，神因此應允他多活了十五年。生活中的例子有人禱告病得醫治，又活了好多年，有人卻走了，這都在於神，所以，F 女士說：「我知道祂能，但我不知祂肯不肯。」，不論如何都有神的心意，受訪者單純的心態，就是順服神、交給神。

(三)放心耶穌帶領

受訪者中有 J、E 先生表示到了人生的最後階段，有耶穌來帶領我們走，我們就放心的讓主帶走。

J先生認為死是人類無法逃避的事，在基督信仰中耶穌會領你走，而我們只要放心的跟祂走，他說：

「在信仰中，一個人在最後，信心是否有把握，在他人生已經走到這裡，此時，對他來講，不是他能夠選擇，或是有何變化，他只能接受事實。人要謙卑，靠一個「他力」的扶持，便可堅強去面對，那個『他力』就是信仰，靠耶穌基督，他明白我現在走，有人跟我走、有人陪我走，最後有人帶我走，就會放心的走到那目的地；若沒有，大家在那情境，我想大家都很恐懼，無依無靠」(J1-09-02-970126)

E先生面對死亡時，認為可以放心的走，他說：

「有耶穌派天使接我們去祖家，我們有盼望所以會很放心」
(E1-03-06-961117)

若我們知道，要去的路上有人帶領我們去，即使去到一個陌生的地方，我們也很放心的去。

(四)不怕死亡

所訪問的十位老人皆表示不怕死，茲舉 A 女士、B 女士、C 女士、E 先生說明：

A 女士回憶她之前還沒去教會時常被無名的恐懼所籠罩，但現在有不同的體認，她說：

「當然我們信主以後對死亡沒有什麼恐懼、害怕、不安，也不會常常想到死。」(A1-01-06-960826)

B 女士接受訪問時說到，在未信主前看到墳墓、棺材，覺得很不吉利；也會因做惡夢胡思亂想而心慌意亂；更會因看到一隻烏鴉，產生不祥的想法而擔心害怕。若不是有基督信仰，人很容易被一些傳說、迷信所影響，而產生恐懼害怕的死亡態度，她說：

「我現在不會害怕死亡。福音讓我知道真正有耶穌已經會替我承擔那些罪過與苦難，已經為我預備天堂真美的地方。」(B2-04-01-970130)

C 女士認為因為神會為我們安排，所以不用怕死，她說：

「我們基督教，不會怕死，應該上帝會幫我們預備，什麼時候要去找祂，應該上帝知道，我們不知道」(C2-03-04-961114)

E 先生是第三代基督徒，有紮實的信仰基礎，他說：

「我們不害怕，就是因為確實知道我們死後要去哪裡，所以我們完全不怕，像我們在地上有病痛，有煩惱，可是去到那裡都沒有，所以我們會不怕，我們很放心。」(E1-03-07-961117)

死後的世界，有耶穌先在那裡為我們預備，主派天使來帶我們去，是一條明確且有盼望的路，所以不怕。

(五)對死後有盼望

E 先生、H 女士都是第三代基督徒，愛主、熱心教會事工的老基督徒，對於死後有以下的盼望：

「死後靈魂得救，有一歸屬，人的盼望就是在將來的永生」
(E2-06-01-970326)

「耶穌已經早我們去到那裡預備，所以我們會不怕，我們很放心，主要是因為有耶穌派天使接我們去祖家，我們有盼望所以會很放心。」
(E1-03-08-961117)

「有盼望啊！死後我們盼望就是要到天堂，一定的，不是死了就結束，人不是死了就結束，人雖然肉體結束，可是靈魂並沒有結束，若能去天堂最好，若不能去天堂，我不知要到哪裡去，我跟你說，我們人的死，我們人不管你、我，誰都一樣，上帝都派一個天使在我們身邊在保護我們，到最後，天使把你帶到天堂去，那些沒信耶穌的，他的靈魂若不能去天堂，他是把他帶去地獄那裡，不能去永活，絕對不行，我們到後來，上帝再來時，就是要審判世上人，不管是死了的人或是還活在世上人，就是一定要受審判，所以我的盼望就是死後達到主那裡，在那裡享受永遠的快樂。」(H1-18-01-960902)

盼望能把懼怕除去；盼望使心中充滿喜樂；盼望使人生有目標；盼望導向正向行爲，盼望使人勇往向前，即使是日暮西山的老人，心中仍有一把盼望的火。

基督徒的死亡觀念令基督徒老人不怕死亡，心中有盼望，即使心中害怕時，禱告是最好的方法，能除去不安，給人安慰，心中踏實。

二、面臨家人死亡的態度

自己的死亡觀念與態度會影響面臨親人過世時的態度，親人過世時難免悲傷、不捨、難過，茲整理訪談內容，因非十個受訪者皆有至親親人過世的經驗，舉 F、B、H 女士例子，及 E、G 先生的說法說明之。

(一)化悲傷為祝福

把對家人逝世的悲傷化作禱告，為家人禱告，祈求上帝帶領家人的靈

魂，使其靈魂得到安息。本研究受訪者 F、B、H 女士曾面臨至親親人過世，他們在親人過世的那一刻，用禱告取代悲傷大哭。

F 女士的先生過世時，她在旁邊與他一起禱告，她回憶說：

「我也在他旁邊和他一起祈禱，禱告完，就這樣去了。」

(F1-28-01-960830)

B 女士的父親未受洗，過世時，她牽著他的手禱告，原本父親的臉很憂愁，禱告後，轉成如小孩子一樣笑嘻嘻，因此她能坦然面對父親的死，她說：

「所以我們信主的人，真的有上帝的都不怕，我牽著他的手說，主耶穌，我爸爸 xx 的靈魂，交你帶他去最好的地方，奉耶穌的名祈禱，阿們，完了，看他的臉，轉成笑嘻嘻，好像小孩子笑嘻嘻。我都不怕，就是那麼坦然，主的靈與我們同在，我看得到主的所為，心很平安快樂。」

(B1-04-01-960901)

B 女士第二次經歷先生的死，一路從台北馬偕醫院用救護車將先生遺體送回台南殯儀館的路上，依然能看到先生的臉笑嘻嘻，她說：

「所以他這樣，臉都充滿溫馨滿足的笑容，他 12 點過世，我那些孩子大約 2-3 點才都到，他們在哭，我說你們看你們爸爸在笑，大家看他，真的看到都受安慰，都不是用哭的」(B1-04-03-960901)

「從馬偕竹圍那裡請救護車，送回來殯儀館，一路上我和他一起唱詩歌，甚至看他一直在笑，他笑到我想他臉頰那裡不知會不會酸，我說你會酸沒關係，我知道，我得到安慰，你如果會酸沒唱沒關係，真的想不到我們夫妻在主的祝福裡面，生死分離時，一個天上，一個在地上這樣來敬拜主」(B1-04-04-960901)

B 女士對於最親愛的父親和先生的死能夠歡喜的面對：

「當然對他們的死越讓我在信耶穌有平安有喜樂這些事越肯定，明明我看到我爸爸笑嘻嘻的過世、我先生這樣，『信』絕對能得到主賜給我們這樣的福氣恩典，在我個人之前我最怕的就是面對我爸爸的死亡，那種感情我真正受不了，我 6 歲的時候我媽媽過世只剩下我爸爸，我想我爸爸過世的話我一定受不了，想不到因為耶穌的關係我竟然能喜悅的歡送我爸爸，對我先生更體會到可以說我在世界最愛的一個男人，他的過世竟然可以充滿平安喜樂的來告別。」(B1-02-06-960901)

H 女士的先生是突然倒下，之後變成植物人，沒多久就去世，來不及與家人告別與交代，就撒手人寰，她回憶說：

「像我先生雖然他突然去的，我們在旁邊為他禱告，他過世時很安祥，也很好看，文文的，很漂亮，就像這樣躺在那裡。」(H1-12-02-960902)

H 女士認為先生雖是突然生病就一病不起，但過世時，臉上看不出有不甘願的表情，讓親人看了很得安慰；B 女士看得到過世的家人臉上笑嘻嘻的，有滿足的笑容，內心不但得安慰心中也坦然。深信家人是要去天堂與神同在，家人先去，待我們再去時必能再見到他們，所以不用憂傷。

因信耶穌有平安、有喜樂，對於最親愛的家人過世時，一方面上帝的愛與靈安慰在世的家人，也讓在世的家人因相信過世的家人能到天父那裡去，心中自然有平安、喜樂，而不憂愁。

(二)為家人感到榮耀

基督徒的靈魂死後可到天堂，這是基督徒的福氣。

B 女士父親的告別式上，沒有哭，反到很喜樂，她說：

「這是主賞賜給我的福氣，給我爸爸的福氣，我反而要坦然，來做這個見證，不能掩飾神的榮耀」(B1-04-08-960901)

(三)盼望再相見

F女士的先生長期臥病在床，雖然他也是基督徒，因常生病無法工作，生活不順利，所以常常埋怨，埋怨上帝讓他生病；埋怨父母在他小時候生病時沒帶他去看醫生，才讓他現在這麼痛苦，他認為人好好的時候才會哈利路亞，感謝主，若是像他這樣一年到頭常常生病，還能讚美主嗎？但是最後十天，他轉而感謝主，F女士認為神愛他，是神作工在他身上，否則人沒辦法改變她先生怨天尤人的態度，F女士說：

「從他過世之後那個禮拜中我好難過，就像心被綁住了，我不是因為丈夫過世在傷心，是因為心想這樣，主啊！他這樣可以得救嗎？我只想這點，他可以上天堂嗎？因為過去一陣子這樣，都是埋怨，不過現在他到底怎樣？我就忍不住了，我就跑出去，跑出去禱告，跑出去跟人家祈禱了，我去，我都沒有將我的問題跟大家說，在我心裡想的都沒說，在祈禱的時候，有一姐妹，主的靈透過她這樣說，您的丈夫確確實實得救了，此時在天上，天軍、天使為他慶賀了，此時我的石頭也放下了，我就不再難過了，所以我知道人死後在那個地方是很快樂的，很好，這樣我不會怕。」(F1-28-02-960830)

基督徒老人不僅擔心自己的靈魂歸屬，也擔心先生的靈魂歸屬，在意的是全家都能得救，都可上天堂相聚。

雖然死是每個人必經之路，死不是結束，但在面對親人過世時，基督徒還是會傷心難過，不過就像是從這個階段進入到另一階段，期待能在新的階段再相逢，這就是基督徒的盼望，G先生提出他們的說法。

G 先生認為死後大家 可到天堂相見，他說：

「生是從上帝而來，死若能上天堂，是最理想，是每一個人的期待，大家死後到天堂與列祖一起相見面，這是最好的。」(G1-07-06-961025)

眾信徒死後到天上去，先去的、後到的，都在天上，大家相聚在一起。

回想當我外婆的遺體要被送入火葬場時，我們也是哭得很傷心，很不捨，可是想到隨即她的靈魂就要到天上了，大家都為她感到光榮、喜樂；就如耶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當祂斷氣時，祂的親人學生也很難過，但祂第三天復活了，大家就為祂歡喜、快樂。不是基督徒面對親人的死亡時都不傷心難過的，而是能以平安代替害怕；以盼望代替難過；以安慰代替悲傷。

綜觀之，基督徒有又活又真的基督真理在心中，不論是面對自己的死亡或是面對家人的死亡，皆能已以平安、喜樂、盼望取代恐懼、害怕。

第四節 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的關係

本研究發現基督徒老人有正向的生命意義，也有趨近導向的死亡態度，二者互相影響，主要表現在生活體驗，以積極的生命態度，尋求生活目標，認真、盡責，走完人生的旅程。

一、生活體驗激起生命與死亡的反思

生活中的體驗，形成了生命意義和死亡態度，不同的死亡態度衍生出不同的生命意義，生命意義又影響著對死亡的態度；死亡態度也影響著生活體驗；另一方面，生命意義也影響生活的體驗，其關係如圖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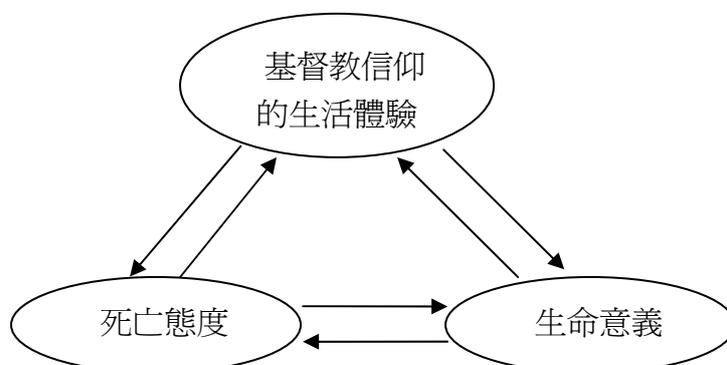


圖 4-1 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死亡態度與生活體驗的關係圖

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表現在生活中，死亡態度也反映在生活中，他們在生活體驗中遇見神，建立信念，更在生活態度上形成堅定不移的基督信仰，明確的表現在生命意義和死亡態度上，影響的結果，使他們更加懂得珍惜生命、彼此相愛、發現生命的意義，也能超越死亡恐懼，建立正向的死亡態度。

基督徒老人在生活中遇見困難，轉而尋求神，得神幫助，在過程中，找到真正的生命意義，形成堅定的信念，一生持守；在基督信仰中，建立正面的死亡態度，除去恐懼，築成希望。

(一) 生命痛苦中遇見神

當人可以靠自己時，就不需要神，就離神遠遠的，信仰就冷淡，故本段特意整理出 F 女士、E 先生、D 女士、A 女士、B 女士、H 女士受訪者在生命中遇見神，因而熱心追求神的例子：

1. 生活困苦沒依靠

F 女士的先生身體不好常住院，幾十年沒收入，又要照顧孩子，天文數字的負債，覺得生活怎麼這麼苦，沒依靠，那時才開始追求，又加上第二個

苦難—負債、第三個苦難—小兒子驟逝，所以她更緊緊的抓住神，她說：

「當我先生生病後就沒有做工作了，他常常跑醫院，我白天在醫院陪丈夫，晚上陪孩子，就覺得我怎麼這麼痛苦？但是我在那個時候才開始追求，不然每天都馬馬虎虎。」(F1-31-02-960830)

「當我丈夫生病時，我真的最沒有依靠的時候，在這困難之間，我就更加去追求，在追求中經歷上帝怎樣透過人跟我說話，透過聖經跟我說話，我才開始追求」(F1-32-01-960830)

聖經哥林多前書 10:13「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F女士遭遇如此大的災難，神為她開路，帶領她度過難關。

2. 除去恐懼得安慰

A女士原本心中常有莫名的恐懼，她說：

「以前雖受洗了，卻沒人教我禱告、讀聖經，也沒去教會。有一次，我感到莫名的恐懼、害怕，我就跑到教會一直哭，一直哭，哭完後心中的恐懼、害怕就不見了，從此我就一直去教會，直到現在，有三十五年了，從沒間斷過。」(A1-01-03-960826)

受洗的人，若沒有讀經、禱告、上教會聽講道，生命仍跟未信主一樣，仍會有恐懼、害怕。

3. 擔憂先生的生死意會到十字架的大愛

B女士的先生颱風天去爬山，因擔心先生生命的安危，求神保佑他先生平安回來，願意用她的生命換先生的生命，因此意會到耶穌愛世人也是如此，她說：

「晚上我一覺醒過來我就趕快禱告，我一覺一覺的禱告，突然我禱告一項，主阿，如果我先生註死我來替他死，這句話一出來，很清楚的意識給我，耶穌疼世間人就是這樣，耶穌在疼你、你的先生就是這樣，你本是該死的罪人，但是祂就是這樣替你擔，像你現在情願歡喜為你的先生擔，來替他死一樣，所以我恍然了解一個道理。」(B1-11-03-960901)

我們都是罪人，羅馬書 6:23:「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唯有神的恩賜，在我們主耶穌裡，乃是永生。」本來我們是該死的，但是耶穌卻替我們死，如同 B 的例子，註死的原本是她先生，她卻禱告祈求神，她願意替他死。

4. 經歷先生病痛及死亡感受神的愛

H 女士因先生的去世，全家感受到神的愛，全家因而更熱心去教會，她說：

「直到我老公過世後，感受到神的愛，我兒子就漸漸改變很多，家人又更熱心，在教會事工。」(H1-17-03-960902)

「二個女兒到她父親過世後，體會上帝真的疼她父親，那真的很明，真的讓她爸爸都沒經歷痛苦，雖然他不知道，可是他都沒痛苦，讓祂可順利帶回去，她也很體會上帝很疼我們這個家庭，她們就出來服事，就出來練歌、獻詩，後來我這個小女兒就被選為社青的會長，她已經做了一任過了，今年又連任，就是教會的活動什麼在配合，我覺得有啦，很大的改變。」(H1-17-04-960902)

全家人沒有因上帝突然奪走先生的性命而抱怨神，反而因此事件而感謝神，並更熱心的去教會。

聖經哥林多後書 4:17 「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人生的痛苦是短暫的，有一天會過去；天上的賞賜是永

恆、是榮耀的。人的盡頭是神的起頭，在人不能，在神凡事都能，基督徒老人沒有因這些困苦或病痛被生命打敗，遠離了神，反而更愛神，生命更正向，態度更積極，不但他們信仰是經得起考驗的，他們的人生也因此更豐富。

(二)經歷神的見證

本研究中有好幾位老人都經歷過神，如：B女士、D女士、E先生、F女士、G先生曾經生病被神醫治；A女士、B女士、F女士、H女士曾遭受生活困苦，經禱告蒙祝福，問題得以解決；I、J也曾遭遇挫折，但一生保守儆醒，也蒙神祝福，他們在信靠主、蒙神帶領的過程中，漸漸建立死亡態度。本段整理出受訪者經歷神的見證，有些老人常常走在神的心意中，生命中有豐豐富富的見證，限於本章的主題，將分成得神幫助及得神醫治二部分：

1.得神幫助

基督徒老人一生與主同行，有很多的生活經驗可見證神，茲舉 F、B、A 的訪問內容整理如下：

F女士一生經歷三大苦難，第一個苦難是先生久病過世，第二個苦難是負債，第三個苦難是小兒子過世，神適時伸出援手幫助她繳出利息她說：

「第二個苦難是負債，負債不是幾百萬而已，所以，這麼龐大的負債，我也無法擔當，每天光為利息，都無法有錢還錢，光為利息就還不出來，利息到了，上帝自然讓我有夠錢繳利息」(F1-32-01-960830)

F女士認為任何苦難都是上帝允許的，所有的苦難絕不會大於我們所能擔當的，神總會適時的伸出援手，不會置我們於不顧，所以，只要倚靠神，便能度過難關。

B女士的先生不聽她的勸告，在颱風天仍舊去旅遊，因之前先生作夢夢到他死了，她又看到烏鴉、墳墓，一連串的事件，覺得很不吉利，所以在這

三天二夜裡都處在擔心掛慮中，她全心尋求主、向主禱告，求主救她先生，使先生平安回家，她跟主禱告說：

「主啊！你讓我先生平安無事回來，我這輩子順服祢和我先生來榮耀主。」(B1-11-04-960901)

主真的讓她先生平安的回來，而她一生也遵行這個契約。

A 女士的生活常與主連結，常常為人禱告，孫女要升學考試，想要讀護專，她為她禱告，神在禱告中跟她說，她可以讀，她說：

「像我大孫女她很有福氣我就為她禱告，她要考試考護理我就為她禱告，上帝說她可以讀，她可以讀了，真的就是可以讀，不是考到很前面，她還是進去讀，國立 xx 護專就這樣子。」(A1-05-01-960826)

靈裡敏銳，心裡謙卑，常常與主交通的人，能在讀經、禱告中經歷神對他說話，所以，A 女士向神求，神在禱告中啓示她說，你的孫女可以讀，就真的考上。

基督徒認為遇到事情虛心向主求，神是聽禱告的神，祂必會幫助我們，祂是基督徒的靠山、供應者、解救者、安慰者，祂是神，祂統管一切。

2. 得神醫治

本研究中有 B 女士、E 先生、F 女士、D 女士、G 先生五位老人曾蒙神醫治，如下：

B 女士檢查時發現胸口有一顆東西，醫生說應該是腫瘤，但她沒去治療，將它交託仰望主，目前致力在為主作工、傳福音，也沒再去檢查，已過了好多年，神保守至今無恙，她說：

「2001 年的時候，在這之前我身體就很疲勞，如果照別人說好像是

肺癌可是我沒有去確定，我把它交給上帝，知道那邊有一顆就好了，其實人很疲勞，身體很多痛苦，不怎麼樂觀，但我交給上帝，才不會不開心。」(B1-01-02-960901)

E 先生得了奇怪的病，他的腳由腳底一直麻上來，醫生說若麻到心臟來就不好了，起先找不出原因，在神的帶領下，找對醫生，神也給醫生靈感、智慧，知道從哪個方向檢查，很快找到病灶，治癒他的病，他很感謝神，子女們認為，一來爲了感恩，二來爲了讓父親更健康，提議每天做家庭禮拜，他說：

「像是病痛或者其他的情況，遇到這種事情的時候的看法就是，這是上帝在考驗我們，並非埋怨上帝祢為何如此對待我們，為什麼我這麼熱心卻讓我這樣的苦難，你不是失志，而是知道這是上帝給的考驗，要更加熱心，追求，像我本身經過這場病痛後，從信心禱告，然後更加熱心事奉上帝，變成有做家庭禮拜，像現在我們每天都有個家庭禮拜，改變我們的信仰觀念，更加盡心作爲一個基督徒該做的本分，更熱心。」(E1-07-01-961117)

「因為我經過這麼嚴重的病痛，得到上帝憐憫，醫治得很好。」(E1-14-01-961117)

E 先生全然的仰望、全然的信靠，得到神的憐憫和醫治。

F 女士發生重大車禍，在人看來是活不成了，但神醫治了她，把她救活了，才知上帝這麼疼她，她說：

「去年車禍後，才經歷上帝疼我，是怎樣的愛，以前人家說上帝很疼我，我卻不知道是如何的疼。」(F1-12-01-960830)

D 女士的脊椎疼痛，她到禱告山祈求神的醫治，在禱告山，神不但醫治

她的脊椎，也讓她遇見神，生命獲得重生，她說：

「我在三十九歲時，先生過世，那時我看我的哥哥、姊姊都虔誠的信靠主，很得祝福，我很嚮往。到了四十六歲時，脊椎方面有毛病，我上禱告山求醫治，神在那時不但醫治了我，也讓我遇見祂，生命得重生。」
(D1-14-01-960828)

重生是被神深深摸著，在信仰上，改變過去的心態與惡習，舊人已過，如同新生的人，生命得更新，與神關係更密切。

近二年，D女士先在體檢中，發現不太對勁，才做一連串的檢查，手術切除時，發現得了肺腺癌，她感覺是神的旨意，讓她可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但日後仍須繼續追蹤，就在這過程，神透過姊妹、聖經、禱告，一步步的帶領她走信心的路，她說：

「我那時跟主說：主耶穌，我過去我經歷祢很多的醫治，可是這次真的又大又難，後來聖靈感動我，讓我看見，四福音裡面任何一個來找耶穌的人，耶穌未曾拒絕，每一個人、每一種疾病都得到醫治，我信心就起來，我就禱告主耶穌。」(D1-09-01-960828)

「她說我今天為你禱告，神又賜給我話語，祂說：『你的罪赦了，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馬太 9：2b、6b)，我好感謝我的主，我就知道那是出於神，不然人家不敢跟我講你的罪赦了，為什麼？人家怎麼知道我有罪，而且，當她跟我講這節經節時，我有感受到那個能力，我就好喜樂、好高興，我就相信神醫治我了。」(D1-09-02-960828)

信心之路是全然的仰望神，全然的信靠祂，全然的放手，讓耶穌掌管。

G先生心臟的病痛，醫生宣判說回不了家了，但G先生及其家人，緊緊抓住神禱告祈求，最後得神的醫治而痊癒，他回憶說：

「在開刀後，療養中，發生心臟變化，心律不整，有血壓高，那時護士覺得有生死關頭，她著急，叫醫生來診療，經過醫生很好的治療，在治療中，我作夢，好像我的靈魂要離開世上，有聽到那聲音越來越微小，我很驚慌，好像我即將離開世間，在驚慌中，於是大聲喊：『我還很健康』，眼睛不敢閉，眼睛開開的，我體驗在生死關頭，最要緊的是要緊緊抓住上帝，跟上帝不離開，拿出勇氣，經過苦難。」

(G1-11-01-961025)

在病痛與受難時，信仰是支持的力量。

神不只使人心靈得安慰、幫助人脫離生活的困難，祂也是最大的醫生，能醫治人的病，基督徒老人經歷神的醫治，滿心感謝神。

受訪者在生活中經歷神，戰勝死亡，珍愛生命，形成堅定的信仰，因基督教的信仰，建立正向的死亡態度及生命意義，基督教的信仰使他們不懼怕死亡，基督教的信仰使他們找到人生的意義與價值。

二、死亡啟發生命

(一) 死亡使人把握當下珍惜光陰

有生命意義的人，態度積極，生活有方向，行走有目標，不懼怕死亡，期待死後上天堂，上帝給他有氣息的一天，就要活出燦爛的一天，在己與己、己與人、己與神的關係上認真盡責的過日子。

受訪者把生命交給主為主而活，活出色彩，生命充滿意義；也把死交給神，不懼怕死亡，生與死都在神的手中，神都會保守，趁現在還有時日，盡速調整好自己的生命態度，以免留下悔恨。

H 女士的先生早上出門後，突然倒下，送醫院急救、轉加護病房，接下來就在安養院，最後就回去了，她先生最喜歡攝影、爬山、釣魚，所買的東西都是最好的，最貴的，但人一走，那些東西都不值錢了，都沒價值了，主人不在，那些東西都沒意義了，因此她覺得：

「這樣我真的是要活在當下，每一天我要活得很快樂很充實，若有一天我像我先生，我愛的東西一時都沒意思了，我每天活在當下，看到我先生這樣，我也改變我自己的人生，比如說我每天要做一些有意義的工作，來關心人、幫助人，或是來做一些義工，對社會也有一些貢獻。」
(H1-17-02-960902)

基督徒老人重新定義人生的意義，不是擁有的物品價錢越高越有意義，而是要做出一些對人、對社會有貢獻的事才有意義，所以追求物質享受到後來都是虛空，唯有轉向神，將時間花在幫助人、關心人、對社會有貢獻的事，生命才有意義。

G 先生經歷了二次重病，被神醫治後，他覺得今後要：

「當然在生活上要好好保養自己的身體，照顧自己的身體。」
(G2-03-01-970330)

B 女士照 X 光發現胸部有黑影，但她把它交給神，沒去治療，但立志為主做工，先要有好的身體，所以她說：

「我也很照顧我的身體」(B1-02-08-960901)

I 女士一生茹苦含辛獨立養育五名子女，現在很重養生。

「其實人都是吃植物性，不要吃很多動物性的也不要吃人家製造過的東西，像是肉乾、香腸、火腿那些我都不吃，人家製造的東西裡面

都一定有含防腐劑我都不喜歡吃，我也不喜歡在外面吃，我喜歡自己來煮，像那個肉我不喜歡吃，我就拿蛋白質的豆類來補。」(I1-07-05-961111)

「去公園運動、吃天然的食物，有健康的身體」(I2-13-01-970319)

C女士有糖尿病，擔心以後會截肢、洗腎，所以現在很重視運動，

「參加社會的，如參加台南醫院的健康操，去那裡比一比，跳一跳」
(C1-10-01-960906)

老人重視身體的健康，知道它的重要，注重健康是對自己的身體負責，能自由自在的活動，不但能做想做的事，更能趁身體健康時傳福音，也希望不要拖累下一代。

(二)死亡使人過積極充實又負責的人生

1.生活合乎神旨意

E、J先生表示基督徒在生活上要按聖經的教訓走。

E先生是第三代基督徒，但他的弟兄不熱衷去教會，有一次他遇到弟弟，勸說弟弟要去聚會，要守聖經的道理，他說：

「照我們基督教的信仰來說，就是上帝何時要調你的靈魂回去你不知道，所以順這個機會，依我們基督徒真正就要遵循這條路，要聚會，一定要作禮拜，生活方式要按照聖經的教訓來走。」(E1-11-01-961117)

E先生認為人不是完人，會軟弱，有時也會徬徨不知所措，唯有遵行聖經的指示，他說：

「身為一個基督徒要盡心盡力，沒辦法說完全，可是要盡力，遵循

聖經的指示，因為人比較軟弱，有時候受到環境的影響，人不是說完全不會生氣的呀，完全不會埋怨那是不可能的，也多少會生氣和埋怨。」

(E1-15-01-961117)

聖經不僅有神的啓示，也有很多爲人處事的教導，是最好的人生指引手冊，基督徒要做好自己的本份，聚會、遵行聖經的教訓是不可少的。

J先生一生都爲神使用，因爲他覺得活著的一天就要盡人的責任與本份，他說：

「上帝讓你活在這世上，便賦予你的使命與責任，所以，有一句話說『天生我才必有用』，上帝給每一個人都有應盡的本份，所以既然生在這世上，就要完成上帝交代你的使命，若你在世上完成你的本份和責任，最後你要面對死亡時，你會覺得我沒有白活，我們說一句話：『生命只有一次，不要讓它留白』，就因為生命只有一次，你要盡本份，生命就不虛度，沒有留白，等到面對死的那一天到時，你便沒有遺憾、沒有虧欠，你可以很安然的去見主的面。」(J1-08-01-970126)

在世的日子，就要完成神的使命與旨意，到見主面時，才能向主交帳。

F女士一生遭遇三次重大事件，每次都靠神安然度過，所以她說：

「要倚靠上帝，以後上帝就會幫助你，聖經上說：不要掛慮吃什麼、穿什麼，我們信耶穌和上帝的救贖，上帝就是我們的倚靠。」

(F1-04-03-960830)

馬太福音 6：25：「所以我告訴你們，不要為生命憂慮吃什麼、喝什麼；為身體憂慮穿什麼。生命不勝於飲食嗎？身體不勝於衣裳嗎？你們看那天上的飛鳥，也不種，也不收，也不積蓄在倉裡，你們的天父尚且養活牠。」我們信耶穌和上帝的救贖，上帝就是我們的倚靠，是我們的供應。

D 女士原本只是去做體檢，發現胸部有白點，醫生也覺得是好的，但在神一連串的帶領，就決定開刀，刀開下去才知是肺腺癌，起初很感謝神，以前神的醫治都是一次就好，但這次卻在控制癌症復發的後續情況下，處處考驗 D 女士的信心，因此她漸漸的體會到神在帶領她走信心之路，神要她放手，完全倚靠神，她說：

「後來我發現神是在帶領我走信心之路，信心不能憑眼見，要憑信心，我有體驗到，信心是什麼。信心就像我以前有看過一部電影，大概一二十年了吧，那個是什麼，法櫃奇兵，有一個寶物在哪，我必須過一個山崖，但是我這裡跳到那裡是沒有橋的，我必須跨出第一步橋才會出來，所以我必須要有信心去跨出那第一步」(D1-13-01-960828)

「神透過困難，神在觀照我們、在磨造我們，讓我們老自己愈來愈減少，愈來愈放手，透過這個困難，我們才願意」(D1-02-06-960828)

D 女士認為人有時很皮，身體得醫治了，好轉了，就會忘記當初如何迫切的祈求，所以神一步步的帶領，基督徒老人一步步的跟隨，直到人可以完全的信賴神，完全的放手交給神。

不但生死之事要順服神，生活上的事也要倚靠神，F 女士至今仍然在學習生命這門功課，她說：

「這還要很努力的，處事的人生觀包括人際關係還是互動的關係，這是很大的學問，要學的，有時候稍微受傷就在那解不開，就掉下來，本來在走在走，漸漸在爬在爬，忽然挫折就掉下來，就要重來了，每一次都靠神在調整，我不會埋怨。」(F1-39-02-960830)

人生的道路，走在平順之路時，高唱哈利路亞感謝主；走在死蔭幽谷時，不埋怨神，情緒靠神來調整，把眼光對準神，心情才不會受外界事務影響，

否則就可能走錯路、得罪人、得罪神。

E 先生認為基督徒要遵循聖經的教導，要謹慎，要熱心追求，他說：

「比較重要的是靈魂要得救，有時候覺得因為基督徒過這種生活，不會謹慎點，也和一般人的生活一樣。」(E1-11-01-961117)

基督徒是神所揀選的選民，是君尊的祭司，是準備要上天堂的，所以為人處事要小心謹慎，不要批評別人，也不要論斷別人，才能合乎神旨意。

E 先生認為不要用世界的眼光去爭取名利，他說：

「不要太計較，死後還是躺在那個地方，什麼也帶不走，事實就是這樣啊，在世的時候跟人家爭什麼的，硬要追求什麼東西，達到目的能夠帶走嗎？我們說不行啊！」(E1-11-02-961117)

看重天上的賞賜重於地上的一切，用神的眼光看一切的事物，不要太計較。

J 先生已為人主持過約二、三百場的告別式，有所感慨的說：

「不要把自己看得很重，不必要把世上的名利看得很重，那些最後都會結束。有人說：『人生最燦爛只有一小時』，那一小時是告別式，在告別式中人把它佈置得的像花園，更有許多人來參加，在那裡為你歌功頌德，人生最燦爛就是那一小時，最後便結束。所以，對人生，我覺得不必要去計較很多，人若能得過且過，去建立好跟人的關係、跟神的關係、跟教會的關係。」(J1-14-01-970126)

名和利終究都會過去，唯一長存的是靈魂，因此不要把名利看太重。

D 女士在醫治癌症的過程，神一直在引導她走信心的路，也讓她學習人生的道路，所以，她說：

「以前可能都為自己，為家人，現在會慢慢去關心周遭的人。」

(D1-10-02-960828)

B 女士原本是非基督徒，結婚後，跟著先生去教會。一次，先生參加旅遊，她為他擔心、掛慮，甚至學著為他禱告，她跟神禱告說，她願意用她的性命，交換先生的性命，她願意順服神，神聽她禱告，使先生平安回來。她從此遵行這個約定，心態也大大的改變，她說：

「後來開始會去關心，去幫助，後來反而，我家可以過就好，我可以過就好，關心別人、與人分享福音，分享平安，如何幫助人使人快樂，反而是我現在最大的生活活動。」(B1-02-02-960901)

神要我們愛祂，愛人就是愛神。聖經馬太福音 25：40 「王要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我們常常都是先看到自己，但神在改變我們，使我們眼光擴大，可以看見別人的需要，並去幫助別人，那就是愛神的表現。

B 女士自從去教會後，整個人大大的改變，不但心情輕鬆、快樂，人生也變得積極、有目標，更能主動去關心別人，想要去幫助別人，這是他在未信主前所沒有的，她說：

「自從我去教會得到福音後，會唱詩歌，會體會福音的好處之後，我心中的石頭不見了，我體會我的心清如袋子，無所掛慮，很清幽，很快樂，後來開始學會遇到喜喪事，很坦然，會去關心，去幫助，後來反而，我家可以過就好，我可以過就好，會去關心別人、與人分享福音，分享平安，如何幫助人使人快樂，反而是我最大的生活活動。」

(B1-02-04-960901)

H 女士熱心愛主，想去醫院傳福音，她說：

「現在我想要去醫院，我比較喜歡去醫院傳福音，唱唱歌給人家聽，(笑)」
(H1-15-05-960902)

被訪問者的生命意義正向，處世的態度也積極，因此在面對死亡時，才不會擔心，也不會放不下。

聖經約翰一書 2：17 「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人生真正要去尋找的是有價值、有意義的東西，以基督徒老人來看，生活合乎神旨意，是真正有意義的事。

2. 讀書寫作

G 先生羨慕哲西在年老時，能繼續讀大學，與年輕的同學一起讀書、一起生活，生活得很豐富，希望自己也能繼續讀松年大學，與契友共同來過宗教生活。他說：

「我退休後參加松年大學的學習已有十多年，繼續再造就世間的學問，與同學有很好的交陪。」(G1-16-01-961025)

H 女士已讀了多屆的松年大學，一直很熱衷於其中，她說：

「我現在安排我自己的生活就是來讀松年大學，大家讀一讀很快樂。」(H1-20-01-960902)

松年大學是供六十五歲以上老人讀的社區大學，由教會主辦，但基督徒、非基督徒都可讀，課程符合老人的需要，老人在其中可充實自己、可打發時間，也可交朋友。

J先生身為傳道人，自命一生奉獻給神，教會若需要他去做什麼工作，他都盡量配合去做，即使已退休了，仍希望能為神做些什麼，他說：

「在我頭腦還清楚，手腳還能動時，我計畫再完成兩本書。這兩本書第一本叫年曆與節期，我要把基督教的年曆，如顯現節、聖誕節、受難節、復活節...，另外是節期，如台灣的風俗像是過年、端午節、母親節、父親節、重陽節...，把這些很有意義的年曆與節期的由來、歷史把它整理出來，再附一些講道篇，給傳道人參考。第二本是禮拜學，之前我在神學院教過二十幾年的禮拜學，這個科目，可以幫助教會的禮拜，我打算若有時間把這些資料整理出來，但這個工程很大，所以要有足夠的時間來做，當然不是容易的事，要看身體的情況如何，這是我的打算」。(J1-07-01-970126)

「學宣教師的精神，他們有一句話說，「寧願燒盡，不願朽壞」，這樣的心志，促使我仍然繼續做工，上帝給我們餘生餘年，我還能做，就盡量做，去計畫，好好把握人生的下半場，希望能在生命結束時畫上完美的句點。」(J1-11-01-970126)

獻身於神的傳道士覺得，上帝給你多少年日，都是上帝的恩典，就要為主做工，絕不能讓生命朽壞。

被訪問者把生命交給主，為主而活，活出色彩，生命充滿意義；也把死交給神，不懼怕死亡，生與死都在神的手中，神都會保守。

人在每個階段都有其價值，都可為主做工：中壯年時，可講道，可牧會，年老時，可寫作，幫助年輕的牧者，對老人而言，一生都能為主做工，與主連結。

3.完成個人心願

H女士目前住的房子是租賃的，她希望可以買地蓋房子，她說：

「我計劃在公園附近，或郊區買一塊地，蓋二層樓，種種樹、種種花、畫畫圖，這樣才有健康的身體，有健康的身體才會長壽」

(H2-05-01-970507)

H 女士擔心女兒尚未結婚，她說：

「就是二個女兒還沒結婚，就是未完成，這也是我的掛心。」

(H1-11-01-960902)

「我常跟上帝說，主啊！這是你所賞識給我的三個小孩，這三個孩子是你交託給我在世上管理的，這是你的孩子，我替你管理，婚姻在於你的手，你要自己幫她匹配，我都交託給上帝，真的，我都交託給主。」

(H1-19-01-960902)

E 先生也是為子女的婚姻擔心，他說：

「我最關心的是子孫們的婚姻，和他們對信仰的接續，一代一代傳下去。」(E1-05-09-961117)

基督徒老人有孩子未結婚，心中總免不了著急，也會覺得生命有所欠缺，但還是交託給神，相信神會為她們做最好的安排。

三、生命迫使人們為死亡做準備

(一)與神建立好親密關係

要上天國，在世時要先把功課準備好，F 女士認為：

「我現在就是要預備的要預備，我還沒做的要快點去做，還沒修改

的要趕快修改。」(F1-12-01-960830)

「要預備什麼呢？就是不要有掛慮，靈修、祈禱、讀聖經，心想隨時主來接我去都沒關係。」(F1-18-01-960830)

在耶穌要來之前，要快快與神建立好關係，如靈修、祈禱、讀聖經、唱詩歌、敬拜神…，也要快快認罪、悔改、饒恕，才能得神喜悅。

(二)愛人助人饒恕人

F女士發生嚴重的車禍，在醫院昏迷了好幾天，腳也斷了，但神救了她，使她痊癒，當我在訪問她時，完全看不出她曾經發生重大車禍，她說：

「這件事令我覺得要調整要趕快調整；該做的要趕快做，例如，傳福音的工作、關心到的人的需要，要悔改的話就是心裡不能有怨恨人、不能再去批評人。」(F1-15-01-960830)

(三)完成神旨意

完成神旨意的項目整理出有，榮神益人、為主做工、傳福音、教會服事等。

1. 榮神益人

D女士認為神所賦予她生命的旨意，若在有生之年無法完成，就不敢去見主，要盡速達成神的旨意，她說：

「我現在最擔心的是，神把我生命的旨意給了我，但是如果我沒有完成，我就真的不能去見主，那旨意就是榮耀神、利益人。」

(D1-07-02-960828)

基督徒老人覺得在世的日子，就要快快完成神的旨意。

2. 為主做工

H 女士已退休了，其生活重心在為主做工，她說：

「我覺得對我的生命、什麼...不會很在意，盡量為主做工比較重要。」 (H1-14-01-960902)

生命中要緊的事，是要為主做工。

每一個信主的人，到後來都要交帳，也就是要通過審判，基督徒最怕到時神說：「你是誰，我不認識你」所以，這是 D 女士的擔憂。

3. 傳福音

F 女士車禍後，感受神是這麼的愛她，想在有生之年為主傳福音，她說：

「我現在的目標是要努力要快快傳福音。」 (F1-40-01-960830)

B 女士因擔心先生的安危，與主訂契約，要順服主、順服先生，從此之後尊主為大，熱衷教會的工作，熱心傳福音，她說：

「現在完全讓耶穌來作我的主，用祂的心願來做我的心願，用祂對我的前途祂的帶領，來做我的行動，所以我現在差不多我配合在教會，現在在主的恩典給我引導到山上配合團契傳監獄的福音，主自己讓我在這得到很大的恩典。」 (B1-14-01-960901)

C 女士雖然一生順遂，但也希望用餘生為主傳福音，她說：

「能帶領人來信基督教，盡量用我們的表現，就用我們的行為去引導人，我是不會去講什麼道理，只有，我若是與人在一起，人家會說你們基督徒很好，這樣而已。」 (C1-16-01-960906)

好東西要與人分享，基督徒老人領受了這一生神的同在與扶持後，在剩餘的生命中，仍希望為主傳福音，與人分享神的愛。

4.教會服事

H女士生活重心都是教會，身體健康的一天，就繼續為教會作工，她說：

「只要給我身體健康，我就是來做義工，來教會參加敬拜，來教會參加探訪。」(H1-20-01-960902)

她也愛神、愛教會，一有時間就去做教會的工，她覺得很充實，她說：

「像我現在是做小組組長，我們都有組長的訓練，現在星期二：女宣；星期三禱告會、小組，參加探訪、星期六兒童週末營我們要煮飯給人家吃，很多事情我們都做，覺得很充實」(H1-15-01-960902)

除此，H女士每天早上五點半去跳讚美操，六點多參加教會的早禱會，還去接受傳福音的訓練，並實地去探訪，覺得還不夠，還要走出去傳福音，她說：

「很充實，還不夠，還要在找義工，去台南監獄。」(H1-15-05-960902)

G先生目前擔任松年團契的會長，以及中會松年部的部長，以服務教會老人為志，他說：

「服務這些松年團契的契友，與這些契友一起生活，一起追求信仰。」(G1-16-02-961025)

G先生帶領他們聚會，甚至帶他們出遊，說是服務，其實基督徒老人們互相陪伴，成為肢體。

退休的老人，在時間上善做安排，在服事教會，幫助人，為主做工上得到心靈的寄託與激勵，越做工，越有活力與滿足感，越服事，越甘甜。

（四）持守後代子孫的信仰

A 女士、E 先生、C 女士都擔心子孫信仰的問題，希望信仰可一代一代傳下去，他們說：

「擔心什麼就是說希望我兒孫不要離開上帝。」(A1-13-01-960826)

「我最關心的是子孫們的婚姻，和他們對信仰的接續，一代一代傳下去，不要有斷層。」(E1-09-01-961117)

「沒什麼煩惱，只擔心孩子沒去教會。」(C1-08-01-960906)

聖經約書亞記 24：15「至於我和我家必定事奉耶和華。」老人的心願就是如經上所說，願能一代代都信靠上帝，不離開神。

（五）熱衷參加聚會團契

參加團契或小組是受訪者都有的活動，但其中 A 因家離教會較遠，不會騎車，走路越來越不方便外，其他九位都把參加團契或小組當成與參加聚會同等重要的事，他們在團契或小組中，有同年齡的、同信仰的伴，一起參與教會的活動、一起讀經、唱詩歌、聽道、分享福音、分享生活，還常常辦郊遊、聚餐的活動，有困難時同心禱告、祈求；有快樂的事一起分享；有工作分擔著做，感情如同兄弟姐妹，是很難得的同伴。

G 先生與教會的契友，一起陪伴數十年，他身為松年團契的會長，服務教會老人，所以他希望餘生能繼續與他們一起過宗教生活，他說：

「在團契，盡我所有與契友互相來過宗教生活，一起追求信仰。」

(G1-16-01-961025)

另外 B 女士、D 女士、E 先生、H 女士也熱心在教會事工，在教會參加小組、接受訓練等等...，所以教會生活也是他們餘生安排的事項之一。

聖經啓示錄描寫天上的情景，眾信徒與天使天軍齊同敬拜神，在地上時，基督徒要常常與兄弟姊妹一起敬拜神，所以參加聚會、參加團契，與兄弟姊妹有好的陪伴，是做好上天堂的準備。

馬太福音二十五章，耶穌說天國好比十個童女拿著燈去迎接新郎，在等待的時候，五個聰明的預備好油在器皿裡，五個愚拙的在打盹，等新郎來時才去買油，那預備好油的童女與新郎一同進去坐席，門就關了，五個愚拙的童女買好油回來，敲門，新郎卻說：「我不認識你們。」基督徒老人認為要在有生之年預備好自己，耶穌隨時會來，等耶穌來時，可與祂一起到天堂，才不會像愚拙的童女，等主來時才準備，已來不及了，主不為他們開門。基督徒老人已知日子不多了，他會想要快準備好，等候耶穌的到來。

四、對生命的肯定使人坦然面對死亡

J 先生一生牧道四十四年，在信仰上有明白的認知，知道生命是神所賜，當積極努力，完成神旨意；面對死亡問題時，安心交給神，心中無所懼。

「有信仰的人相信死後會去另一個世界，或說享受生命的再生，我們稱為「永生」，這是有信仰的人所認為。如果一個人沒有信仰，他認為死便是結束，從基督教信仰來說，死後會受審判，會上天堂或是下地獄。有生之年對信仰的態度，對信仰的認識，決定死後的去處，對死後的肯定。」(J1-03-01-970126)

B 女士經歷了父親與先生的死，自己的胸部也有一顆腫瘤，以其堅定的信仰，及對生命的肯定，將死交給神，坦然面對。

「不然我以前也是很怕鬼的，所以對人生觀來說因為聖經，自己在信仰深信，過敬虔的生活，才會去把握那些，真正活潑，完全平安喜樂，豐富的人生。人生的目標不是用自己永生做目標，不是要為自己得到永生，若死，我也坦然，反而，有永生沒永生讓主安排，我的生與死都交給主。」(B1-12-02-960901)

基督徒因相信有永生所以能坦然面對死亡。

H女士一生經歷許多艱難與困苦，難關一波一波的來，但神都給她夠用的恩典，使她順利度過難關，她說：

「人來這世上一輩子就是勞苦、啊…重擔很多，吃苦比吃甜的多，像我現在已經是在吃甜的了。」(H1-16-01-960902)

「上帝何時要讓我回去，都沒關係，我也是生命要交託給祂，我覺得很好，那時我都覺得，何時上帝要叫我回去都沒關係，我都準備好」
(H1-14-01-960902)

不論人的一生過得如何，要緊的是能認識生命中的意義，當老年人回顧過去一生的生活，是有意義的，他能接受自己、發現生命意義，並且把生命中重要的事情安排妥當，對於生命中所遭遇過的失敗與成功均視為人生無法避免的結果而處之泰然，那麼他會對自己感覺滿意，因而可以坦然地面對自己當前的衰老和未來的死亡。

第五節 綜合討論

本節整理前四節的研究結果，並與相關文獻比較，做出整體綜合性的討

論。

一、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

(一)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來源

本研究發現十位受訪者生命意義來源包括完成家庭責任、助人、身體健康、追求信仰、生命成長等，與 Frankle(1986)提出的生命意義來源相符：完成家庭責任、助人、身體健康符合創造的價值；追求信仰符合經驗的價值；生命成長符合態度的價值。

(二)追求信仰使生命有意義

本研究發現生命意義來源中的追求信仰包含與神建立良好關係、實踐基督徒的使命符合 O'Connor & Chamberlain(1996)研究發現生命意義的來源：人際關係、社會和政治、宗教和心靈、創造、個人成長，其中的宗教與心靈。

1.生命意義重視神大於重視個人

部分受訪者覺得生命是主所賜，是主的恩典讓他存活至今，也是主的恩典，一路保守平安，能完成神命定、使人得祝福、做主所喜悅的事、聯結主、依靠神、教會服事、有耶穌陪伴，生命就充滿意義，可看出老人信仰的純真，一心一意只在乎神，做神喜悅的事，眼光單單對準神，只要有主就覺得生命有意義。老人生命意義重視神大於重視個人發展，此與黃國彥(1991)的研究發現：老人將生活重心移轉到自己與親密的人身上，形成自我中心和自我滿足的現象不符合。

卻與 Anderson(1990)的發現：透過信仰，基督徒跳脫以舊有眼光看自己，而學習以上帝眼光看人的本質，這種對新身份的認同，對新的生命意義的感受，使得許多基督徒能跨越生命中的低潮(引自吳稟琦，2001)相符合。

受訪者認為能為主做的事不限於身體健康靈活時，若是眼睛、腳力、關節退化，不能出門，在家仍然可以為人禱告、為人祝福，到老仍能為主工作，仍有價值。符合黃國城(2003)針對醫院志工的研究發現：信仰基督教之醫院志工的生命意義顯著高於信仰佛教、道教及無宗教信仰之醫院志工。

但本研究 I 女士信主不到二年，在回答的問題中，研究者發現較多呈現與個人有關的問題，較少提到神，這點便與黃國彥(1991)的研究發現相符合。

2.神是受訪的十位基督徒老人的生命力量來源

人一生的歷程，常有困難與挫折，基督徒老人認為在每次的困難與挫折中，都有神的旨意，是神要考驗他們的時機，他們更緊緊的抓住那無所不在、無所不能的神，成為他們精神的支柱與力量的來源，神的同在與祝福使他們剛強壯膽，神幫助他們解決困難度過難關，賦予基督徒老人生命的方向與希望，以心理學的觀點，發現受訪者能完成任務，便能克服危機，達成自我統整，對人生有良好的適應、有正面的觀感、價值感及滿足感，對生命的意義有正面的看法，並能坦然接受死亡，符合 Erikson(1963)、Peck(1964)、Buhler(1968)的發展理論。

Koenig(2002)指出基督教信仰提供老人一幅人生終點的畫像。基督徒老人把一生交給神，努力扮演好自己的角色，等日子到了，到主懷裡得安息。

(三)服事主便有生命意義

受訪的十位基督徒老人，都已退休，皆投入教會活動，皆有固定的教會生活，如星期的主日崇拜、週間的小組聚會、每早的禱告會、探訪、禱告、做教會行政工作或其他雜工...，他們在教會的服事很多，時間、精神、心力付出也很多，他們覺得這些都是為主在作工，越服事，接觸神、人的機會越多，使他們生活越有活力、樂觀、肯定生命，被神使用越覺得自己有價值，越得到神的祝福，所以產生生命意義感。邱天助(1991)、邱靖惠(2006)研究發現老人能在工作之外的層面，發現個人滿意處及價值感，就能產生更大的興趣活力及統整感來面對未來，與本研究發現相符合。

(四)信仰虔誠產生生命意義感

神透過讀經、禱告、啓示人，人順服神，按神的心意走，行事為人合乎神旨意，便得神祝福，人生一路走來有主同行，得神的安慰與扶持，生命就有方向，不懼怕、不退縮、勇往直前，生命充滿盼望、喜樂，就有正向的生

命意義。Yalom(1980)研究發現具有正向、積極的生命意義與強烈的宗教信仰有正相關，亦即具有宗教信仰的人，其生命意義感會較高；與尹美琪(1987)、何郁玲(1998)、蔡佩姍(2005)的研究發現，在宗教信仰上能認真、積極者，愈能感受到個人生命是有意義的，相符合。

(五)生命成長感覺到生命有意義

受訪者回顧他們這一生，有人在苦難中愈挫越勇；有人靠著主的大能超越自我、有人在貧窮中知足常樂，他們從沒埋怨過神，更相信這一切都是神給的試驗，使他們成長，他們因此更愛神，更感謝神。等到了審判那日，他們所期盼的是能通過考驗，如聖經馬太福音25：21「主人說：『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如今，他們在神的祝福下，都過得很好，沒有擔憂，也更多參與教會服事的事工，像是蛻變的蝴蝶，綻放美麗的色彩，無憂無慮，享受人生的後半段，過去的經歷使她們生命變得有意義，他們不再著眼於過去的不愉快，並能嚮往天上的天家，感受到有去處，對生命產生盼望，對死亡亦能正面以對，生命充滿感恩，與楊素華(2006)發現同。

(六)生命意義與宗教的關係密切

林柳吟(2002)從量化研究發現，生命意義與性別、教育程度、居住狀況、健康情形等因素有相關，男性生命意義大於女性生命意義；教育程度愈高，生命意義也愈高；與配偶、家人同住，生命意義較高；身體愈健康者其生命意義愈高，但本研究受訪者皆表示生命意義與性別、教育程度、居住狀況、健康情形等因素上與生命意義沒有差別，研究發現宗教對生命意義的影響大於性別、教育程度、居住狀況、健康情形、經濟狀況等因素對生命意義的影響。

二、基督徒老人的死亡觀念

本研究整理出受訪者十位基督徒老人的死亡觀念有：死是進入永生的過渡階段、死後到天堂、復活與永生等，茲歸納以下四點討論之：

(一)死亡觀念來自聖經

死後何去何從？有死後世界嗎？死後世界又是什麼？宗教把這一連串的疑問，解釋得很清楚，本研究的受訪者的死亡觀念來自聖經，黃稚淇(2007)發現個人從聖經的字句中所得的知識，在生活中應用、經驗過後，經過心靈的觸動，便對信仰產生信任。受訪者的死亡觀念，從基督教信仰去解讀、去認定，與黃稚淇(2007)研究發現同。

(二)基督徒老人深信死後靈魂到天堂

蔡坤良(2004)研究發現，小琉球老人對死亡的情緒反應是，死亡並不可怕，可怕的是死後的未知。本研究的老年人都明白也深信死後的歸處，對於未信主的死後未知部分，他們很清楚，也很確信，因此他們的死亡觀念令他們不害怕死亡，且能更積極的活出下半生。研究整理出基督徒老人認為死了像睡著、死了是在世勞苦重擔的解脫、死了是要去跟親人相聚、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與楊東川(1992)提出了人死了的光景：睡眠、出發、解脫、離去雷同。基督徒認為死不是生命的結束，把死看得很輕鬆，所以在面對親人過世時就比較不那麼傷心難過，在面對自己的死亡時，也能以平靜的心處之。若把死亡當成是永別，真叫人情何以堪，基督徒看待的死亡不是永遠結束，親人不必太過悲傷，大家相約在天上，有人先去，有人後到，大家都要一起到天堂享樂，與耶穌永遠在一起，與楊素華(2006)研究發現基督徒嚮往未來的天家，感受到死後有去處，對生命產生盼望，對死亡的看法也變得能正面以對，生活中充滿感恩，相符合。

(三)信仰的堅定與虔誠度影響死亡觀念

在本研究中，有一被訪問者說不奢望自己死後上天堂，認為死了就是結束了，什麼都沒有了。I女士原先是信奉道教，道教的死亡觀念加上傳統

的民間習俗，已經根深蒂固的在她的觀念裡，後來改信佛教，去參加慈濟，接著又受兒子的帶領信基督教，至今不到二年，信仰尚未堅定，過去的死亡觀念很難一時改變，或許要假以時日，或許要接受很多的課程、聽更多的道，或許要神親自啓示，真正得著，才有辦法改變過來。林玉芳(2002)研究發現信仰程度在中間的人，其信心處於搖擺不定的狀態，有些相信又有些懷疑，因此對死亡產生更多的疑惑，與本研究有相同的發現。

三、基督徒老人的死亡態度

(一)平安的面對自己的死亡

1.未信主前死亡態度受傳統習俗及民間信仰影響

傳統習俗及民間信仰中常有一些禁忌或傳說，加上媒體的渲染，令一些未信者看到一些事物，就做不好的聯想，認為不吉祥，而產生害怕的情緒，甚而搗亂了生活，全都源於對死亡的恐懼，甚至會被死亡的陰影籠罩，產生不好的影響。蔡坤良(2003)研究發現傳統精靈世界的生死意念，會影響老年人死亡的情感和反應，此與本研究同。

2.基督徒老人有較高的「趨近導向的死亡接受」

聖經所描述天堂的情景，是何等的美，令人嚮往。研究結果顯示，基督徒比沒有宗教信仰的人有較高的「趨近導向的死亡接受」，較低的死亡焦慮，這與 Huang(1983)、林玉芳(2002)、何妙芬(2006)、黃國城(2003)、廖芳娟(2000)、藍乙琳(2006)的研究結果相同；Peck(1964)人格發展論老人任務的「自我超越」提到，老人主動對死亡有所思索，並去接受，且能從思索中發現意義，超越死亡的界限，與本研究相符合。

3.宗教與死亡態度密切相關

蔡明昌(1995)研究發現性別、教育程度、健康情形與死亡態度有相關，女性死亡恐懼大於男性；教育程度高者的死亡焦慮低於教育程度低者；健康情形較好者有較低的死亡焦慮。本研究受訪者表示性別、教育程度、健康情形對於死亡態度的影響不大，研究者發現宗教對死亡態度的影響大於性別、

教育程度、健康情形對死亡態度的影響。

(二)面對家人死亡的態度坦然

1.黃稚淇(2007)發現基督徒面對親人死亡事件，按著基督教永恆生命的教義，來調適面臨死亡的情緒，使生命產生有盼望的活力，看到親人死時面貌和祥，甚至還可看到笑嘻嘻的臉，家屬會為親人感到光榮、很有福氣，這是基督徒信靠主最後勝利的形象，與楊東川(1992)發現：日後，還可到天上與親人相聚，成為基督徒的盼望，相同。

2.死亡不是永別，到時大家到天上相見，與耶穌同在樂園裡，眼前的別離不用太傷心，只是短暫別離，到天上時可以永遠相聚。如此的盼望，在這個生離死別場景，就不會令人痛如刀割，傷心欲絕。

四、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相互關係

當人意識到死亡時便會發現生命的有限，迫使人們在有限的時間裡，積極努力，盡力完成人生目標，使生活活得更美好，生命活得有意義；當人發現生命的意義時，便覺得生命不白活，可以坦然面對死亡而無所懼。

(一)積極追求人生目標

本研究發現基督徒老人追求的人生目標：注重身體健康、生活態度合乎神旨意、為死亡做好準備、愛人、助人、持守後代子孫信仰的問題、熱衷參加聚會團契、傳福音，與蔡佩姍(2005)研究參與志願服務老人對生命意義看法，設定生活目標的細目：維護身體健康、安排有意義的生活、幫助他人、導引子孫，有相同的發現，亦與 Koenig, George & Seigler(1988)、Krause(2004)、Idler, Kasl & Hays(2001)研究發現：基督徒生活態度積極樂觀生命意義較正向相同。

其中注重身體健康一項，本研究發現受訪者注重身體健康的原因有：

一、自己不受病痛之苦；二、不要拖累子孫；三、照顧好身體為的是為主做更多的工。基督徒老人凡事交給主，病得不得醫治在於主；病痛中，神是他們的精神支柱，為他們解除痛苦，給他們勇氣與希望；即使病中過世，他們也很確信有人來接他們走，會到天上與主長聚，聖經啟示錄 14：13b「聖靈說：是的，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作工的果效也隨著他們」，他們認為死是息了世上的勞苦，是要到天上得獎賞的時候了，所以不擔心病痛也不害怕死亡。蔡佩姍(2005)的研究發現老人保持身體健康，進而過著自力不須依靠別人的生活，是他們感到最有意義的事，她認為老人擔心健康與否，是擔心會麻煩他人，給後代造成負擔，到最後老人會失去尊嚴，影響這一生的評價；基督徒老人擔心健康與否，一部分原因除了與蔡佩姍(2005)的發現相同，另一部分原因研究者發現是希望能為主做更多的工，好向主交帳。未信主者在乎的是人，基督徒在乎的是神與人，此與蔡佩姍的發現有差異。

(二)實踐宗教理念為死亡做準備

1.預備好自己

基督徒老人認為耶穌何時來我們不知道，老人何時走，也沒人能預測，所以，要快快預備好自己，每天讀經禱告、該饒恕的要饒恕、傳福音的事工要快去做、快快完成神旨意...，不要等要進入天堂時，主說：「你是誰？我不認識你」，老人期盼的是到時主會誇獎他說：「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啊！」主在天上為我們預備，我們在地上也要為自己預備，才有資格上天堂。楊東川(1992)的發現提到，有信仰的人比無信仰的人較容易做老年人的準備及接受老年，也對死亡做了最好的準備，本研究與其有相同的發現。

2.抓住剩餘的時間繼續為主做工

從訪問中整理出基督徒老人對於餘生希望趕快做的事是：傳福音、認罪悔改、為主做工、繼續讀書、參加團契，有了這些目標，讓基督徒老人生活充實有方向，精神有寄託，因而感到活著有意義，林玉芳(2002)、劉見成(2006)發現生命的「必死性」，侷限了我們存在的期限；死亡的「不可測性」，讓我們珍惜光陰，使我們可以在無常又有限的生命中去完成人們的夢想，死亡叫

人把握當下的「有限生命」，締造有意義的「無限生命」，相同。

大部分受訪者把爲主作工當成是生活的大部分，他們擔任教會的職務或服事、在教會煮愛餐、做教會清潔或雜務、關心人、探訪人、爲人禱告、參加團契、去醫院監獄傳福音、配合教會活動...，在參與中得到愛與溫馨的回饋，感到被重視，並擁有健康、滿足的身心靈，與 Frankle(1986)的發現，因生命的有限性，使人更能增加責任以及積極的態度去把握眼前的每一時刻，因而讓生命更有意義，相符合。

3.以聖經爲爲人處事的準則

受訪者認爲爲人處事要依照聖經上的教導來走，如：愛人、饒恕人、結聖靈的果子...，聖經是行事爲人最好的指導原則。受生命意義及死亡態度之影響，基督徒老人的處事態度爲：照著聖經指示盡心盡力、比一般人謹慎、不會太計較、不要把名利看太重、幫助人關心人等。世上的一切都要過去，基督徒老人在意的是天上的獎賞，如此，當處在失意時，就能跳脫情境，靠主勝過；並且要盡本分、小心謹慎、認真負責，才是神所喜悅的態度，黃稚淇(2007)發現在生活中禱告、悔罪、讀聖經與神的生命交流，將感恩、懺悔、信心、希望等神的啓示活用在生活中，由生活事件中與宗教的啓示相結合，去認識、體會與經驗，與本研究發現相似。

(三)子孫信仰的擔心與守望

1.信仰的傳承接受考驗

當下一代子孫長大後，外出求學、工作、結婚、自立家庭，尤其是嫁出去的女兒，漸漸遠離原生家庭的影響，若沒有繼續熱心追求，抓住神，就會離開教會，信心漸漸冷淡；或是娶進來的媳婦是非基督徒，兒子的信仰很容易被拉走，下一代教育也容易偏離信仰，所以，第二代、第三代基督徒往往就只是掛個名，在信仰上不冷不熱，若沒有在生命上深刻的經歷，很難內化成自己的信仰，只是星期天去去教會，聖誕節去感受一下氣氛而已。所以，才有 D 女士所謂的重生，一定要親身經歷，親身體驗到神同在，親耳聽到神對他說話，生命被神更新、改變，並自己決志接受基督信仰，這樣的決志，

如同第一代基督徒初信主時的決志，這種信仰較能穩固堅定，否則，就變成基督徒老人的擔心。

2. 基督徒老人擔任持守家庭信仰的重責大任

基督徒老人爲了全家靈魂都能得救，常爲後代子孫信仰的問題禱告，求主保守他們子孫一生都能走在神的道中。基督徒老人在信仰上是家庭成員的榜樣，也是帶領者、守望者，更是祝福者。

3. 家庭教育以基督信仰爲主

家庭信仰是家庭教育的一環，原因是：一、有些基督教家庭的家規要奉行聖經的法則，當家中成員遇到事情或做錯事時，會禱告祈求上帝的幫助，上帝會透過聖經來啓示，家中長者也會依聖經的教導訓誡他們，使他們以後的言行舉止遵行聖經的教導；二、有些基督教家庭自訂每天、每週要做家庭禮拜，就是全家一起讀經、禱告、分享，或有重大事情時，如過往親人的生日、逝世紀念日，或是長者過大壽...，也會舉行家庭禮拜、感恩禮拜，由家中成員帶領全家敬拜、讚美、禱告、祈求，如此，自然而然基督教信仰便根深蒂固的融入家庭教育中；三、家庭活動也都以教會爲主，星期天全家一起上教會，教會的大型活動，如聖誕節、母親節、復活節...都全家一起參與，其他事都要排除，以教會爲優先。他們遵行「基督是我家之主」，所以說，信仰與家庭息息相關，不但家中成員感情更融洽，更能以家庭的力量維繫信仰，上帝也會祝福在這個家中。

(三) 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相關聯

基督徒老人生命有目標，生活有方向，精神有寄託，工作有定向，因此有較高的生命意義，他們把生命交給神，知道生、死都在神的手中，當日子一到，隨時都能順服的跟著主走，不但不懼怕，也能坦然接受，他們樂天知命、依天行事，不害怕死的問題，生活有目標，有定向，生命充滿活力與意義，同林柳吟(2002)的研究：生命意義感高的人對死亡接受程度較高，較不會懼怕死亡，並能坦然的接受；亦與黃國城(2003)生命意義感越高對死亡的

態度越相信死後的世界是美好的、越能坦然的接受相同

研究者發現當被訪問者經歷人生重大事故後，如生一場大病、經歷親人的生離死別、發生重大車禍、遭遇極大的生活難處...，神從死裡將他們救活，又經神的幫助問題迎刃而解，他們改變對人生的看法、使家人更熱心去教會、會去關心別人、會去想如何幫助別人等。基督徒老人深刻感受到神的愛，轉而調整自己去貼近神的心意，用愛神的心去愛人，基督徒老人不但怕死，也越來越不注意自己的需求與物質的享受，只在意要將神的愛傳給需要的人，關心人、幫助人、愛神、愛人，他們不懼怕死亡，且有正向的生命意義。所以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有密切相關。

(四)十位受訪的基督徒老人順利通過自我統整

蔡明昌(1995)研究發現：一旦老人體會到自己所剩的日子有限，他們會開始檢視自己的生活，探究自己這輩子是否有價值，若老人接受自己的生命歷程，那麼他們較容易接受自己的死亡；但如果，回顧過去只有苦惱悔恨，那麼死亡的想法會令他們難以忍受，本研究發現受訪者都能成功通過自我統整。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的目的，欲透過訪談瞭解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正式研究之前，做過「不同宗教老人死亡態度的初探」之前導研究，得知在死亡態度、死後世界的解釋與餘生的安排方面，佛教徒、基督徒與無神論者有不同的呈現，覺得針對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作深入的探討應該會有意義，因此正式研究選擇十位基督徒老人，做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關係的個案研究。以下根據研究目的、待答問題及研究發現加以歸納整理做成結論，並提出具體建議，提供相關人員、相關單位及後續研究的參考。

第一節 結論

一、基督徒老人有正向的生命意義

從研究結果發現受訪的十位基督徒老人一生尋求的生命意義包括完成家庭責任、助人、生命成長、身體健康、追求信仰等五點。基督徒老人一生緊守他的信仰，跟隨神，愛人、助人，越老越經歷神，越討神的歡喜，越受人尊重，越得榮耀，神就是他生命意義的源頭。

信耶穌不保證生活順遂卻使人與神更親密，學習凡事交託主凡事禱告，主把我們關一扇窗又幫我們開一扇門，神救贖人的靈魂，我們把生命交給主掌管，祂不會把你擔不起的擔子給你擔，只要抓住神、謙卑尋求神，神必帶領，只要有神的同在，生命就有意義。

二、基督徒老人的死亡觀念是死後到天堂

從研究結果發現受訪的十位基督徒老人的死亡觀念是，死是進入永生的過渡階段、死後到天堂、復活與永生等三項，基督徒老人認為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死後通過審判靈魂到天上享樂，也可與死去的親人、好友相見，對基督徒來說是很光榮很榮耀的事。

受訪的十位基督徒老人死亡的觀念重點在於復活，沒有復活，就沒有永生，也沒盼望。本研究中發現受訪的十位基督徒老人因為有永生的盼望，生命活潑有動力，生活有目標，用餘生為主做更多的工，帶更多的人來信主。

三、基督徒老人的死亡態度是「趨近導向的死亡接受」

研究發現受訪的十位基督徒老人的死亡態度分成(一)面對自己死亡的態度為，心裡踏實、交給神順服神、放心耶穌帶領、不怕死亡、對死後有盼望等五項；(二)面對親人的死亡有，化悲傷為祝福、為家人感到榮耀、盼望再相見等三項，基督徒老人相信生、死都在神的手裡，把死交給神，順服神，放心耶穌帶領走到目的地，心中踏實，有平安、不害怕，還盼望著到天上樂園享樂、得安息，研究者將此態度整理歸納為「趨近導向的死亡接受」。

四、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死亡態度與生活體驗相互影響

研究發現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是一體的兩面，二者互為關聯，研究發現有：生命體驗激起生命與死亡的反思、死亡啟發生命、生命迫使為死亡做準備、對生命的肯定使人坦然面對死亡等四項。

受訪者因為愛神，心裡柔軟，神是老人的最大精神寄託，教會提供他們活動空間，教會活動打發他們時間，使他們在其中有學習、有得著；教會服事提供他們貢獻餘生的機會，使他們仍覺自己有價值；教會兄弟姊妹的陪伴，使他們得到愛的滋潤、交談的對象及同伴間愛的疼惜，等他們都預備好

了，身體狀況也差不多了，等神來接他們到天上，一點都不懼怕死亡的到來；因為基督徒老人知道死亡是不可避免的事，不但用正面態度勇於面對，使他們亦能以正向、積極、樂觀的心情看待人生，讓人生過得有意義。

第二節 建議

做完本研究，對基督徒老人有更深層的瞭解，不只在生命意義及死亡態度上，也聽到了許多寶貴的見證，雖然本研究是針對基督徒的老人所做的研究，但希望本研究的結果亦能推廣至社會中的老人，對教會老人團契、家中有老人的家庭、尋找信仰的人，以及未來研究提出一些具體可行的建議以供參考，如下：

一、教會老人團契的建議

(一)給基督徒老人服事的機會

教會有許多的事工需要人來幫忙，更有很多傳福音的管道需要人來參與，若能邀請老人來做，一來使用他們的能力；二來讓他們覺得他們仍被重視；三來在服事的過程中，多與人來往，多認識人，多與人愛的關懷；四來打發他們時間，當他們把愛傳出去時，自己也得到愛的回報。

(二)透過團契多陪伴老人

鼓勵老人多參加教會老人團契或小組，教會能定期探訪、或派車去載老人來參加教會聚會或活動、代禱、電話慰問、辦郊遊、辦活動，辦講座，聯絡感情，增加老人間的互動...，讓老人在教會得到歸屬感，享受真實、良善、溫馨的肢體關係。

朱郁芬(1998)⁶提出老人退休後，由於人際關係日益淡薄，使老人常有被遺忘與社會隔離脫節的感覺，形成精神孤立與心理、社會的危機感。因此，信仰若成爲老人的精神寄託，對其晚年有很大的幫助，不但打發時間、有人陪伴、有人傾聽，有事可做、有人關心、還可唱詩歌、禱告、讀經，對老人是最好、最正向的安排。

二、對家中有老人的家庭之建議

常常舉行家庭聚會，陪老人看聖經、唱詩歌、找機會請老人爲你代禱，讓他感受到他的重要性、載老人參加聚會或小組、關心他們、多與他們聊天...，有些人舉行家族旅遊，有些人舉行家族才藝表演，有些人舉辦家族聚餐，讓老人感受溫馨、被接納、受尊重，享受晚年。

三、對個人尋求宗教意向的建議

信仰宗教的主要目的是追求心靈上的平安，大於從神得到實質的幫助，別人的見證，不一定會發生在自己身上，基督徒老人眼中的神是萬能的，但並非什麼都不做，神就會從天而降來幫助你，如此就失去宗教的正面意義，例如有人得了絕症，不去治療，卻尋求宗教的幫助，結果延誤了救治，卻不是明智之舉。信仰宗教若失去理智，便成爲迷信。老人有的是時間，可鼓勵他們多參與，但是正常人不要顧此失彼，丟了家庭，丟了親情，就後悔也來不及，所以要衡量自己的時間，妥作安排。

四、對未來研究的建議

(一)研究對象可推展至不同年齡層不同社會階層的老人

本研究限於人力、時間之限制，所找的研究對象較集中於 65 歲以上至

80 歲以下的老人，若能推至 80-90 歲和 90 歲以上等幾個年齡層，想應該會有更多的發現，增加研究的豐富性及價值性。

當初本意想讓訪問能順利進行，特意挑選能閱讀文字的老人，後來發現這些受過教育的老人生活程度也較高，所以研究無法探及生活狀況較不理想的基督徒老人，是本研究的限制，故建議未來的研究可推廣至每一社會階層，以達普及的境界。

(二)研究主題可做不同宗教的比較研究

本研究是針對基督徒老人，亦有潘素卿(1996)所做的佛教徒老人之研究，建議日後學者可進行其他宗教之間生命意義及死亡態度之比較研究。

(三)研究方法上可採縱向研究

研究若能採縱向研究可深入探討一個人在生命歷程中，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的變化和相關性；有些人改變宗教信仰，若採縱向研究，更可比較出改變前後的差異，使研究更完美。

(四)以本研究主題作量化研究

建議將來亦可以針對基督徒老人的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作量化的研究，使研究對象範圍更廣泛，研究更有意義。

參考書目

中文部分

- 王文科 (1990)。質的教育研究法。台北：師大書苑。
- 王素貞 (1994)。台北市國小教師死亡態度、死亡教育態度及死亡教育需求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尹美琪 (1987)。大學生宗教信仰與人生意義感、心理需求及心理健康關係之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丘愛鈴 (1989)。台北市國中教師對死亡及死亡教育態度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朱芬郁 (1998)。退休老人生涯規畫模式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江亮濱 (1988)。台灣老人生活意識之研究。台北：蘭亭書店。
- 江慧鈺 (2000)。國中生生命意義之探討：比較分析與詮釋研究。慈濟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花蓮。
- 巫珍宜 (1991)。青少年死亡態度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彰化。
- 利百芳 (2003)。家長參與學校事務之個案研究—以桃園縣一所國小為例。中原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新竹。
- 呂應鐘 (2001)。現代生死學。台北：新文京開發。
- 吳芝儀、李奉儒譯 (1995)。Patton, M. Q. 原著。質的評鑑與研究。台北縣：桂冠。(原著出版年：1990)。
- 吳和堂 (1997)。海德格的死亡觀對死亡教育的蘊涵。教育學刊，13，263-277。
- 吳佳娟 (2000)。以兒童讀物進行生死教育之成效分析。屏東師範學院教育心理與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為出版，屏東。
- 吳淑華 (2005)。青少年生命意義感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吳稟琦 (2000)。基督信仰對基督徒青少年生命意義之研究—以原住民青少

- 年爲例。中國文化大學兒童福利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宋秋蓉 (1991)。青少年生命意義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彰化。
- 李安德 (1992)。超個人心理學：心理學的典範。台北：桂冠。
- 李復惠 (1987)。某大學學生對死亡及瀕死態度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何妙芬 (2006)。消防人員生命意義感與死亡態度之研究---以高雄縣、市爲例。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何郁玲 (1998)。中小學教師職業倦怠、教師效能感與生命意義感關係之研究。彰化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彰化。
- 何紀瑩 (2003)。中輟生整合服務方案立即與延宕效果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何政勳 (2005)。新竹縣（市）消防人員救災經驗與死亡態度之調查分析。中國文化大學心理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周士雍 (2000)。精神官能症病患死亡態度之研究。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房麗媚 (2006)。馬來西亞華文高中學生死亡態度與生死教育需求之研究。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邱天助 (1991)。老年發展及其教育需求。載於教育部社會教育司。老人教育。台北市：師大書苑。
- 邱哲宜 (2004)。青少年生命意義感、死亡態度與自我傷害關係的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邱靖惠 (2006)。老年期的心理發展、教育與課程設計。教育社會學通訊，**69**，8-19。
- 林玉芳 (2002)。師院生面對死亡之態度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立屏東師範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屏東。
- 林柳吟 (2002)。社區老人生命意義、死亡態度與生活品質之相關性探討。長庚大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高淑芬、酒小蕙、趙明玲、洪麗玲、李惠蘭 (1997)。老人死亡態度之先驅性研究。長庚護理，**8(3)**，43-50。

- 侯冬芬 (2003)。雲嘉地區資深榮民生命意義、死亡態度與生活品質之相關性探討。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唐存敏 (2003)。高齡者參與教會活動與生命意義感關係之研究-以高雄市教會為例。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唐福春 (2003)。死亡教育課程對毒品犯生命意義感與死亡態度之影響-以某戒治所為例。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徐士虹 (1995)。國中生死亡態度之研究-以宜蘭縣礁溪國中為例。文化大學家政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郭于華 (1994)。死的困惑與生的執著。台北：洪業文化。
- 張春興編著 (1992)。張氏心理學辭典。台北：東華。
- 張淑美 (1995)。國中學生之死亡概念、死亡態度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高雄。
- 張淑美 (1996)。死亡學與死亡教育。高雄：復文。
- 張淑美 (1999)。從美國死亡教育的發展兼論我國實施死亡教育的準備方向。教育學刊，14，275-294。
- 莊錫欽 (2003)。高級職校教師心靈特質、生命意義感與生命教育態度之關係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彰化。
- 梁金麗 (2000)。社區老人生活品質及其相關因素之探討。國立台北護理學院護理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商戈令譯 (1994)。Bowler, J. 原著。死亡-宗教方面。台北市：正中。(原著出版年：1993)。
- 陳美娟 (2000)。國小高年級學童死亡態度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
- 陳珍德 (1994)。癌症病人生命意義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陳珍德、程小蘋 (2002)。癌症病人生命意義之研究。彰師大輔導學報，23，1-48。
- 陳俊輝 (2003)。生命思想 vs. 生命意義。台北市：揚智。
- 陳祥 (2006)。常聚會能保健康、延壽命嗎？--從科學屬世角度探索宗教之聚會行爲。喜樂網路雜誌，348。網址：

<http://www.joy.org.tw/holyspirit.asp?num=2992>。

- 陳秋娟 (1998)。國小中、高年級學童死亡概念、死亡態度及死亡教育需求之研究。國立嘉義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陳彥良 (2001)。死亡教育課程對喪親國一學生死亡態度之影響-以嘉義市兩國中一年級學生為例。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陳瑞珠 (1994)。台北市高中生的死亡態度、死亡教育態度及死亡教育需求之研究。台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陳增穎 (1997)。同儕死亡對青少年之死亡態度、哀傷反應、因應行為影響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
- 陳聰興 (2003)。老人諮商需求與諮商意願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
- 許永政 (2003)。成人學習者死亡態度之轉換學習歷程研究--以桃園縣社區大學為例。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黃天中 (1988)。臨終關懷：死亡態度之研究。台北：業強。
- 黃國彥 (1994)。緒論。載於黃國彥(主編)，銀髮族之心理與適應，1-23。嘉義市：紅豆。
- 黃國城 (2003)。高雄市醫院志工幸福感、死亡態度與生命意義感之相關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
- 黃啓峰 (2003)。高雄地區國小高年級學童死亡概念、死亡態度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黃富順 (1989)。成人心理與學習。台北：師大書苑。
- 黃雅慧 (2005)。基督徒老人之宗教性與寬恕之探索研究。東海大學宗教研究所碩士論文
- (1990)。台北市立綜合醫院醫師對死亡及瀕死態度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黃稚淇 (2007)。基督教徒信仰宗教之生命敘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
- 游恆山譯 (1992)。Frankle, V. E. 原著。生存的理由。台北市：東大圖書公司。(原著出版年：1986)。
- 程又強 (1985)。公職退休老人心理適應之相關因素暨「結構式會心團體」

- 效果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曾文秀 (2002)。死亡教育課程方案對國小四年級兒童死亡知識、死亡態度之影響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曾秋萍 (1999)。九二一災區學童於讀書治療中之心理歷程及其對死亡態度之詮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曾會 (2002)。南部地區大專校院訓輔工作人員死亡態度與生死教育需求之探討。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
- 蒙光俊、曾柔鳴、陳韋樺、吳芝儀 (2007)。基督信仰對基督徒生命意義之探究。聖約翰學報，24，159-172。
- 傅偉勳 (1993)。生命的尊嚴與死亡的尊嚴—從臨終精神醫學到現代生死學。台北：正中書局。
- 葛培理 (1990)。如何面對死亡。香港：浸信會。
- 楊東川 (1992)。基督教老人學。台北：大光書房。
- 楊素華 (2006)。老年人靈性狀態及靈性教育需求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
- 廖秀霞 (2000)。生死教育課程方案對國小高年級學童死亡態度影響之研究。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廖芳娟 (2000)。台灣警察死亡態度研究。南華大學生死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廖榮利 (1991)。認識老人與服務老人—生物、心理、社會面之探究。載於教育部社會教育司(主編)，老人教育，203-236。台北市：師大書苑。
- 蔡秀錦 (1991)。城鄉學童死亡之概念、焦慮度及教育需求之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生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蔡明昌 (1995)。老人對死亡及死亡教育態度之研究。國立高雄師大成人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
- 蔡坤良 (2003)。小琉球漁村老人生命意義感、死亡態度與幸福感之研究。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蔡秋敏 (2001)。老人安養護機構住民及工作人員死亡態度之研究——以臺北市立浩然敬老院為例。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

- 版，台北。
- 蔡佩姍 (2005)。參與志願服務老人之生命意義探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彰化。
- 趙安娜 (2001)。鄉村社區老人生命意義、健康狀況與生活品質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立台北護理學院護理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劉見成 (2006)。死亡與生命的意義：一個哲學的省思。*宗教哲學*，32，94-112。
- 劉志信 (1998)。探索—解開你信仰的疑惑。台北市：天恩。
- 劉淑娟 (1999)。罹患慢性病老人生命態度及生活滿意度之探討。*護理研究*，7(4)，294-305。
- 劉修全 (1998)。宗教的生死觀與臨終輔導。*學生輔導*，54，52-61。
- 劉敏珍 (1999)。老年人之人際親密、依附風格與幸福感之關係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
- 劉惠瑚 (2002)。慢性病老人自我照顧之生活經驗。中國醫藥學院護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劉德威 (1997)。青少年生命態度與自殺危險程度關係之研究。中原大學心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中壢。
- 鄭惠信 (1994)。老化探討。載於黃國彥(主編)，*銀髮族之醫學保健*，49-77。嘉義市：紅豆。
- 鄭惠萍 (2002)。雙親教養態度、人格特質、社會支持、生活事件與青少年心理健康。國立成功大學護理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
- 潘日泉 (1998)。「安寧照顧」於臨終牧養關懷之研究。衛理神學研究院教牧學博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潘美惠 (1998)。面對死亡：臨終教牧關顧。台南：人光。
- 潘淑滿 (2003)。質性研究理論與應用。台北市：心理。
- 潘素卿 (1994)。老人的死亡態度之初探。*台中師院學報*，8，2-20
- 潘素卿 (1996)。佛教徒的死亡觀念與生命意義之關係研究及其在諮商上的應用。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彰化。
- 鍾思嘉 (1983)。老人對祖父母角色、休閒活動及死亡態度之調查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497。
- 鍾思嘉、黃國彥 (1986)。老人的責任行使與其生活滿意、死亡焦慮之關係。

政大教育與心理研究，9，73-82。

鍾智龍 (2002)。宗教對憂鬱症患者影響之研究。玄奘人文社會學院宗教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新竹市。

謝昌任 (2002)。新約死亡概念及其生死教育意涵之研究-以耶穌與保羅為例。南華大學生死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藍乙琳 (2006)。屏東縣國民小學退休教師生命意義感與死亡態度之相關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瞿海源 (1988)。台灣地區民眾的宗教信仰與宗教態度。變遷中的台灣社會：第一次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資料的分析。台北市：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顏蒨榕 (2002)。老人生死教育課程內容與教學之研究。南華大學生死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羅素如 (2000)。殯葬人員對死亡的態度與生死學課程需求之初探。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查詢經文網站：<http://springbible.fhl.net/Bible2/cgic201/search100.html>

英文部分

Arcury, T. A., Quandt, S. A., McDonald, J., & Bell, R. A. (2000). Faith and health self-management of rural older adults. *Journal of Cross-Cultural Gerontology*; 15(1), 55-75.

Backer, B. A., Hannon, N., & Russell, N. A. (1982). *Death and Dying*. New York: John Willey & Sons.

Battista, J., & Almond, R. (1973). The development of meaning in life. *Psychiatry*, 36(4), 409-427.

Baum, S. K. (1988). Meaningful life experience for elderly person. *Psychological Reports*, 63(2), 427-433.

- Baum, S. K. and Stewart, R. B. (1990). Sources of meaning through the lifespan. *Psychological Report* 67(1), 3-14.
- Baumeister, R. F. (1991). *Meanings of life*. New York : The Guilford Press.
- Berman, A. L., & Hays, J. E. (1973). Relation between death anxiety, Belief in afterlife and locus of control. *J of Consulring and Clinical Psychology*, 41(2), 318.
- Csikszentmigli, M. (1991) *Flow: The psychology of optimal experience*. NY: Harper Perennial.
- Downey, A. M. (1981). The relationship of sex, role orientatiopn, self-disclosure, and religiosity to death anxiety and self-perceived health status in middle-aged males. *Dissertation Abstracts International*, 42, 826-B.
- Fabry, J. B. (1980). Use of the transpersonal in logotherapy. In S. Boorstein (Ed.), *Transpersonal Psychology*. Plao Alto, CA: Sciene and Behavior Books.
- Feifel, H. (1971). *The meaning of death*. New York: Mcgraw-Hall Book Co.
- Fortner, B. V., & Neimeyer, R. A. (1999). Death anxiety in older adults: a quantitative review. *Death Studies*, 23(5), 387-411.
- Frankl, V. E. (1986). *The will to meaning: Foundations and logotherapy*. New York: Vintase Broks.
- Frankl, V. E. (1988). *The will to meaning: Foundations and applications of logotherapy*. (2ed.). New York: American Library.
- Havighurst, R. J. (1952). *Developmental tasks and educatuon*. N. Y.: McKay.
- Hedlund, D.E. (1977). Personal meaning: The problem of education for wisdom. *Personnel and Guidance Journal* , 55(10), 602-604.
- Heidrich, S. M. (1993).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hysical health and psychological well-being in elderly women: A developmental perspective. *Research in Nursing & Health*, 16(2), 123-130.
- Idler, E. L., & Kasl, S. V. (1992). Religion, disability, depression, and the timing of death.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7(4), 1052-1080.

- Idler, E. L., Kasl, S. V., & Hays, J. C. (2001). Patterns of religious practice and belief in the last year of life. *The Journals of Gerontology*, *56B*(6), 326-334.
- Kalish, R. A., & Reynolds, D. (1976). *Death and ethnicity: A psychocultural study*.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Press.
- Kirby, S. E., Coleman, P. G., & Daley, D. (2004). Spirituality and well-being in frail and nonfrail older adults. *The Journals of Gerontology*, *59B*(3), 123-129.
- Koenig, H. G. (2002). A commentary: the role of religion and spirituality at the end of life. *The gerontologist*, *42*, 20-23.
- Koenig, H. G., George, L. K., & Siegler, I. C. (1988). The use of religion and other emotion- regulation coping strategies among older adults. *Gerontologist*, *28*, 303-310.
- Koenig, H. G., McCullough, M. E., & Larson D. B. (2001). *Handbooks of Religion and Health*. Oxford, New York.
- Koenig, H. G., Jays, J. C., Larson, D. B., & George. L. K. (1999). Does religious attendance prolong survival? A six- year follow-up study of 3968 older adults. *The Journals of Gerontology*, *54A*(7), 370-376.
- Koenig, H. G., Siegler, I. C., Meador, K., & George, L. K. et al. (1990). Religious coping and personality in later lif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Geriatric Psychiatry*, *5*, 123-131.
- Krause N. (2004). Common facets of religion, unique facets of religion and life satisfaction among older African Americans. *The Journals of Gerontology*, *59*(2), 109-117.
- Kubler-Ross, E. (1969). *On death and dying* . New York: Macmillan.
- Kubler-Ross, E. (1971). *The Final Stage of Growth* . Englewood Cliffs , N. J. : Prentice- Hall.
- Liora, B., & Rivka, S. (2001). Sources of meaning in life for young and old Israeli Jews and Arabs. *Journal of Aging Studies*, *15*(3), 253-269.
- Meier, A., & Edwards, H. (1974). Purpose in life test: Age and sex differences.

- Journal of Clinical Psychology*, 30 , 384-386.
- McCoy, V. R. (1977). Adult life circle changes: How does growth affect our education needs ? *Lifelong learning*, Oct, 31, 14-18.
- McMordie, W. R. (1981). Religiosity and fear of death: Strength of belief system. *Psychological Reports*, 49(3), 921-922.
- Moore, S.L. (1994). *A phenomenological study of meaning in life in suicidal older adults*.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 Neimeyer, R. A. (1997). Death anxiety research: The state of the art. *Omega*, 37(2), 97-120.
- O'Connor, K., & Chamberlain, K. (1996). Dimensions of life meaning: A qualitative investigation at mid-life. *British Journal of Psychology*, 87(3), 461-477.
- Pargament, K. I. (1997). Does it work? Religion and the outcomes of coping. "The Psychology of Religion and Coping", 275-314.
- Reker, G. T. (1994). Logotherapy and logotherapy: Challenges, opportunities, and some empirical findings. *The International Forum for Logotherapy*.17, 47-55.
- Schein, E. (1978). *Career dynamics: Matching individual and organizational needs*. Reading, MA: Addison-Wesley Publishing Company
- Stuckey, J. C. (1990). The Sunday School Class: The Meaning of Older Women'S Participation in Church. *Paper presented at the Annual Scientific Meeting of the Gerontological Society*, 43, Boston, MA, November, 16-20.
- Takkinen, S., & Ruoppila, I. (2001). Meaning in life in three samples of elderly persons with high cognitive functioning.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ging & Human Development*, 53(1), 51-73.
- Tesch, R. (1990). Qualitative research. *Analysis types and software tools*. New York: Falmer.
- Thomas, J. L. (1992). *Adulthood and Aging*. Boston: Allyn & Bacon.
- Thorson, J. A., & Powell, F. C. (1989). Death anxiety and religion in older male

- sample. *Psychological Report*, 64, 985-986.
- Thorson, J. A. & Powell, F. C. (1990). Meaning of death and intrinsic religiosity. *Journal of Clinical Psychology*, 46, 379-391.
- Tobin, S. S., Fullmer, E. M., & Smith, G. C. (1994). Religiosity and fear of death in non-normative aging. In Thomas, E. L. & Eisenhandler, S. A. *Aging and the religious dimension*, 183-202.
- Tongprateep, T. (2000). The essential element of spirituality among rural Thai elders. *Journal of Advanced Nursing*, 31(1), 197-203.
- Templer, D. I., & Dotson, E. (1970). Religious correlates of death anxiety. *Psychological Reports*, 26, 895-897.
- Viney, L. L. (1984). In Epting, F. & Neimeyer, R. A. (Eds.), *Personal Meanings of Death: Applications of personal construct theory to clinical practice*. U. S.: Hemisphere Publishing Corporation.
- Wass, H., & Myers, J. E. (1982). Psychosocial aspects of death among the elderly: A View of the literature. *The personnel and Guidance Journal*, 6(3), 131-137.
- Wong, P. T. P., Reker, G. T., & Gesser, G. (1994). Death attitude profil revised : A multidimensional measure of attitudes toward death. In R. A Neimeyer (Ed). *Death anxiety handbook: Research, instrumentation, and application*. Washington: Taylor & France.
- Yalom, I. D. (1980). *Existential psychotherapy*. New York: Basic Books.

訪談同意書

親愛的 _____：平安！

我是國立台東大學社會科教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的學生，研究題目為「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關係之個案研究」，以六十五歲以上基督徒老年人為受訪對象進行訪談，需要您的協助做問題回答，請您將寶貴的意見提出，以供本學術研究使用，特此徵求您的同意參與。

訪談的過程中，若觸及您的傷痛或感到不適，可以拒絕回應或要求研究者做調整，並可隨時停止訪談，終止本訪談同意書的效力，選擇退出本研究。

為避免資料遺漏及忠於紀錄您的原意，訪談中將會使用錄音設備。訪談後研究者將會把錄音檔轉成文字稿，其中有關個人隱私的部分會以匿名方式處理並全程保密，請您放心。在研究結束後，研究者將會親自銷毀錄音資料。在此至上十二萬分的感謝，謝謝您的參與與協助。順頌
以馬內利

同意

不同意

受訪者簽名：

國立台東大學社會教育系教學組碩士班

研究生：邵富美 敬上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基督徒老人生命意義與死亡態度

正式研究的訪談大綱

1. 受訪者基本資料(年齡、教育程度、職業、婚姻、子女、健康情形、信主經過)
2. 您對死亡有什麼看法？死亡觀念如何？
3. 談到死亡您有什麼感受？
4. 面對自己與家人的死亡，您的態度如何？
5. 請您回顧一下，您覺得這一生過得如何？
6. 您覺得這一生過得有意義嗎？意義在哪裡？
7. 您有什麼心願未完成？將來您還想要做什麼？
8. 您如何安排以後的生活？
9. 面對死亡您會有什麼牽掛？您最擔心的是什麼？
10. 您的為人處事的態度是什麼？
11. 您曾經遭遇與死亡有關的事件嗎？面對這些事您有何感受？
12. 您有無經歷人生重大事故，因而改變了您對人生的看法？
13. 每個人都將面臨死亡，對此您如何看待您的生命？

不同宗教老人死亡態度 前導研究訪談大綱

1. 您是否會忌諱談論死亡的事
2. 在您現在年老的時候，您最擔心的是什麼？
3. 您對死亡的看法如何？ 死亡的定義如何？
4. 當您想到自己的死的時候，您的感覺是什麼？
5. 您對死亡抱持什麼態度？
6. 您認為死後是否有來生？
7. 您如何為自己或為親友的死亡預作準備？
8. 您如何為您的餘生作準備？如何安排這些日子？
9. 您認為平時想想死亡的事，對我們人生有幫助嗎？有何影響？
10. 如果即將面臨死亡，您害怕嗎？

訪談摘要紀錄表

受訪者編號	F 女士		
訪談日期	96 年 08 月 30 日	訪談時間	2 小時
訪談地點	教會會議室	訪談序次	第一次
與受訪者聯繫情況	剛開始有點推辭，推辭的原因在於謙虛，怕講不好，會影響到受訪者，經訪問者說明及請求，最後答應。		
訪談過程中受訪者狀況	受訪者很平靜的回憶過往的時光，尤其是談論到她的人生三大事故，表現出很堅強		
訪談後觀察受訪者的反應及感受	<p>很擔心受訪者會不會經這次回顧，生命中又泛起漣漪，訪問後請問她的心情，她說不受影響。</p> <p>觀察她的情緒反應及表情，似乎完全不受這次訪問的影響。</p>		
訪問者感想	<p>受訪者聽了老人的故事，很震驚，一個女人既然能從那麼大的艱難撐過來，況且不止一次，過後還能那麼愛主，從不埋怨，都是自己默默忍受，不跟人訴苦，那種愛主的情懷以及堅強的生命力很令人感動與佩服。</p> <p>不僅擔心受訪者情緒受影響，也擔心她的心理受傷害，研究者應對其作事前的心理準備，及事後的心理安撫。</p> <p>在訪談後詢問受訪者的感受是否受訪問题目的影響，受訪者表示不受影響，此案例所幸受訪者不受影響，可作為以後訪問的警惕和參考。</p>		

附錄五

訪談逐字稿範例

談話內容

F 女士

訪問者：您最近對死亡的看法？你聽了很多道理後，對死亡的看法？

受訪者：死亡的看法，我之前有看過有兩個人去過地獄後再去天堂，然後就活起來了，之後寫了一些書，其中一個有一些見證，所以我很了解死亡後是什麼樣子，曾經歷什麼，聖經上有記載人死後就像睡著一樣，以後耶穌第二次再來的時候，大家都可以被接到天堂的地方，人死之後是暫時在樂園的地方。

訪問者：人死後先到了樂園的地方，等耶穌再來的時候再審判嗎？

受訪者：但是沒分別那麼多，反正就是死後就可以去天堂，很快樂的地方

訪問者：談到死亡你有什麼感受？

受訪者：死亡的感受，因為我這個年紀，如果有一天主要接我去的時候，我也不會驚恐，我現在就是要預備的要預備，我還沒做得要快點去做，還沒修改的又趕快修改。感謝主，去年車禍後，才經歷上帝疼我，是怎樣的愛，以前人家說上帝很疼我，我卻不知道是如何的疼。

訪問者：您有沒有經歷人生重大事故，因而改變您對上帝，對人生的看法？

受訪者：我有一次車禍很嚴重，以別人的角度來看是不會活的。

訪問者：能說清楚些嗎？您說該調整的事是什麼？要做的工是什麼？可否詳細的說？

受訪者：傳福音的工、關心到的人的需要，要悔改的話就是心裡不能有怨恨人、不能再去批評人。

訪問者：您會常常想到自己的死亡嗎？

受訪者：我什麼時候要去我不知道，要預備心預備好，我只是這樣。

訪問者：要如何預備？要預備什麼呢？

受訪者：就是不要有掛慮，靈修、祈禱、讀聖經，心想隨時主來接我去都沒關係。

訪問者：您認為人死後會如何？

受訪者：人死後就是要去審判，審判會播放您出生開始到結束的事，像錄影帶，從頭到尾播給你看，不會讓你有辯解，這我有，我沒有，這樣就是這樣，從出生到結束，好壞都有紀錄。

訪問者：您看基督徒的死亡和不是基督徒的死亡那一剎那，有什麼差嗎？

受訪者：我是沒遇過不是基督徒的，都是基督徒，其中有一個有得救沒得救，我們不知道，不過有一個死亡的時候，他兒子通知牧師過去，我也跟著過去，看到他眼睛睜得很大，我在旁邊揉揉半小時，都不合起來一直祈禱都沒用。

訪問者：一般人死亡眼睛都不會閉嗎？

受訪者：會，都會閉上眼的，我看我婆婆、表姊、堂姊都閉上的，或是教會那麼多會友都是閉眼的，有一個爸爸那個會友從來都沒來教會，平時都是他的兒女來的，他過世後他的兒女來找牧師，他的眼睛都一直睜開，他女兒不敢接近他，雖然他身體已冷了，我一直幫他揉眼睛，在他旁邊祈禱了 30 分鐘才閉上，我也不知道那是

什麼意思，

訪問者：就是基督徒都蠻好的，其實這也是一種差別。

受訪者：也有非基督徒也死得很好，我所接觸的都是基督徒。

訪問者：面對死亡您會有什麼牽掛？您最擔心的是什麼？

受訪者：沒有呢！我沒有辦法回答，就是都交給上帝。

訪問者：對生死的體驗，對您來說對您的生活有什麼影響？

受訪者：沒有影響

訪問者：就像前面你說的你都準備好了，要有預備心

受訪者：我都一個人住，別人說這樣萬一怎樣，別人也不知道，我說這是很自然的事，知道就知道，不知道就不知道，總之只要靈魂得救最要緊，要怎樣，那也是上帝的意思，所以比較不怕自己一個人住會怕，或是怕跌倒或是圓寂，萬一怎樣啊，我比較不怕

訪問者：就是說不管怎麼死，就是要見上帝

受訪者：對對，這個比較重要，報到時可以進去比較重要，要是不能進去，就是再怎麼好，就是有好多人照顧著你也沒有用。

訪問者：經歷了親人死亡，您有什麼感受？對您以後人生有什麼看法？

受訪者：我先生，生重病時，我都跟他說你要預備心，預備好，你是不是有平安？我一直鼓勵他，所以感謝主，在最後的十天，他原先一直抱怨，埋怨上帝為什麼讓他生病，他從小就在生病，父母沒有好好治療他，讓他變成這樣，很痛苦，他埋怨父母、埋怨上帝，你們好好的人去哈利路亞，如果像我這樣，看你會不會，如果我是這麼痛苦，還能哈利路亞感謝主嗎？真的，到了後面 10 天醫院，真的沒希望的時候，他就開始感謝上帝了，上帝疼他，這就是上帝做工在他身上，要不然人沒辦法改變，所以他就有感謝的心，跟我說他好像要去了，我就跟他說好，但是你要快預備心，預備好，他自己禱告，我也在他旁邊和他一起祈禱，禱告完，就這樣去了。不過從他過世之後那個禮拜中我好難過，就像心被綁住了，我不是因為丈夫過世在傷心，是因為心想這樣，主啊！他這樣可以得救嗎？我只想這點，他可以上天堂嗎？因為過去一陣子這樣，都是埋怨，不過現在他到底怎樣？我就忍不住了，我就跑出去，跑出去禱告，跑出去跟人家祈禱了，我去，我都沒有將我的問題跟大家說，在我心裡想的都沒說，在祈禱的時候，有一姐妹主的靈透過她這樣說，您的丈夫確確實實得救了，此時在天上天軍、天使為他慶賀了，此時我的石頭也放下了，我就不再難過了，所以我知道人死後在那個地方是很快樂的，很好，這樣我不會怕。

訪問者：每個人都會面對死亡，對您而言您怎麼看待您的生命？

受訪者：那也是很難的，因為都包括在內，每個人都會經歷的事，我就沒看那麼重，必須經過的事，不用想那麼多，不要一直想那些事，我沒有，我就是現在應該怎麼面對，應該怎麼做，我就這樣。

訪問者：回想這一生，您覺得您這一生過得怎樣？

受訪者：我一生經歷雖然很苦難，總共有二三件大苦難，不過我看到別人比我更痛苦，我想這樣又算什麼呢，沒什麼，一開始我丈夫生病好幾年都沒有收入，幾十年都沒有收入，一直住院出院，住院出院，天天在跑醫院，我覺得好痛苦喔！又沒錢，

訪問者：那時你在耕田嗎？有出去上班嗎？

受訪者：當我先生生病後就沒有做工作了，他常常跑醫院，白天在醫院陪丈夫，晚上陪孩子，就覺得我怎麼這麼痛苦？但是我在那個時候才開始追求，不然每天都馬馬虎虎，

訪問者：太過平順？

受訪者：不是說平順，因為長老教會的傳統比較沒有生命的重點，就是說好像傳宗接代，就是遺傳的，我們本來就是基督徒，人家說第三代就是沒冷沒熱的信徒，第一代是最熱心的，第二代還好，第三代已經不冷不熱，當我丈夫生病時，我真的最沒有依靠的時候，在這困難之間，我就更加去追求，在追求中經歷上帝怎樣透過人跟我說話，透過聖經跟我說話，我才開始追求，我雖然白天去醫院，晚上我還是去聚會，聚會回來，聖經、聖詩丟著，就跪著一直祈禱，交託給主說，主啊！我現在要怎麼辦，日子就這樣過去，這是第一個苦難，到我先生過世的苦難，後來第二個苦難是負債，負債不是幾百萬而已，所以，這麼龐大的負債，我也無法擔當，每天光為利息，都無法有錢還錢，光為利息就還不出來，利息到了，上帝自然讓我有夠錢繳利息，這樣很痛苦，主跟我說不能說，要默默無聲，要靜靜，我覺得都祈禱十幾年了，這個經濟怎麼都不能鬆綁，幫助我看有沒有其他的出路，都沒辦法，後來我第二個兒子又過世

訪問者：也是生病嗎？

受訪者：他沒有生病，星期天忙青少年的事，再連絡事情聯絡到 12 點多，我還聽到他在講電話，星期一要上班，因為我們每天早上在上班的前半小時我們都會一起祈禱讀聖經，我看他昨晚打電話打到 12 點多，要上班，我就沒叫他，我說，8 點多，他怎麼沒有起來，我打開他的房門一看，他好好的躺在那裡了，就叫不起來了，我覺得在那很自然的期間，我經歷了這三次，這麼大的患難，我實在只能祈禱沒辦法，因為處理也要我自己處理，沒有人能幫助我，所以只有祈禱

訪問者：所以因為你經歷這些事故，讓你對這信仰更……

受訪者：更緊緊抓住上帝，因為沒有上帝給我力氣，我真的沒辦法。

訪問者：這需要很大的信心

受訪者：這也是上帝給我的，因為聖經有記載：上帝不會把承擔不起的擔子給你擔，不過在承擔的時候，我會很難過，我真的喘不過氣來，非常難過，不過直到現在，回想到過去一切，都是上帝容許我這樣走。

訪問者：您覺得您人生過的有意義嗎？上帝造一個人有他的計畫，每一個人有他的命定？要活出上帝要你活的樣式？

受訪者：上帝命定，我就要演出什麼角色，我就照上帝的命定的角色表演，我到現在我不會覺得活的沒有意義，我也是覺得，讓我經歷這麼多事情，我也做了很多事情，

不是為主做事，是說可以讓我表演這個角色，做完這個角色。

訪問者：基督徒的死亡觀，這是說看聖經或聽主日訊息、聽牧師說的，對死亡的觀念，對天堂的觀念，這些觀念讓你為人處世的人生觀？人生目標，死亡態度對你有什麼影響？我先問你這些，剛剛你說你不害怕死亡，那你會逃避嗎？

受訪者：不會

訪問者：會接受嗎？

受訪者：會

訪問者：會很高興接受嗎？他如果要我去我就去嗎

受訪者：對，如果等一下他要接我去，我也很高興，現在我就是趕快。笑…

訪問者：你為人處世的人生觀

受訪者：這還要很努力的，處世的人生觀包括人際關係還是互動的關係，這是很大的學問，要學的，有時候稍微受傷就在那解不開，這是很大的學問，要學的。

訪問者：那這跟你的信仰有沒有連接在一起呢？

受訪者：沒有，不過會感覺突然間有挫折感，就掉下來，本來在走在走，漸漸在爬在爬，忽然挫折就掉下來，就要重來了。

訪問者：你覺得每一次都是上帝在幫你調整，你也很願意接受嗎？

受訪者：恩恩，是的，不會埋怨。

訪問者：人生的目標呢？在你以後的生活中你想怎麼過呢？你之前說過該做的事要先去做，該饒恕的要饒，除此之外還有什麼要做的嗎？

受訪者：我現在的目標是要努力要快快傳福音，我唯一的遺憾是我已經這麼老了還沒帶一個人來信耶穌

訪問者：可能你身邊的親戚朋友都已經信了。

受訪者：也不是說都信啦，我也很努力的要向未信者傳福音，可是怎麼做都做不來，有些人說，我說一說人家就跟我來信了，我就覺得他那麼簡單，我怎麼那麼困難，有一陣子，我曾這樣想，喔！為何這麼困難，聽他說，他來信耶穌，不是因為我生病或家庭有問題才來信耶穌的，是聽人家說來信耶穌，就跟去了，去了就覺得很好，就開始信了，我就想怎麼這麼容易，我在傳怎麼這麼笨，曾在祈禱的時候，聖靈對另一人說，上帝給你有傳福音的恩賜，你要趕快去傳，欸，我就想到上帝給他的是傳福音的恩賜，上帝給我的是服事的恩賜不同，所以我聽到以後就安心了

訪問者：那上帝給你的指示是什麼

受訪者：就是祈禱，在溝通中鼓勵

訪問者：請您談談基督徒的喪禮讓你有何覺受？

受訪者：我曾經參加一個基督徒的父親的喪禮，他本身信教，家人沒信教，去到山上，他的家人不能靠近葬坑的地方，聽說棺材移動或下棺時，親人都不能靠近，沒信教的人靠近會被煞到，有很多忌諱，又如要放棺材進去坑時，旁人不能靠近，親人才可以，我們就不怕敢靠近，圍在旁邊，放在旁邊為他祝福。

訪問者：你兒子的死，心中的感想，及如何度過那段時期？

受訪者：當然難過在心中，每天的那些事還是要面對，還有負債錢的問題利息問題尚未解決，痛苦在自己，我不會去在人家面前說我很痛苦，這很難講，大家看我都說我很堅強，很認識這樣，有一個牧師對我說，為我禱告，我雖然外表看起來很堅強，其實內心很脆弱，我就一直哭，我媳婦就說，我不知道她這樣，我都以為她很堅強，我是痛苦自己承擔，不去影響到別人。

訪問者：你覺得上帝為你預備明天

受訪者：要倚靠上帝，以後上帝就會幫助你，聖經上說：不要掛慮吃什麼、穿什麼，我們信耶穌和上帝的救贖，上帝就是我們的倚靠。

